

濮阳市人民医院病房楼设备购置及智慧医院 建设项目专项债券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为贯彻落实中央和河南省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提高专项债项目资金使用效益，我公司接受委托，本着客观、公正、科学的评价原则，对濮阳市人民医院病房楼设备购置及智慧医院建设项目专项债券资金进行了绩效评价，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目的、项目主要内容

1.项目立项背景及目的

医疗卫生事业是关系到国计民生的大事，对于保障和提高全国人民健康水平，推动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建设具有重要意义。进入 21 世纪以来，我国卫生事业加快发展，覆盖城乡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基本形成，医疗卫生资源持续增长，疾病防治能力不断增强，医疗保险覆盖人群逐渐扩大，人民群众健康水平不断提高，取得的成就有目共睹。但不可否认的是，我国当前医疗卫生服务体系与人民日益增长的健康需求不适应的矛盾还相当突出，卫生事业发展仍然存在着卫生资源总体不足、资源配置不合理、医疗保障体系不健全

等问题。

2021年6月4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意见》明确指出，推动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区块链、第五代移动通信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医疗服务深度融合。推进电子病历、智慧服务、智慧管理“三位一体”的智慧医院建设和医院信息标准化建设。大力发展远程医疗和互联网诊疗。推动手术机器人等智能医疗设备和智能辅助诊疗系统的研发与应用。建立药品追溯制度，探索公立医院处方信息与药品零售消费信息互联互通。

与此同时，国家卫生健康委联合多部门发布的《“十四五”卫生健康标准化工作规划》进一步细化了标准化建设任务，明确提出“推动医疗卫生服务高质量发展”的目标，要求通过标准化手段提升医疗服务能力。在医疗设备配置方面，国家卫生健康委发布的《医疗机构设置规划指导原则（2021-2025年）》明确支持综合实力强的公立医院建设分院区，并规范大型医用设备配置管理，为医院设备升级提供了政策依据。

濮阳市作为豫东北地区的重要城市，人口较为密集，医疗资源分布不均、基层服务能力薄弱的问题长期存在。濮阳市人民医院作为区域医疗中心，承担着辐射周边县区的医疗服务职能，但原有设备老化、信息化水平滞后等问题制约了服务能力的提升。在此背景下，为切实改善濮阳市居民的医疗条件和医

疗环境，解决当地群众就医难题，濮阳市人民医院于 2022 年 2 月提出了本项目立项申请并取得濮阳市卫健委、濮阳市人民政府批复，同意实施。

2.项目主要内容

根据《濮阳市人民医院病房楼设备购置及智慧医院建设项目实施方案》，本项目计划建设内容包括设备购置及智慧医院建设两部分。其中设备购置包括直线加速器 1 台、核磁共振 2 台、CT2 台、血管造影机 2 台、彩超 7 台、DR3 台。智慧医院建设包括购置核心业务服务器、核心存储阵列等硬件设备，一体化 HIS+EMR、互联网+医疗等软件设备以及智能化控制网、病床分机等弱电配网，建设医院信息设施、设备管理、安全防范、医疗辅助、数据中心设施、智能化集成管理等六大系统。

（二）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项目实施情况

1.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濮阳市人民医院病房楼设备购置及智慧医院建设项目计划总投资 28,417.00 万元，其中设备购置部分 20,305.00 万元，智慧医院建设部分 8,112.00 万元。计划资金来源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27,000.00 万元，财政资金 1,417.00 万元。截至评价报告日，该项目已发行债券合计 27,000.00 万元，已到位资金共计 24,154.00 万元，专项债券资金到位率 89.46%。实际已支出金额共计 20,389.70 万元，资金支出进度 84.42%。项目申请的专项

债券本息按计划由项目单位负责偿还，截至评价报告日，应偿还债券利息合计 1,168.00 万元，实际已偿还 1,168.00 万元，其中项目单位缴库金额为 866.70 万元，其余为市财政垫付。本项目债券资金发行情况见下表 1-1。

表 1-1 专项债券发行情况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批次	发行利率	发行时间	还本付息方式	期限	发行金额
第三批次	2.61%	2024-02-05	每半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6 年至 10 年每年偿还本金的 5%，第 11 年至 15 年每年偿还本金的 15%。	15 年	7,500.00
第二批次	2.90%	2023-08-24		15 年	15,500.00
第一批次	2.98%	2022-10-28		15 年	4,000.00
合计			27,000.00		

2.项目实施情况

根据《濮阳市人民医院病房楼设备购置及智慧医院建设项目实施方案》，该项目计划建设期为 18 个月，计划于 2022 年 6 月开工，2023 年 12 月完工。经查阅项目资料，截至评价报告日，该项目设备购置除手术机器人等部分设备外，已基本购置完成并投入使用，已完成投资约 15,764.25 万元，智慧医院项目目前仍在建设中，已完成投资约 4,625.45 万元。该项目已完工内容详见下表 1-2。

表 1-2 项目建设内容完成情况表

序号	建设内容	数量（台/套）	已支出金额 （万元）	备注
一、	设备购置	525	15,764.25	
1	高端 CT	1	2,198.00	
2	直线加速器	1	3,989.00	
3	64 排 CT	2	1,492.00	
4	1.5T 核磁共振	2	2,345.80	
5	全身彩超	2	469.60	
6	心脏彩超	2	539.40	
7	悬吊 DR	1	175.00	
8	彩超	1	118.20	
9	钬激光能量平台	1	147.70	
10	高清腹腔镜	1	192.70	
11	3D 腹腔镜	1	366.00	
12	冠状动脉光学相干断层扫描仪	1	306.60	
13	超声导航系统	1	98.27	
14	移动彩超	2	197.50	
15	C 型臂	1	97.90	
16	麻醉工作站	6	317.55	
17	电动手术床	9	144.00	
18	术中超声	1	83.90	
19	产床	5	119.50	
20	病床	300	110.70	
21	其它设备	/	2,254.93	含各类设备 180 余台
一、	智慧医院建设		4,625.45	
1	智慧医院项目	1	2,484.64	部分完工
2	智慧医院配套硬件	1	1,239.00	

序号	建设内容	数量（台/套）	已支出金额 （万元）	备注
3	智能化硬件设备	1	161.43	
4	智能化系统弱电	1	118.98	
5	医学影像存储与传输系统	1	94.99	
6	手术麻醉临床信息管理系统	1	103.90	
7	卒中智能分析软件	1	62.91	
8	其他信息系统及配套硬件设施	/	359.60	

（三）项目组织管理

1.相关方职责

濮阳市财政局：负责资金预算管理，及时拨付专项债券资金；统筹协调项目专项债券申报，对申报的专项债券项目合规性进行审核和风险把控；负责对债券资金“借、用、还”实行全过程监管；负责专项债券资金支付审核；负责督促项目单位按时偿还债券本息等。

主管部门：本项目主管部门为濮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其负责本项目的监督、指导；审核并批复项目单位立项申请，指导项目单位规范使用债券资金，对项目建设情况、设备采购情况、资金使用情况等进行监督等。

项目单位：本项目项目单位为濮阳市人民医院，其负责项目具体实施，包括本项目的立项申报、项目预算的编制，债券资金需求申报，采购前准备工作及项目建设、采购过程管理，与供应商签订合同，项目设备安装调试期间的组织、协调、监督管理、验收、资产备案；负责项目采购设备的运营、维护、

日常管理；负责项目资金申请及收支管理，保障资金安全，将项目对应的专项收入及时足额上缴国库，到期偿还债券本息等工作。

2.项目管理情况

（1）资金管理情况

本项目资金来源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使用流程为：债券发行后下达至濮阳市财政局，由项目单位申请，市财政局审批通过后拨付至项目单位。实际使用时由项目单位根据项目建设进度、合同约定支付至各供应商。

（2）项目实施管理情况

本项目立项阶段由项目单位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经费预算编制年度国有资产购建计划，执行过程中由相关科室根据医院发展需要提出项目立项申请，经集体决策和院领导审核通过后向主管部门报送项目建设申请，经主管部门审批通过后开始实施。

实施阶段由项目单位根据医院采购管理制度，通过公开招标、竞争性磋商等方式确定供应商，签订合同，各供应商按合同约定开展建设工作，完工或设备到位后由医院使用科室、管理科室、供应商三方联合开展验收工作，验收通过后出具验收报告，并按合同约定支付价款。

(3) 专项债券还本付息管理

本项目计划共申请专项债券资金 27,000.00 万元，实际已发行 27,000.00 万元，还本付息计划为每半年支付一次利息，分期偿还本金，债券存续期的第 6 年至 10 年每年偿还本金的 5%，第 11 年至 15 年每年偿还本金的 15%。专项债券收入、支出、还本、付息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本项目债券本息偿还来源均为医院运营收益。项目运营收入由项目单位负责收取，汇总后定期足额上缴至市财政国库，由市财政统一安排还本付息。

(四) 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深入贯彻落实国家、河南省、濮阳市关于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的决策部署，通过濮阳市人民医院病房楼设备购置及智慧医院建设项目实施，改善医院医疗服务硬件设施水平，进一步优化濮阳市医疗卫生资源配置，提高服务可及性、服务能力和资源利用效率，促进濮阳市公共医疗卫生事业发展，更好满足广大人民群众医疗卫生服务需求。

2. 具体目标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绩效目标申报表，本项目绩效目标为：完成本项目智慧医院建设及设备购置，实施过程中加强监督管理，确保项目实施流程规范、监督管理有效，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提高医院硬件设施水平和服务能力，满足社会公众不断

增长的医疗、护理、预防、保健等服务需要，提高濮阳市人民群众健康水平。具体如下：

（1）成本指标：项目总投资 $\leq 28,417.00$ 万元。

（2）数量指标：设备购置 17 台，硬件设备 31 台，软件设备 2 套，信息系统 9 套，专项改造 14 套，安全设备 15 套，灾备设备 6 套。

（3）质量指标：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率 $\geq 95\%$ ，配套基础设施正常使用率 $\geq 95\%$ 。

（4）时效指标：项目按期开工，建设周期 ≤ 18 个月。

（5）经济效益指标：实现年度收支平衡，运营期间年平均收入 ≥ 14 亿元。

（6）社会效益指标：提高濮阳市综合医疗服务保障水平；弥补濮阳市医疗发展短板。

（7）生态效益指标：污染物排放达标，环保行政处罚次数 0 次。

（7）可持续性指标：运营年限 ≥ 10 年。

（8）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0.00\%$ 。

二、绩效评价结论

评价组以《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豫财效〔2020〕10号）、《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豫财债

〔2022〕13号）等文件为依据，以评价过程中收集到的各种资料为基础，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现场考察、访谈等方式、方法，对濮阳市人民医院病房楼设备购置及智慧医院建设项目资金进行评价。

决策方面，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项目实施符合项目单位及濮阳市康复医疗发展需要，具有必要性。项目预算安排合理，属于专项债券应当支持的项目，符合专项债券支持领域和方向，申请债券额度与项目实际需求基本匹配。但项目前期方案制定时调研不充分，设备购置计划制定不完善，实际执行情况与计划存在偏差。此外，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完善、不规范，难以充分体现项目产出、效益目标。

管理方面，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收支管理规范，资金投向符合预算批复、合同约定的用途，支出进度 84.42%。项目单位运营资质齐全，具有丰富的运营经验，运营管理情况良好，现金流情况与中短期还本付息需求匹配。项目设施当前运转情况良好，按规定进行会计核算，项目单位资产管理较为规范。但截至评价报告日，项目单位存在部分债券本息未及时、足额缴库，采购计划变更缺少审批材料，未严格落实全口径和穿透式监测系统的各项要求，绩效管理不到位等问题。

产出方面，该项目实际于 2022 年 9 月开工建设，目前设备购置已完成投资约 77.64%、智慧医院建设已完成投资约

57.02%，与计划工期相比延迟约 13 个月，已完成内容验收合格率 100%。运营方面，该项目采用边建设边投入使用的模式，已完工设备、信息系统均已投入使用，整体利用率较高。与实施方案预期相比，项目近 2 年运营收入 307,824.89 万元，实现度 106.50%，运营成本 293,283.69 万元（不含资产折旧、摊销），控制度 96.98%，运营收益 14,541.20 万元，收益实现度 66.20%，运营情况良好。

效益方面，该项目与实施前相比新增床位 411 张，符合濮阳市群众对高质量医疗服务的需要，提升了医院的诊疗服务效率、承载能力和服务质量，进一步提升了医院整体竞争力，近 2 年医院服务患者 417.85 万人次，实现率 111.17%，床位使用数量 153.84 万床日，实现率 106.66%。可持续性方面，根据医院接诊情况、项目设备使用情况来看，公众对该项目的需求较明显，医院收益来源稳定，项目可持续性良好，偿债风险可控。

经综合分析，该项目本次绩效评价得分为 **80.64** 分（各指标得分见表 2-1 评分结果汇总表），整体评价等级为“良”。

表 2-1 评分结果汇总表

一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20	16.63	83.15%
管理	35	29.09	83.11%
产出	35	25.18	71.94%
效益	10	9.74	97.40%
合计	100	80.64	80.64%

三、主要成效及经验

（一）项目实施成效

该项目实施取得了一定成效。项目采购的直线加速器、CT、核磁共振、彩超等 525 台件先进医疗设备及部分信息化系统均已投入使用并稳定运行。一方面，进一步完善了医院医疗设备配置体系，有力促进了医院癌症、消化、心血管三大省级区域医疗中心建设和重症、亚重症、康复医学等多学科发展，为区域医疗服务能力提升和医院高质量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另一方面，项目新购置的设备经济效益明显，如高端 CT 投入使用以来已服务 27224 人次，直接收入 626.15 万元；直线加速器已服务 16584 人次，直接收入 1,391.40 万元；64 排 CT 已服务 28509 人次，直接收入 655.71 万元；1.5T 核磁共振已服务 6456 人次，直接收入 321.51 万元。已统计的各类设备合计服务人次约 19.94 万人次，直接收入合计约 4,544.11 万元。同时，项目信息化建设有效提高了医院信息化水平，为医院的高效运营和医疗服务提供了有力支撑。

（二）相关经验

1. 细化责任分工，构建高效协作体系

项目实施过程中，项目单位构建了"阶段划分+专业归口"的立体化管理体系，将建设周期科学分解为前期准备、采购执行、质量监督、验收评估、运维保障五大阶段，按照医疗设备配置、

信息化建设两大专业领域进行归口管理。其中，医院项目办作为总协调部门，统筹开展可行性研究、资金筹措等前期工作；设备科依托专业采购委员会实施设备参数论证、招投标及安装验收；信息科负责软件系统采购、开发、数据对接及网络安全管理；审计监察部门全程嵌入采购流程开展合规性审查。通过"纵向阶段推进+横向专业协同"的管理模式，既保障了专业事务的专业化处理，又形成了跨部门协作的监督闭环，有效规避了传统项目管理中常见的职责交叉、衔接不畅等问题。

2.完善全周期管理体系，驱动设备与信息系统效能升级

为保障项目建设质量和使用效能，医院构建了"验收-培训-维保"全周期管理体系，确保设备与信息系统"接得住、用得好、管得久"。在验收环节建立"四方联审"机制，由采购科室、使用科室、供应商及分管领导组成联合验收组，严格对照技术参数逐项核验设备性能及系统功能，从技术指标达标性、临床需求适用性、售后服务延续性三个维度实施质量把控。针对设备及系统投用关键节点，建立"供应商主导+科室参与"的培训模式，要求供应商根据科室业务场景制定分层次、分岗位的个性化培训方案，通过理论授课、模拟操作、应急演练等方式，确保操作规范与故障处置能力达标。运维阶段推行"预防性维护+数字化管理"策略，建立包含保养周期、耗材更换等要素的维护管理档案，形成"硬件设施投入"与"软件服务支持"深度融合的可持续

发展机制，有效降低设备和信息系统故障率，延长使用寿命。

四、存在问题和原因分析

（一）采购计划制定不完善，实际执行情况与计划存在偏差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该项目计划总投资 28,417.00 万元（其中设备购置费 20,305.00 万元），拟购置直线加速器、核磁共振、CT 等 17 台（套）大型医疗设备，并明确设备型号、技术参数及预算分配。但该项目执行过程中因需求变化，实际采购设备种类、数量、参数配置等与计划存在较大偏差，共采购各类设备 500 余台件，对项目实施进度和资金使用效率造成了一定影响。此外，该项目存在采购内容变更管理不规范的问题，相关变更缺少申请及批复文件。该问题原因主要在于可行性研究阶段需求分析不充分、论证深度不足，未充分结合医院现有设备利用率、科室诊疗量、区域疾病谱等数据和医院发展规划、功能定位等制定符合医院实际需求的设备购置计划。

（二）独立核算机制不完善，本息偿还计划执行不到位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专项债券资金申报材料，该项目专项债券本息计划由医院运营收益偿还，但结合医院财务数据分析可知，医院专项债券本息偿还计划执行不到位。截至评价报告日，项目单位尚未将已到期债券利息足额上缴国库，债券发行以来，应偿还债券利息合计约为 1,168.00 万元万元，医院实际

缴库金额为 866.70 万元，缴库率 74.20%，未严格落实专项债券本息由专项收入偿还的要求。此外，项目单位未对专项债券项目建立专门的财务核算机制，也未按规定预算收支科目核算债券利息。

（三）项目建设进度较迟缓，影响债券资金支出效率

根据项目实施方案，该项目建设期为 18 个月，计划于 2022 年 6 月开工，2023 年 12 月完工。查阅项目资料可知，该项目实际于 2022 年 9 月开工，截至评价报告日，项目设备购置及智慧医院建设均尚未全部完工。项目工期与计划相比已延迟约 13 个月，完工及时率-139.94%，进一步导致项目债券资金 6,610.30 万元未能及时支出。经了解，该项目建设进度较迟缓的原因一方面在于该项目前期设计阶段，对医院需求调研深度不足，导致建设内容与医院实际需求存在偏差，实施过程中因医院需求发生变化，实际建设内容发生变更，导致工期延长。另一方面在于项目采购按规定需经过招投标流程，但由于采购的设备数量、种类较多，招投标周期延长，未能在计划时间内完成。

（四）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全过程绩效管理执行不到位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该项目实施过程中虽已设置绩效目标，但仅为项目建设目标，缺少运营产出、效果等目标，且绩效指标设置不完整、不详实，细化程度较低，不能充分体

现项目预期产出及效果，如项目质量指标未体现项目建设内容预期达到的质量、配置标准，时效指标未明确具体时间，社会效益指标与项目关联度较低，成本指标未充分细化等，难以充分发挥绩效目标的导向作用和约束作用。此外，项目实施过程中医院及主管部门均未开展过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反映出项目单位绩效管理意识薄弱，未能将绩效理念深度融入项目管理全周期，绩效管理工作存在明显缺位。原因主要在于项目单位对“花钱必问效”的绩效理念认识不足，存在“重资金申请、轻绩效管理”的惯性思维。虽申请了专项债券资金开展项目建设，但未建立与债券资金偿还机制相匹配的绩效跟踪制度。

五、改进建议

（一）强化需求论证机制，建立科学决策体系

针对该项目存在的前期调研论证不充分，实际采购内容与计划不一致等问题。建议项目单位：

一是在今后同类项目谋划立项阶段，综合运用多种调研方法，根据地区人口结构、疾病谱系、现有医疗资源分布及利用情况等信息，科学测算区域医疗服务需求。同时结合医院发展规划和功能定位，制定与实际需求紧密匹配的设备配置计划，明确设备配置的具体种类、数量和性能要求。对于项目实施期间需求发生变化的，及时调整设备配置计划并报主管部门审核，确保项目始终与实际需求保持一致。

二是规范前期论证程序，明确设备配置必要性分析、科室使用规划等核心内容的具体要求和撰写规范，建立严格的需求论证审核制度，在集体决策和事前评估等程序中，组织专家对论证资料进行全面、深入的审核，重点审查设备配置的必要性、合理性、可行性以及与医院整体发展规划的契合度。对审核中发现的问题，及时要求相关部门和人员进行整改，确保论证过程严谨、规范，论证结果科学、可靠。

（二）落实本息偿还责任，健全偿债保障机制

濮阳市人民医院为本项目建设、运营单位，也是专项债券资金的直接使用、管理主体，负有定期足额缴纳项目专项收入，筹集本息偿还资金的责任。因此，建议项目单位：

一是落实本息偿还责任，严格执行本息偿还计划。建议项目单位按计划、按规定将应付债券本息及时、足额缴库，同时建议财政部门进一步加强督促监督力度，制定风险应对措施，对未按约定偿还本息的，采取扣减相关预算等方式处置，以保障债券还本付息，防范专项债券偿付风险。

二是加强医院运营成本控制，实行精细化管理，减少非必要行政开支、耗材采购成本及能源消耗，整合医院现有资源，提高医院现有资源利用率和运营效率，夯实偿债基础能力。

三是完善专项债券项目独立核算体系，对不同专项债券项目单独设立核算账簿或设立专门的辅助核算科目，对专项债券

资金的收支进行详细分类记录，确保能够清晰、准确地反映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的收支使用、本息计提偿还等情况。

（三）加快推进项目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为提高医院今后同类项目的执行效率，避免因项目实施进度滞后导致债券资金支出效率低、资金沉淀时间长等问题，建议项目单位一是强化前期统筹规划，在立项阶段加强统筹管理，合理规划项目建设进度、建设内容，充分评估项目实施的基础条件是否具备，明确项目实施全流程时间表，确保项目实施的各个环节能够无缝衔接。二是结合当前实际情况对该项目未完工建设内容制定工期计划，督促相关单位加快剩余设备购置和智慧医院建设、验收进度，保障项目设施尽快投入使用。三是加快协调推进竣工结算流程，确保专项债券资金及时支出，避免长期沉淀，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四）完善医院绩效管理制度，规范开展绩效管理。

针对项目单位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全过程绩效管理执行不到位的问题，建议项目单位：

一是完善单位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构建全过程绩效管理框架。制定符合本单位实际情况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明确事前评估、目标设定、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等各环节规范。

二是强化绩效管理责任与能力建设。建立分层责任体系并

嵌入内部控制机制，单位内部成立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组，明确分管领导、财务部门及设备科室的职责分工，建立“目标申报-数据采集-问题整改-结果报告”的标准化流程。规范项目绩效目标设定，科学设置绩效目标。同时定期对工作组成员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培训，持续提升单位人员绩效管理能力。

三是实施全流程监控与评价，对医院各类项目支出按管理办法要求实施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包括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设定、绩效监控、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等，形成闭环管理。同时建立健全绩效结果应用与问责机制，将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作为后续项目立项、资源分配的重要依据，如对绩效良好的科室优先支持设备更新，对绩效未达标的项目，责令责任部门限期整改，核减下年度预算额度，并限制其新设备购置申请，对因主观不作为导致的绩效目标严重偏离，依规追究相关人员责任等。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濮阳市第三人民医院康复中心提质扩容项目 专项债券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为贯彻落实中央和河南省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提高专项债项目资金使用效益，我公司接受委托，本着客观、公正、科学的评价原则，对濮阳市第三人民医院康复中心提质扩容项目专项债券资金进行了绩效评价，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目的、项目主要内容

1.项目立项背景及目的

医疗卫生事业是关系到国计民生的大事，对于保障和提高全国人民健康水平，推动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美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建设具有重要意义。康复医学作为一门新兴学科，通过功能障碍的预防、诊断、评估、治疗、训练和处理以消除和减轻人的功能障碍，弥补和重建人的功能缺失，设法改善和提高人的各方面功能。在现代医学体系中，已把预防、医疗、康复相互联系，组成一个统一体，成为人类医学事业发展的必然趋势。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和实施健康中国、

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的国家战略。国家卫健委、国家发改委等八部门于 2021 年联合发布了《关于加快推进康复医疗工作发展的意见》（国卫医发〔2021〕19 号），《意见》指出，要健全完善康复医疗服务体系，增加提供康复医疗服务的医疗机构和床位数量，加强康复医院和综合医院康复医学科建设，完善康复医疗服务网络，提高康复医疗服务能力。力争到 2025 年，实现康复医疗服务能力稳步提升，服务方式更加多元化，康复医疗服务领域不断拓展，人民群众享有全方位全周期的康复医疗服务的目标。

为贯彻落实国家卫生健康委等 8 部委《关于加快推进康复医疗工作发展的意见》要求，河南省卫生健康委等 7 部门于 2021 年 11 月制定了《河南省加快推进康复医疗工作发展实施方案》，提出要增加康复医疗资源供给，支持地市级康复医院、市级综合医院康复医学科建设；科学统筹区域内公立医疗机构和社会办医资源，合理增加康复医院数量；明确各级康复医学科功能定位，三级综合医院、中医医院、妇幼保健院及专科医院康复科和三级康复医院重点为急危重症和疑难复杂疾病患者提供康复医疗服务。公立三级医院要承担辖区内康复医疗学科建设、人才培养、技术支持、研究成果推广等任务，发挥帮扶和带动作用，鼓励社会力量举办的三级医院积极参与。

在此背景下，为切实改善濮阳市居民的康复医疗条件和医

疗环境，解决当地群众就医难题，濮阳市第三人民医院决定对康复中心提质扩容，于 2022 年 7 月提出了本项目立项申请并取得濮阳市发改委批复，同意实施。

2.项目主要内容

根据《濮阳市第三人民医院康复中心提质扩容项目实施方案》，本项目建筑面积 2800 m²，主要是对现有建筑进行内部改造及装修，建设配套信息化平台，购置救护车 1 辆及相关医疗设备。

该项目通过对濮阳市第三人民医院康复中心提质扩容，将濮阳市第三人民医院康复中心建设为一所功能齐全、技术先进的现代化康复中心，将康复中心扩建 3 个病区分别为神经康复病区、骨科及疼痛康复区、心肺及老年病综合康复区，共设床位 56 张。内部功能进行分区调整，将门市房改造设置为针灸、理疗、熏蒸室、仓库、医生及康复师办公室、值班室等，门市房和病房中间加一连廊；在不能增加建筑面积的情况下，住院楼几乎全部为病房（保留护士站），1-3 层可设置病房 76-80 间（按双人间设置，可容纳 150-160 个病人）。

（二）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项目实施情况

1.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濮阳市第三人民医院康复中心提质扩容项目计划总投资 4,808.38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4,383.67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用 118.64 万元，预备费 135.07 万元，建设期利息 171.00 万元。计划资金来源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3,800.00 万元，财政资金 1,008.38 万元。截至评价报告日，该项目已发行债券合计 3,800.00 万元，已到位资金共计 3,800.00 万元，专项债券资金到位率 100 %。实际已支出金额共计 3,237.19 万元，资金支出进度 85.19%。项目申请的专项债券本息按计划由项目单位负责偿还，截至评价报告日，应偿还债券利息合计 171.00 万元，实际已偿还 171.00 万元，但已偿还债券利息均为市财政垫付，项目单位缴库金额为 0 万元。本项目债券资金发行情况见下表 1-1。

表 1-1 专项债券发行情况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批次	发行利率	发行时间	还本付息方式	期限	发行金额
第一批次	3.00%	2023-08-24	每半年支付一次利息，分期偿还本金，债券存续期第 6-10 年每年偿还本金 1.00%，第 11-20 年每年偿还本金 2.00%，第 21-25 年每年偿还本金 5.00%，第 26-30 年每年偿还本金 10.00%。	30 年	3,800.00
合计			3,800.00		

2.项目实施情况

根据《濮阳市第三人民医院康复中心提质扩容项目实施方案》，该项目计划建设期为 1 年，计划于 2022 年 12 月开工，2023 年 12 月完工。经查阅项目资料，该项目实际开工日期为 2023 年 9 月，截至评价报告日，除主楼装修改造工程尚处于收

尾阶段外，其他建设内容均已完工（详见下表 1-2），已完工内容验收合格率 100%。

表 1-2 项目建设内容完成情况表

序号	建设内容	验收日期	备注
1	临街附属楼改造	2024-1-21	已完工，含工程施工、中央空调、办公家具购置等。
2	主楼装修改造	/	处于收尾阶段，含主楼装修改造、屋顶加固、医用气体改造、电梯轿厢提升等。
3	信息化建设	/	已完工。
3.1	医保移动支付和电子凭证全场景应用（一标包）	2024-2-19	
3.2	医保移动支付和电子凭证全场景应用（二标包）	2023-11-6	
3.3	视频监控系统升级改造	2024-12-7	
4	医疗设备购置	/	已完工。
4.1	超高端 CT	2024-3-19	
4.2	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心脏为主）	2024-4-19	
4.3	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浅表、介入为主）	2024-3-1	
4.4	下肢外骨骼步行康复器等设备	2024-1-8	
4.5	经颅多普勒血流分析仪等设备	2024-2-29	
4.6	口腔综合治疗台等设备	2024-1-14	
4.7	口腔 CT 三合一等设备	2024-1-15	
4.8	骨科关节镜、蓝钳等医疗器械一批	2024-1-5	
4.9	电子支气管镜	2023-12-26	
4.10	其他医疗设备	2023-12-11 至 2024-1-22	含动脉硬化检测仪、眼底照相机、可视支撑喉镜系统、血栓弹力图、恒温摆动保存箱、干式荧光免疫分析仪等

（三）项目组织管理

1.相关方职责

濮阳市财政局：负责资金预算管理，及时拨付专项债券资金；统筹协调项目专项债券申报，对申报的专项债券项目合规性进行审核和风险把控；负责对债券资金“借、用、还”实行全过程监管；负责专项债券资金支付审核；负责督促项目单位按时偿还债券本息等。

主管部门：本项目主管部门为濮阳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其负责本项目的监督、指导；审核并批复项目单位立项申请，指导项目单位规范使用债券资金，对项目建设情况、设备采购情况、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等。

项目单位：本项目项目单位为濮阳市第三人民医院，其负责项目具体实施，包括本项目的立项申报、项目预算的编制，债券资金需求申报，采购前准备工作及项目建设、采购过程管理，与供应商签订合同，项目设备安装调试期间的组织、协调、监督管理、验收、资产备案；负责项目采购设备的运营、维护、日常管理；负责项目资金申请及收支管理，保障资金安全，将项目对应的专项收入及时足额上缴国库，到期偿还债券本息等工作。

2.项目管理情况

（1）资金管理情况

本项目资金来源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地方政府专项

债券资金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使用流程为：债券发行后下达至濮阳市财政局，由项目单位申请，市财政局审批通过后拨付至项目单位。实际使用时由项目单位根据项目建设进度、合同约定支付至各供应商。

（2）项目实施管理情况

本项目立项阶段由项目单位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经费预算编制年度国有资产购建计划，执行过程中由相关科室根据医院发展需要提出项目立项申请，经集体决策和院领导审核通过后向主管部门报送项目建设申请，经主管部门审批通过后开始实施。

实施阶段由项目单位根据医院采购管理制度，通过公开招标、竞争性磋商等方式确定供应商，签订合同，各供应商按合同约定开展建设工作，完工或设备到位后由医院使用科室、管理科室、供应商三方联合开展验收工作，验收通过后出具验收报告，并按合同约定支付价款。

（3）专项债券还本付息管理

本项目计划共申请专项债券资金 3,800.00 万元，实际已发行 3,800.00 万元，还本付息计划为每半年支付一次利息，分期偿还本金，债券存续期第 6-10 年每年偿还本金 1.00%，第 11-20 年每年偿还本金 2.00%，第 21-25 年每年偿还本金 5.00%，第 26-30 年每年偿还本金 10.00%。专项债券收入、支出、还本、付息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本项目债券本息偿还来源均为

医院运营收益。项目运营收入由项目单位负责收取，汇总后定期足额上缴至市财政国库，由市财政统一安排还本付息。

（四）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深入贯彻落实国家、河南省、濮阳市关于加强康复医疗服务体系建设，加快推进康复医疗服务高质量发展的决策部署，通过濮阳市第三人民医院康复中心提质扩容项目实施，改善医院康复医疗服务硬件设施水平，提高医院康复医疗服务能力，进一步优化濮阳市康复医疗卫生资源配置，提高服务可及性、服务能力和资源利用效率，促进濮阳市公共医疗卫生事业发展，更好满足广大人民群众医疗卫生服务需求。

2.具体目标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绩效目标申报表，本项目绩效目标为：完成本项目康复中心装修改造、信息化建设及医疗设备购置，实施过程中加强监督管理，确保项目实施流程规范、监督管理有效，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提高医院硬件设施水平和康复医疗服务能力，提升医院竞争力，满足患者需求，提高患者就医体验。具体如下：

（1）成本指标：项目总成本 $\leq 4,808.38$ 万元，运营成本 $\leq 1,068,308.54$ 万元。

（2）数量指标：建筑改造面积 $\geq 2800\text{ m}^2$ 。

(3) 质量指标：耐火等级 ≥ 1 级，抗震设防烈度 ≥ 7 度，防水等级 ≥ 1 级。

(4) 时效指标：项目建设周期 ≤ 12 个月。

(5) 经济效益指标：运营收益 $\geq 46,318.05$ 万元。

(6) 社会效益指标：明显改善居民医疗水平。

(7) 生态效益指标：环境污染度较低。

(7) 可持续性指标：提高濮阳市卫生医疗条件。

(8)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5.00\%$ 。

二、绩效评价结论

评价组以《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豫财效〔2020〕10号）、《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豫财债〔2022〕13号）等文件为依据，以评价过程中收集到的各种资料为基础，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现场考察、访谈等方式、方法，对濮阳市第三人民医院康复中心提质扩容项目资金进行评价。

决策方面，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项目实施符合项目单位及濮阳市康复医疗发展需要，具有必要性。项目预算安排合理，属于专项债券应当支持的项目，符合专项债券支持领域和方向，申请债券额度与项目实际需求基本匹配。但项目前期方案制定时调研不充分，实际执行情况与计划存在

偏差。此外，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完善、不规范，难以充分体现项目产出、效益目标。

管理方面，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收支管理规范，资金投向符合预算批复、合同约定的用途，支出进度 85.19%。项目单位运营资质齐全，具有丰富的运营经验，运营管理情况良好。项目设施当前运转情况良好，按规定进行会计核算，项目单位资产管理较为规范。但截至评价报告日，项目单位尚未将应还债券本息及时、足额缴库，且存在项目信息填报、披露不全面，绩效管理不到位等问题。

产出方面，该项目实际于 2023 年 9 月开工建设，目前设备购置、信息化建设已完工投入使用，装修改造工程已进入收尾阶段，与计划工期相比延迟约 8 个月，已完成内容验收合格率 100%。成本方面，因项目需求变化，部分医疗设备购置与计划不一致，根据已签订的各项合同，当前项目建设及设备购置成本约为 3,535.42 万元，成本节约率 26.47%。运营方面，与实施方案预期相比，项目近三年运营收入 50,341.54 万元，实现度 112.34%，运营成本 46,447.29 万元（不含资产折旧、摊销），控制度 101.52%，收益实现度 137.26%，整体运营情况与计划基本一致。

效益方面，该项目实施符合濮阳市群众对高质量康复医疗服务的需要，提升了医院的康复诊疗效率、承载能力和服务质

量，进一步提升了医院整体竞争力。可持续性方面，根据医院接诊情况、项目设备使用情况来看，公众对该项目的需求较明显，医院收益来源稳定，项目可持续性良好。但截至评价日，项目单位本息缴库率为 0%、且 2024 年利息备付率 < 0，存在偿债风险。

经综合分析，该项目本次绩效评价得分为 **83.83** 分（各指标得分见表 2-1 评分结果汇总表），整体评价等级为“良”。

表 2-1 评分结果汇总表

一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20	16.35	81.75%
管理	35	28.14	80.40%
产出	35	31.00	88.57%
效益	10	8.34	83.40%
合计	100	83.83	83.83%

三、主要成效及经验

（一）项目实施成效

1.多科室协同发展，带动综合诊疗能力、经营效益提升

该项目购置的 46 台医疗设备涉及康复科、病理科、检验科、放射科、口腔科、眼科等多个科室，于 2023 年底至 2024 年初基本完成安装并全面投入临床使用。投入使用以来总体利用率较高，经济效益显著，2024 年累计服务患者 8.5 万人次，直接创收 826.55 万元，约占设备总投资的 31.84%。其中康复科设备服务 18927 人次，创收 69.68 万元，病理科设备服务 7028 人次，

创收 170.53 万元，检验科设备服务 18390 人次，创收 70.35 万元，放射科设备服务 1228 人次，创收 82.66 万元，口腔科设备服务 16400 人次，创收 268.07 万元，超声科设备服务 8367 人次，创收 71.91 万元。同时，上述设备投入使用进一步推动医院心脏超声介入、骨密度快速筛查等新技术开展，有效提升了医院多学科协同诊疗能力，助力医院可持续发展。

2.区域资源配置与服务供给同步提升，提质扩容成效初显

截至评价日，该项目医疗设备购置、信息化建设已全面完成并投入使用，装修改造工程进入收尾阶段。通过科学规划康复中心功能布局，病区改造升级及信息化系统建设，医院新增神经康复、骨科疼痛康复、心肺老年康复 3 大专科病区，床位增至 56 张。显著提升了医院康复医疗服务专业化水平与接诊承载能力，优化了康复诊疗流程与服务效率，就医环境得到明显改善。同时，该项目弥补了濮阳市专科化、规模化康复医疗资源缺口，通过优化区域资源配置、强化服务供给能力，为当地群众提供了覆盖全周期、多维度的优质康复医疗服务，有力助推濮阳市康复医疗服务体系高质量发展。

（二）相关经验

项目单位充分认识到新设备培训工作对于设备有效应用的重要性，积极构建了一套针对性强且具有持续性的培训机制，为医疗设备的安全、高效使用筑牢根基。在设备安装调试阶段，

医院与供应商紧密沟通，针对不同科室的需求和设备特点，共同制定培训方案。培训内容包含设备操作流程、日常维护保养及故障应急处置等基础与核心要点，同时根据设备复杂程度和临床应用场景，增加了设备性能原理、参数设置优化等深层次内容讲解。通过反复演练和考核，确保操作人员熟练掌握、快速上手，为设备的最大化效能发挥和患者的诊疗安全提供了有力支撑。

四、存在问题和原因分析

（一）前期调研论证不充分，实际采购内容与计划不一致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该项目计划总投资 4,808.38 万元（其中设备购置费 4,002.67 万元），计划购置设备均为康复设备。但该项目执行过程中因需求变化，实际采购范围扩展至病理科、检验科、放射科、口腔科、眼科等多个科室设备，设备购置费约为 2,596.01 万元，其中康复科设备约为 95.31 万元，仅占 3.67%。经核查，该偏差主要源于两方面：一是可行性研究阶段对区域康复医疗需求测算依据不充分，未建立与区域人口结构、疾病谱系相匹配的设备配置计划；二是需求论证程序执行不到位，虽履行集体决策、事前评估等程序，但论证资料中缺乏设备配置必要性分析、科室使用规划等核心内容，导致采购方案与实际需求脱节，进一步导致债券资金可能产生结余。

（二）本息偿还计划执行不到位，存在债务偿还风险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专项债券资金申报材料，该项目专项债券本息计划由医院运营收益偿还，但结合医院财务数据分析可知，医院专项债券本息偿还计划执行不到位，整体债务负担较重，可能存在债务偿还风险。具体表现为：

1.偿债责任未落实，财政垫付常态化。截至评价报告日，项目单位尚未将已到期债券利息上缴国库，2023年债券发行以来，应偿还债券利息合计约为171.00万元，医院实际缴库金额为0万元，已到期利息均由市财政垫付，不符合专项债券本息由专项收入偿还的要求，已形成财政兜底依赖。

2.医院整体债务负担较重，存在流动性风险。截至2024年底，医院共有3笔专项债券未到期，金额合计10,300.00万元。此外，医院账面存在短期借款7,589.12万元、长期借款7,782.72万元，存量债务规模达25,671.84万元，资产负债率达87.18%，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现金比率分别为31.88%、28.95%、10.30%，低于公立医院流动性安全阈值，同期货币资金余额1,961.81万元，仅占短期债务的25.85%。此外，医院2023年、2024年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177.46万元、-3,742.96万元，与医院中短期还本付息需求不匹配，存在流动性风险。

（三）项目建设进度较迟缓，影响债券资金支出效率

根据项目实施方案，该项目建设期为1年。查阅项目资料可知，该项目实际于2023年9月开工，截至评价报告日，项目

主楼装修改造尚未竣工，处于收尾阶段。项目工期与计划相比延迟约 8 个月，完工及时率-66.67%，进一步导致项目债券资金 562.80 万元未能及时支出。原因主要在于该项目为分批次建设，项目设备购置及附属用房均已完成并投入使用后，于 2024 年 7 月主楼装修改造工程正式开工，从而影响了整体建设进度。

（四）专项债券项目信息报送和录入不及时、不全面

经查阅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项目单位在专项债券资金使用、管理过程中，存在信息报送和系统录入工作滞后与不完整的问题。一是项目实施过程中，项目单位未有效落实全口径和穿透式监测系统的各项要求，及时、完整填报专项债券资金使用信息，相关资料缺失；二是项目单位未及时填报、披露专项债形成资产存量、增减变量、结构分布、使用管理、收益收缴等情况，不利于监管部门实时掌握项目动态，提高资金监管效能。

（五）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全过程绩效管理执行不到位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该项目实施过程中虽已设置绩效目标，但相关目标设置不完整、不详实，细化程度较低，不能充分体现项目预期产出及效果，如项目建设期成本目标未针对项目各部分建设内容进一步细化，数量、质量目标仅包含装修改造部分，未反映出项目设备采购、信息化建设等内容，运营期目标与建设期目标基本一致，未结合项目特点设置运营产出、成本、效益等目标，难以充分发挥绩效目标的导向作用和

约束作用。此外，项目实施过程中医院及主管部门均未开展过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反映出项目单位绩效管理意识薄弱，未能将绩效理念深度融入项目管理全周期，绩效管理工作存在明显缺位。原因主要在于项目单位对“花钱必问效”的绩效理念认识不足，存在“重资金申请、轻绩效管理”的惯性思维。虽申请了专项债券资金开展项目建设，但未建立与债券资金偿还机制相匹配的绩效跟踪制度。

五、改进建议

（一）强化需求论证机制，建立科学决策体系

针对该项目存在的前期调研论证不充分，实际采购内容与计划不一致等问题。建议项目单位：

一是在今后同类项目谋划立项阶段，综合运用多种调研方法，根据地区人口结构、疾病谱系、现有医疗资源分布及利用情况等信息，科学测算区域医疗服务需求。同时结合医院发展规划和功能定位，制定与实际需求紧密匹配的设备配置计划，明确设备配置的具体种类、数量和性能要求。对于项目实施期间需求发生变化的，及时调整设备配置计划并报主管部门审核，确保项目始终与实际需求保持一致。

二是规范前期论证程序，明确设备配置必要性分析、科室使用规划等核心内容的具体要求和撰写规范，建立严格的需求论证审核制度，在集体决策和事前评估等程序中，组织专家对

论证资料进行全面、深入的审核，重点审查设备配置的必要性、合理性、可行性以及与医院整体发展规划的契合度。对审核中发现的问题，及时要求相关部门和人员进行整改，确保论证过程严谨、规范，论证结果科学、可靠。

（二）落实本息偿还责任，健全偿债保障机制

濮阳市第三人民医院为本项目建设、运营单位，也是专项债券资金的直接使用、管理主体，负有定期足额缴纳项目专项收入，筹集本息偿还资金的责任。因此，建议项目单位：

一是落实本息偿还责任，严格执行本息偿还计划。按计划、按规定将应付债券本息及时、足额缴库，保障债券还本付息，防范专项债券偿付风险。

二是加强医院运营成本控制，实行精细化管理，减少非必要行政开支、耗材采购成本及能源消耗，整合医院现有资源，提高医院现有资源利用率和运营效率，夯实偿债基础能力。

三是优化债务结构，构建长效偿债保障体系。加强利率风险管理，通过利率互换、提前还款等方式降低融资成本，降低医院偿债压力，同时控制医院新增债务规模，优化债务结构，确保债务到期日与医院现金流匹配，防范流动性风险。

（三）加快推进项目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为提高医院今后同类项目的执行效率，避免因项目实施进度滞后导致债券资金支出效率低、资金沉淀时间长等问题，建

议项目单位：

一是强化前期统筹规划，在立项阶段加强统筹管理，合理规划项目建设进度、建设内容，充分评估项目实施的基础条件是否具备，明确项目实施全流程时间表，确保项目实施的各个环节能够无缝衔接。二是结合当前实际情况对该项目未完工建设内容制定工期计划，督促相关单位加快装修改造施工、验收进度，保障项目设施尽快投入使用。三是加快协调推进竣工结算流程，确保专项债券资金及时支出，避免长期沉淀，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四）规范信息填报、披露工作，落实责任到人

针对项目单位专项债券项目信息填报、披露工作滞后与不完整的问题，建议项目单位进一步提高对信息填报、披露工作的重视程度，明确具体责任人，严格落实全口径和穿透式监测系统的各项要求。同时向主管部门、财政部门报送专项债形成资产情况，全面反映专项债形成资产存量、增减变量、结构分布、使用管理、收益收缴等情况，并通过政府官网、医院门户网站、公众号等方式定期披露相关信息，确保信息披露的完整性和准确性。

（五）完善医院绩效管理制度，规范开展绩效管理。

针对项目单位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全过程绩效管理执行不到位的问题，建议项目单位：

一是完善单位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构建全过程绩效管理框架。制定符合本单位实际情况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明确事前评估、目标设定、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等各环节规范。

二是强化绩效管理责任与能力建设。建立分层责任体系并嵌入内部控制机制，单位内部成立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组，明确分管领导、财务部门及设备科室的职责分工，建立“目标申报-数据采集-问题整改-结果报告”的标准化流程。同时定期对工作组成员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培训，持续提升单位人员绩效管理能力。

三是实施全流程监控与评价，对医院各类项目支出按管理办法要求实施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包括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设定、绩效监控、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等，形成闭环管理。同时建立健全绩效结果应用与问责机制，将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作为后续项目立项、资源分配的重要依据，如对绩效良好的科室优先支持设备更新，对绩效未达标的项目，责令责任部门限期整改，核减下年度预算额度，并限制其新设备购置申请，对因主观不作为导致的绩效目标严重偏离，依规追究相关人员责任等。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濮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庞王合城中村改造 二期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目的、项目主要内容

1. 立项背景

棚户区改造是中国政府为改善低收入家庭住房条件而推出的一项民心工程。通过改造，不仅能提高居民的居住环境和生活质量，还能促进城市功能的提升、优化土地资源利用、推动经济增长和社会和谐。

2013 年，《国务院关于加快棚户区改造工作的意见》（国发〔2013〕25 号）提出：加快推进各类棚户区改造，重点推进资源枯竭型城市及独立工矿棚户区、三线企业集中地区的棚户区改造，稳步实施城中村改造。

2018 年，财政部发布《关于加快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使用有关工作的通知》（财预〔2020〕94 号），新增专项债券用途要求优先用于党中央、国务院明确的“两新一重”、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公共卫生设施建设等领域符合条件的重大项目。

庞王合城中村改造用地面积 296.93 亩，位于昆吾路西、卫河路东、站前路两侧，安置人口 896 人、251 户。按照濮阳市

第三轮城市总体规划要求，站前路南规划的公共停车场等市政公用设施用地占用庞王合城中村改造用地，庞王合城中村改造规划相应做部分调整，改造安置分两期实施。庞王合城中村改造一期改造项目于 2020 年 6 月全部交付，但庞王合城中村改造一期安置项目没有公共配套设施用房和 5000 平方米商业门市房未建设的问题，还需在庞王合城中村改造二期安置项目中解决。

2020 年，濮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昆吾街道办事处（以下简称“区昆吾办”）提出庞王合城中村改造二期项目，项目主要内容为安置住房、配套公建及商业建设共 46500 平方米。由区昆吾办作为项目主管单位编制可研报告并经濮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局批复。

项目采用招投标的方式进行建设，共分为 2 个标段。2021 年，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确定中标单位为中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工期为 900 天，自 2022 年 1 月 5 日至 2024 年 7 月 10 日。

2.立项目的

通过项目实施改善庞王合村居民的居住条件，提升生活品质，节约用地、盘活土地使用效益，推进国家保障性安居工程的建设。

3.项目主要内容

（1）项目建设地点

濮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庞王合城中村改造二期项目建设地点

位于濮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站前中路南、卫河路东。

(2) 项目建设内容

根据《濮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庞王合城中村改造二期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和规模为：

本项目涉及征地 117.92 亩，计划占地 13333.14 平方米（约 20 亩），总建筑面积 46500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35690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10810 平方米。

建设内容主要包含：住宅 252 户，建筑面积 30390 m²；配套公建及商业 5300 m²；地下储藏室 1512 m²，机动车位 305 个，非机动车位 769 个，其中，地下车位 9298 m²。

(3) 项目实施计划

本项目建设期为 12 个月。开工日期 2023 年 8 月，预计 2024 年 7 月完工。

(二)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项目实施情况

1.项目预算明细

根据《濮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局关于庞王合城中村改造二期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濮开经发〔2020〕132 号）：项目总投资 19000 万元，其中：工程建设费用 16188.89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403.70 万元，预备费 1407.41 万元。

表 1-1：项目总投资估算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估算金额（万元）				
		建筑工程费	安装工程	设备及工器具购置	其他费用	合计
一	第一部分工程费用	13,809.70	2,075.29	303.00		16,188.89
二	第二部分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	-	-	1,403.70	1,403.70
三	第三部分预备费	-	-	-	1,407.41	1,407.41
四	总投资	13,809.70	2,075.29	303.90	2,811.11	19,000.00

2.项目资金筹措方式

濮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庞王合城中村改造二期项目的总投资为 19000 万元，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和申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其中计划申请债券 15200 万元，财政资金 3800 万元。

3.项目资金申请

项目中标单位按照合同约定付款进度向区昆吾办申请资金，区昆吾办审核后向区财税金融局提出资金拨付申请，并由区财税金融局将资金直接支付给项目中标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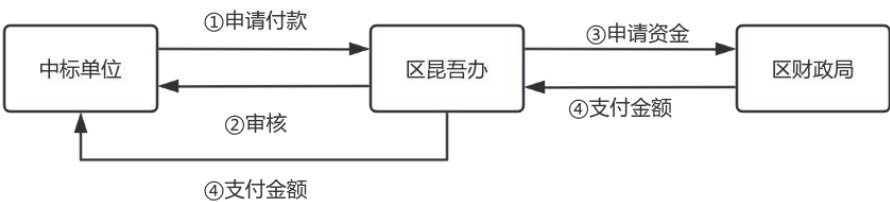


图 1：资金支付流程图

3.项目支出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濮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庞王合棚户

区改造二期项目 2023 年到位专项债券资金 7000 万元，2024 年到位专项债资金 3000 万元。专项债资金全部支付至濮阳市军安诚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同时财政配套资金到位 4658 万元。

4.项目实施情况

截至 2025 年 2 月，项目 1#2#3#5#6#楼栋共计建设面积 48587.84 m²工程已完工并进行验收，景观绿化工程、给水及消防工程、供热工程、污雨水工程、供配电工程、供热工程、燃气工程、监控系统等配套工程尚未完成建设。

（三）项目组织管理

1.部门职责

濮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局

负责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等相关证件批复。

濮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昆吾街道办事处

作为项目债券资金申请单位、项目资产登记单位，主要负责工程方案的计划和实施，作为项目资金申请单位，主要负责项目资金申请，并按照专项债要求规范使用项目资金。

濮阳市军安诚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作为项目代建单位，负责项目施工、监理等环节招标和建设工作，并向区昆吾办负责。

中标单位（中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司)

作为项目施工、监理单位，负责按照设计图纸进行施工、监理，并接受建设单位的监督和验收。

2.项目管理

(1) 提出需求

开发区昆吾办依据上级文件政策及本地实际情况，提出开发区庞王合城中村改造二期项目建设需求，并委托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经开发区经发局批复。

(2) 委托建设

开发区昆吾办将庞王合城中村改造二期项目委托濮阳市军安诚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代为建设，濮阳市军安诚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作为发包人进行招标。

(3) 实施招投标

濮阳市军安诚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按照项目工程量将工程分为两个标段实施，并委托许昌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代理招标，确定两次招投标中标方均为中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 签订合同

代建单位分别和施工单位及监理单位签订施工合同。

表 1-2: 施工合同明细表

序号	合同名称	第三方机构	施工内容	合同金额	合同工期	付款方式
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第一次招标）	中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桩基、建筑与装饰、水、电、暖、消防等施工图纸包含的工程内容	16458.82 万元	2022.1.5-2024.7.10	根据建设工程量按月付款

2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第二次招标）	中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庞王合城中村改造二期项目室外配套	2385.23 万元	2024.12.9-2025.6.9	根据建设工程量按月付款
3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中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监理	工程总造价*0.93%（176.7 万元）	2022.1.5-2024.7.10	

（5）实施过程

项目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均按照合同约定完成项目建设相关工作。

（6）验收

项目完成后，由项目发包方组织项目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对项目进行验收。

（四）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总目标

本项目的实施提高土地利用资源，同时有效改善城市居民居住环境，提升住房条件，提升城市文明程度，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

2.项目年度目标

完成庞王合城中村改造二期的主体及相关水、电、暖、消防等建设工作，有序推进项目工程进展。

3.项目具体目标

（1）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工程费用 ≤ 16188.89 万元;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 1403.7 万元;

工程预备费 ≤ 1407.41 万元。

(2) 产出指标

产出数量指标:

地上总建筑面积 35690 m^2 ;

地下建筑面积 10810 m^2 ;

建设户数 252 户。

产出质量指标:

工程一次验收合格率: 100%;

项目容积率: 2.677。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时间: 一年;

拟投入使用及时性: 及时。

(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土地出让收益, 增加;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居民生活环境, 提升;

提升土地利用效率, 提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庞王合居民满意度 $\geq 95\%$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基本情况

1.评价目的

本次项目依据专项债券绩效评价的一系列相关文件，按照委托方提出此次评价的关注点和要求，全面了解专项债券项目资金使用的效率、效果和合规性，项目管理过程的规范和有效性，预期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同时，通过绩效评价总结经验教训，为今后完善专项债项目的长效管理及政府决策，进一步提高专项债券的支出管理和公共服务水平，提供可行性参考建议。

2.评价对象及范围

濮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庞王合城中村改造二期项目申请专项债券 15200 万元，配套资金 3800 万元。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专项债资金 15200 万元；

本次绩效评价范围为专项债的所有支出，包括城中村改造建设及配套设施等。

（二）评价思路、评价重点及评价指标体系

1.评价思路及重点

评价思路对评价结论有着至关重要的影响，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是评价思路的集中体现，也是绩效评价工作方案设计的核心和难点，重点包括指标框架、指标权重和评价标准等方面。

2.评价指标体系

本项目指标体系从决策、管理、产出和效益四个方面进行分析，由4项一级指标、9项二级指标、23项三级指标构成。数据主要来源于法规与政府文件、基础数据采集表、访谈、现场核查等。

（三）评价组织实施与评价方法

按照项目实施的先后流程，审阅和检查了项目需求申请、预算申请及批复、项目运行管理执行情况及各个环节的档案资料并记录了检查结果。在完成项目现场问卷调查、访谈、核实和检查后，汇总并分析了所有已获取的信息，以此为基础对各项绩效评价指标进行评分和分析，最后依据评分和分析结论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三、主要成效及经验

（一）项目实施成效

通过濮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庞王合城中村改造二期项目的实施，提高了濮阳市城区土地利用率，集约土地资源，同时改善庞王合村居民的居住条件。

（二）相关经验

濮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庞王合城中村改造二期项目实施为居民的生活提供便利，满足社区的服务半径要求和居民的生活行为习惯。建设有消防控制室、社区便利店、物业管理用房、商

业服务、垃圾收集点等公建配套，均与社区生活常态充分结合考虑，满足社区使用。

四、绩效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评价认为，濮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庞王合城中村改造二期项目立项依据充分，但是项目进度较慢，影响整体效益。依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评分，该项目总体得分为 78.08 分。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1〕61 号）明确的优（90—100 分）、良（80—89 分）、中（60—79 分）、差（60 分以下）的评价等级设置，评价级别为“中”。

（二）评价结论

运用由项目组设计并通过公司内专家组论证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访谈以及实地勘察，对濮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庞王合城中村改造二期项目绩效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总得分 78.08 分，按照绩效评价评级标准，评价等级为“中”。其中“决策”类指标权重分值 20 分，得分 17.58 分，得分率 87.90%；“管理”类指标权重分值 35 分，得分

25.55 分，得分率 73.00%；“产出”类指标权重分值 35 分，得分 27.47 分，得分率 78.49%；“效益”类指标权重分值 10 分，得分 7.48 分，得分率 74.80%。绩效评价指标扣分情况详见下图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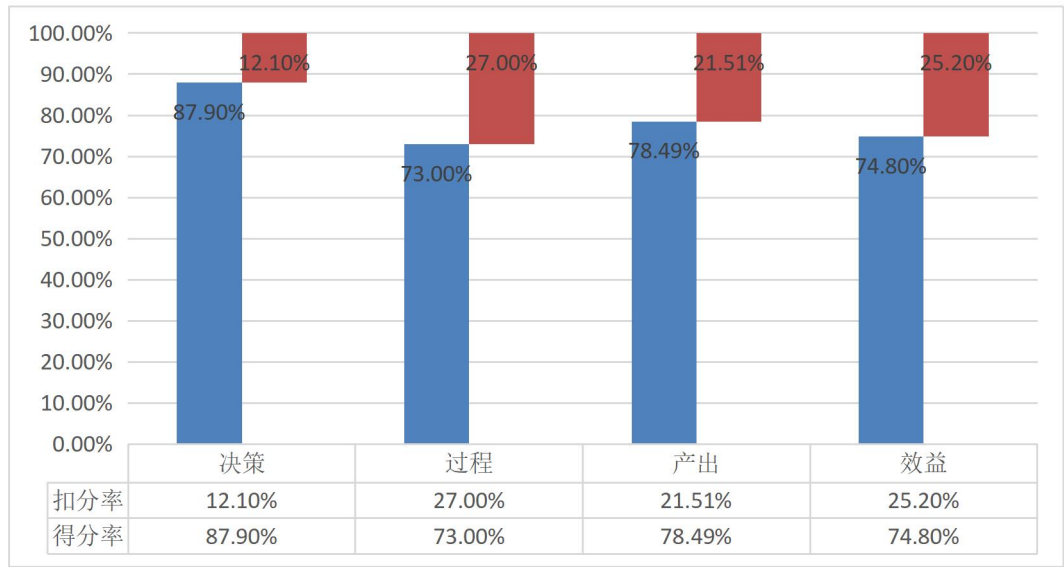


图 3：一级指标的扣分情况条形图

五、存在问题和建议

（一）存在问题和原因分析

1.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未考虑项目建设期利息支出

该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中确定项目建设总投资金额为 19000 万元，仅包含项目工程费、工程建设其他费用、预备费。项目工期计划为 1 年，未考虑项目具体实施时间，及专项债发行时间及产生的利息费用。

2.专项债券支出进度缓慢

庞王合城中村改造二期项目 2023 年计划使用专项债资金 700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7000 万元，根据专项债公示信息显

示，截至 2023 年 12 月支出 500 万元，专项债券申请金额支出较为缓慢，2024 年专项债结转资金金额较大。

3.项目建设进度缓慢与实施计划进度严重不符

根据本项目实施方案计划建设期为 1 年，自 2023 年 8 月到 2024 年 7 月，项目通过两次招标，要求建设时间共 1080 天，远超计划建设时间。同时两次招标时间跨度较大，项目主体于 2021 年 12 月招标建设，2022 年 9 月完工，并对主体进行局部验收；于 2024 年 11 月对项目配套设施进行招标，项目主体建设完成后与配套设施建设中存在较长停滞期，项目进度缓慢。

（二）改进建议

1.加强项目前期管理，综合考虑项目资金支出情况

建议开发区昆吾办规划项目时，充分结合项目计划开工时间，及专项债资金发行，区级财政资金配套等因素，综合考虑项目支出内容，避免因漏算扩大项目实施成本。

2.有序推进项目实施，提高专项资金支出效率

建议开发区昆吾办根据项目实施方案时间节点，有序推进项目实施进度，按照项目施工节点及专项债申请进度合理安排资金支出，若存在专项债资金闲置的情况，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用途调整操作指引》（财预〔2021〕110 号）进行调整。

3.加强项目实施管理，严格按照实施计划推进项目流程

建议开发区昆吾办结合项目实际工作量及内容合理确定项

目实施计划，按照计划时间节点开展相关工作。同时积极督促项目实施进度，保障项目实施时效。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濮阳工业园区化工产业园基础设施 专项债券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为全面贯彻落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财预〔2021〕61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24年度专项债券项目资金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豫财债〔2025〕19号）等文件的有关要求，河南濮阳工业园区财政局（以下简称“区财政局”）为了解濮阳工业园区化工产业园基础设施专项债券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建设进度、专项债券资金使用及效益的实现情况，委托河南立丰绩效评价咨询有限公司，对本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公司组织评价小组经资金核查、现场勘查、访谈调研等必要的程序，运用绩效原理进行分析汇总，形成本次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立项的背景及目的、项目主要内容

1. 立项背景

濮阳工业园区是以化工产业为主导产业之一的专业化工业园区，也是新型化工基地的先导区、示范区、引领区，2024年化工产业产值占比达到29%。随着工业园区入驻企业越来越多，建设标准厂房，完善园区基础设施是逐步形成产业集聚群，实

现资源共享的有效途径；是加强招商引资的竞争力，带动园区经济发展的重要举措。

为完善工业园区基础设施及化工园区的硬件设施建设，河南濮阳工业园区建设局（以下简称“区建设局”）于 2020 年申请设立濮阳工业园区产业园基础建设专项债券项目，3 月获得河南濮阳工业园区经济发展局（以下简称“区经发局”）的批复，建设内容包括两部分，一是建设标准化厂区，总建筑面积 38.10 万平方米；二是修建道路全长 9,210.00 米，占地 331,352.00 平方米（497 亩）。

区建设局委托濮阳工业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区建投公司”）进行公开招标，确定道路施工单位为河南蓝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中地寅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2022 年 6 月，工程实际完成修建道路全长 5,830.78 米，验收合格；标准化厂区未招标、未施工。

本项目总投资 113,879.77 万元，资金筹措方式为自筹资金及拟申请使用专项债券资金，其中自筹资金 73,879.77 万元，占总投资的 64.88%；申请专项债券资金 40,000.00 万元，占总投资的 35.12%，期限 15 年。

2.立项目的

通过项目的实施，加快园区基础设施和配套设施建设力度，为园区招商引资创造条件，提升濮阳工业园区化工产业竞争力，

推动濮阳产业经济发展。

3.项目主要内容

(1) 项目建设地点

位于濮阳工业园区境内河寨路以东、S209 以西、纬三路以南、许信街以北地块。

(2) 建设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主要建设标准化厂区及修建兴工路等三条道路，具体实施建设内容及规模为：

建设标准化厂房一座，总建筑面积 38.10 万平方米，占地 853,760.00 平方米（1280 亩）；修建道路全长 9,210.00 米，总占地 331,352.00 平方米（497 亩），道路设计速度 40 公里/小时。建设内容包括道路、污水管网、雨水管网、给水管网、热力、电力、通信、燃气、绿化、交通和照明工程。具体实施明细见下表 1-1、表 1-2：

标准化厂房建设规模明细表 表 1-1

项目		计量单位	数值	备注
总用地面积		m ²	853,760.00	
总建筑面积		m ²	381,048.00	
其中	主厂房	m ²	291,748.00	钢结构
	辅助厂房	m ²	50,296.00	钢结构
	办公楼	m ²	9,280.00	框架结构
	餐厅	m ²	15,764.00	
	宿舍	m ²	5,808.00	
活动中心		m ²	5,680.00	

项目		计量单位	数值	备注
	其他配套用房（含门卫、洗澡堂、厕所）	m ²	2,472.00	
计容建筑面积		m ²	667,124.00	
容积率			0.78	
厂区道路		m	15,416.00	
围墙		m	10,132.00	

园区道路建设规模明细表

表 1-2

序号	道路名称	道路等级	长度 (M)	道路占地面积 (m ²)
1	兴工路（黄 河东路至纬三路）	次干路	1,072.00	38,592.00
2	纬三路（ S209至濮工路）	次干路	6,773.00	270,920.00
3	河寨路 （黄河东路至纬三路）	支路	1,365.00	21,840.00
4	合计		9,210.00	331,352.00

（3）项目建设周期

根据项目实施方案，本项目建设期为 2 年，开工日期 2020 年 8 月，竣工日期 2022 年 8 月。

（二）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项目实施情况

1.项目投资估算

本项目总投资为 113,879.77 万元，项目总投资估算明细表及构成比例表见表 1-3:

项目总投资估算表

表 1-3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建设内容	工程总投资
1	标准化厂区	79,187.74
2	兴工路（黄河东路至纬三路）	3,749.66
3	纬三路（S209 至濮工路）	28,454.87
4	河寨路（黄河东路-纬三路）	2,487.51
	合计	113,879.77
	占比	100%

2.资金筹措方式

本项目总投资为 113,879.77 万元，项目资金筹措方式为区级财政配套和申请专项债券资金。其中，财政配套资金 73,879.77 万元，申请专项债券资金 40,000.00 万元，计划发行 15 年。具体资金筹措计划见表 1-4:

项目资金筹措计划表

表 1-4

单位：万元

资金来源	金额	占比
财政配套资金	73,879.77	64.88%
拟申请使用专项债	40,000.00	35.12%
合计	113879.77	100%

3.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本项目共到位专项债券资金 15,000.00 万元，财政配套资金未到位，实际共支出 13,408.41 万元，预算

执行率 89.39%，结余 1591.59 万元。

4.项目实施情况

本项目共完成修建道路全长 4,780.78 米，其中兴工路（黄河东路至纬三路）长 1,114.782 米，纬三路东延（S209 至鼎盛路）长 2,257.668 米、纬三路西路（金濮路至兴工路）长 795.00 米、河寨路（黄河东路至许信街）长 613.423 米，2022 年 6 月验收合格；完成修建纬三路西路（鼎盛路至金濮路）长 1,050.00 米因尚未安装道路路灯未进行验收；标准化厂区实际未建设。

（三）项目组织管理

1.相关方职责

河南濮阳工业园区经济发展局

负责对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审核并批复。

濮阳工业园区建设局

作为项目单位，负责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及项目实施方案，控制项目建设进度及质量，工程完工后进行验收，按照规定进行专项债券本息偿付。

濮阳工业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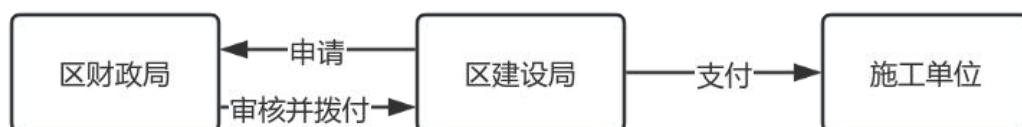
负责代理本项目的施工、监理等招标，与施工、监理单位签订合同，工程完工后及时组织验收，向区建设局负责。

中地寅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河南蓝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作为施工单位，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及时向区建设局提交工程量变更申请，并接受区建设局等单位的监督和验收。

2.资金管理

项目专项债券资金申请到位后，区建设局根据项目施工进度向区财政局申请资金使用，审批通过后，区财政局将资金拨付至区建设局；中标单位根据工程进度向区建设局提出申请，经审核确认后，将资金支付至项目施工单位。资金拨付流程图



如下所示：

图 1-1：资金拨付流程图

3.项目管理

区建设局向区经济发展局提交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并获得批复，委托区建投公司进行公开招标，确定道路施工单位。2020年6月，委托区建投公司与施工单位签订合同。施工单位按照合同约定组织具体工程施工工作，2022年对完工路段全长4,780.78米验收合格；纬三路西路（鼎盛路至金濮路）1,050.00米修建完成，因未安装路灯未进行验收。

项目管理具体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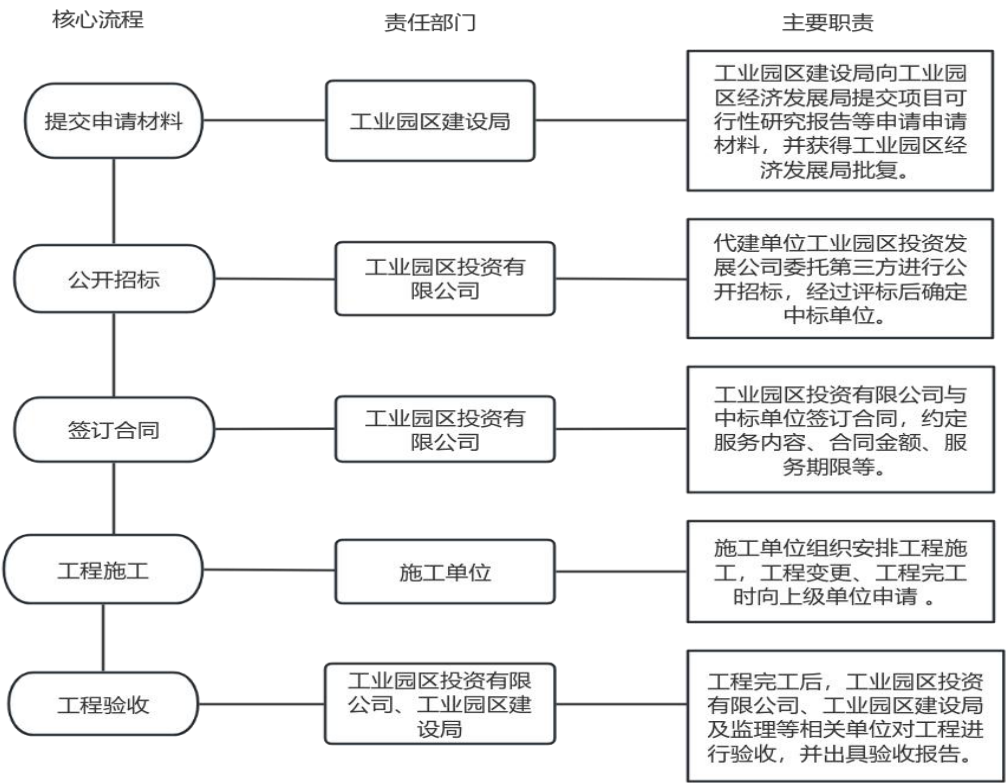


图 2：项目管理流程图

（四）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年度目标

建设总建筑面积 38.10 万平方米的标准化厂区，修建道路全长 9,210.00 米，完善化工园区硬件设施及工业园区基础设施，提升濮阳工业园区化工产业竞争力，推动濮阳产业经济发展。

2.项目具体目标

（1）成本指标

工程费用≤68,875.98 万元；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leq 39,580.94$ 万元;

基本预备费 $\leq 5,422.85$ 万元。

(2) 产出目标

主厂房面积 $291,748.00 \text{ m}^2$;

辅助厂房面积 $50,296.00 \text{ m}^2$;

办公楼面积 $9,280.00 \text{ m}^2$;

餐厅面积 $15,764.00 \text{ m}^2$;

宿舍面积 $5,808.00 \text{ m}^2$;

建设园区道路全长 $9,210.00$ 米;

工程质量评级优;

工程一次验收合格率 100% ;

工程建设时间 2020 年 8 月至 2022 年 8 月。

(3) 效果指标

预计拉动投资 $\geq 50,000.00$ 万元;

基础设施使用年限 ≥ 30 年;

有效提升园区招商引资水平;

有效推动区域经济增长。

(4) 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geq 95\%$;

周边居民满意度 $\geq 95\%$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基本情况

1.评价对象、范围及时间段

本项目总投资 113,879.77 万元，其中自筹资金 73,879.77 万元，申请使用专项债券资金 40,000.00 万元，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专项债资金 40,000.00 万元。

本次绩效评价范围为本项目申请的专项债券的所有支出，如支付工程款、监理费、设计费等。

评价涉及时间段为 2024 年 1 月 1 日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二）评价思路、评价重点及评价指标体系

1.评价重点路

该项目属于建设类项目，绩效评价的重点包括：

- （1）投资概算是否合理，是否与建设内容相匹配；
- （2）本项目是否符合专项债支持范围，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合理性，项目实施过程的规范性；
- （3）关注资金使用规范性，是否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
- （4）关注本项目工程建设是否如期完成及预期目标的实现程度。

2.评价指标体系

（1）指标设计思路

参照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项目特点，评价组结合《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

10号)、《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等相关文件的要求，并按照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内容，确定绩效评价一级和二级指标。同时在对该专项资金的背景、内容、绩效目标梳理归纳的基础上，围绕资金使用、资金分配、项目管理等客观分析项目的产出和效益，确定三级指标名称，并结合历史经验、指标的重要性以及专家意见设置三级指标权重和评分标准，体现从决策、过程到产出、效益的绩效逻辑路径，以增强评价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行性。具体设计思路如下：

①项目决策指标设计思路：分为项目立项和债券申报、预算安排三部分。项目立项从“立项依据充分性”和“项目方案可行性”“立项程序规范性”三方面来评价项目立项决策的优劣，主要评价项目与中央、省级、市级“十四五”规划目标的适应性，是否适应纲领性指导文件精神。权重为 20%。

②管理指标设计思路：分为资金管理、项目管理和其他管理三部分。权重为 35%。

③项目产出指标设计思路：产出指标的设计主要从项目建设方面来分析，反映专项债券项目的建设情况。权重为 35%。

④效益指标设计思路：效益指标主要围绕项目效益、可持续性影响、偿债风险可控性以及受益对象的满意度三方面分析设计。权重为 10%。

⑤指标设计依据：对于定性指标，一般通过问卷及访谈采

集相关数据，在实施过程中根据项目的符合度进行打分。对于计划标准，一般以 100%为满分。对于历史标准，一般不低于项目实施前水平作为保底分，能做到一定提升给予加分。对于其他指标，依据其特征给予增减计分。

3.评价指标框架

本项目指标体系从决策、管理、产出和效益四个方面进行分析，由 4 项一级指标、10 项二级指标、21 项三级指标构成。数据主要来源于法规与政府文件、基础数据采集表、访谈、现场核查等。

（三）评价组织实施与评价方法

1.绩效评价方案及报告制定过程

在 3 月初启动绩效评价工作后，评价组深入了解本项目的基本情况，对项目实施的背景、法律法规资料、项目实施计划及实际执行情况进行深入研究，按照项目决策、项目过程、产出和效益的指标体系细化设计了项目绩效指标，形成了项目绩效评价初步方案。

按照项目实施的先后流程，审阅和检查了项目需求申请、预算申请及批复、项目运行管理执行情况及各个环节的档案资料并记录了检查结果。在完成项目现场问卷调查、访谈、核实和检查后，汇总并分析了所有已获取的信息，以此为基础对各项绩效评价指标进行评分和分析，最后依据评分和分析结论形

绩效评价报告。

三、绩效评价分析

（一）项目实施成效

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修建了纬三路等三条道路全长5,830.78米，完善了工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为园区内企业提供更好的生产条件，提升园区招商引资的竞争力。

四、绩效评价结论

评价认为，本项目成熟度低，工程施工进度缓慢，工程完工量仅为计划面积的18.79%。未产生收益。依据《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规定，绩效评价结果采用综合评分定级的方法，总分值为100分，绩效评级分优（得分90（含）~100分）、良（得分在80（含）~90分）、中（得分在60（含）~80分）、差（得分在60分以下），本项目最终评分结果为：总得分70.46分，按照绩效评价评级标准，评价等级为“中”。绩效评价指标扣分情况详见下图3：



图 3：一级指标的扣分情况条形图

五、存在问题和建议

（一）存在问题

1.项目成熟度低，增加项目管理成本

（1）项目进度缓慢，形成实物量仅 18.79%

一是本项目计划建设标准化厂区建筑面积 38.10 万平方米，但实际未招标、未形成实物量；二是计划修建道路全长 9,210.00 米，实际完成修建三条道路全长 5,830.78 米，完成道路修建面积占计划修建面积的 67.2%，实际完成总面积占计划面积的 18.79%。

（2）分三次招标，不利于项目管理

区建设局对本项目道路施工分三次招标，其中纬三路（鼎盛路至经六路）与其他项目合并招标、合并签订合同，纬三路（鼎盛路至经六路）的施工费用不可分，不利于项目专项资金使用和后续管理。

项目单位解释原因为土地征收等前期手续等问题，不符合《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规定：申请专项债券资金前项目单位或项目主管部门要对项目成熟度进行判断。

（3）建设节奏调整，未实现预期效益

本项目计划 2022 年完成建设、投入运营并产生收益，当前

因土地征收问题正处于建设节奏调整阶段，导致项目预期收益的实现节奏相应调整。区建设局正积极推进相关协调工作，确保项目可持续发展。

2.财政配套资金未到位，增加借债成本

本项目投资概算 113,879.77 万元，其中财政配套资金 73,879.77 万元，但截至 2024 年财政配套资金未到位，增加借债成本。

3.申请专项债资金与计划不匹配，存在资金闲置

本项目 2020 年申请专项债券资金 40,000.00 万元，但截至 2021 年合同约定金额为 10,834.52 万元，区建设局未根据本年度实际需要申请专项债券资金，实际到位 15000 万元，造成闲置资金 1,591.59 万元。

4.债券信息未公示，不符合相关规定

项目单位未按照《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试行）》文件规定对 2024 年本项目情况进行公示，不能发挥社会公众的社会监督职能。

（二）改进建议

1.完善前期手续，提高项目完工率

建议区建设局与相关部门就本项目土地征收等问题进行沟通，提高项目完工率，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以后申请专项债券资金时，按照“成熟一批、建设一批”的原则进行申报，

提前完成土地征收等前期手续。

2.加强项目跟踪，保障资金及时到位

建议区建设局安排专人对项目资金进行跟踪管理，加强与财政等部门的沟通，督促项目资金及时到位，便于项目正常施工。

3.按需申请债券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建议区建设局根据项目实际需要，分年度申请专项债券资金，促进项目及时形成实物量，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4.及时进行信息公开，提高透明程度

建议区建设局按照文件规定及时对项目进行信息公开，发挥社会公众对项目的监督职能，提高项目透明程度，提高资金使用规范性。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濮阳工业园区濮东铁路无水港集装箱物流园 建设专项债券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目的、项目主要内容

1. 立项背景

现代物流作为实体经济的“毛细血管”，具有广泛的带动作用，是现代化产业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濮阳市周边现有京九、京广两大铁路干线，市内建有晋豫鲁货运铁路，在河南濮阳工业园区（以下简称“工业园区”）内设有柴村火车站。柴村站内有始建于1995年的华晟铁路物流园，主要办理杂货、集装箱等铁路物流业务。

工业园区逐渐形成了以化工、新型功能材料和装备制造三大支柱产业的发展格局，企业物流需求日益加大。因现有牵出线较短，机车取送车皮时挂钩次数多，耗费时间长，车皮运转不畅等经常造成货物积压，限制了物流园运能运力的发展。2022年1月，工业园区管委会下辖的国有企业濮阳东晟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晟公司”）入股华晟铁路物流园，并更名为华晟铁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为了满足企业物流需求，促进工业园区物流经济发展，东

晟公司于 2022 年申请设立“濮阳工业园区濮东铁路无水港集装箱物流园建设专项债券项目”，2020 年 3 月获得河南濮阳经济发展局的批复。主要建设内容为在原址上新建堆场、货运车辆停车区、仓储及冷库区等总建筑面积共 30,8455.00 m²。

本项目概算总投资为 30,463.58 万元，项目所需资金由财政资金和申请债券资金相结合的方式筹措，其中财政资金 17,463.58 万元，申请债券 13,000.00 万元，期限为 15 年。

东晟公司于 2024 年 1 月公开招标，中标施工单位为河南崇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工业园区分公司，合同价格 13,932.11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实际已完成堆场硬化约 2,568.64 m²，占总建筑面积的 8.33%，未进行验收。

2.立项目的

通过项目实施，促进“物流+产业”深度融合转型，推动产业链、供应链协同发展，提升物流行业的整体效率，为实体经济降本增效。

3.项目主要内容

（1）项目建设地点

濮阳工业园区濮东铁路无水港集装箱建设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濮阳工业园区晋豫鲁铁路线南、省道 214（原 209 省道）西区域。

（2）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计划占地 500 亩（约 333,335.00 m²），建筑面积约 308,455.00 m²。主要建设内容为堆场 280,535.00 m²、货运车辆停车区 9,000.00 m²及道路 760m*13m，仓储及冷库区 9,120.00 m²，配置物流转运的装卸设备设施，并配套建设智慧化信息系统，新建铁路专用线 2.285km 及配套设施。

(3) 项目实施计划

本项目建设期为 24 个月，即 2022 年 12 月至 2024 年 12 月。

（二）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项目实施情况

1.项目预算明细

本项目总投资 30,463.58 万元，项目总投资估算明细如下所示：

项目总投资估算明细

表 1-1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估算额	百分比
1	直接费用	15,492.02	50.85%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3,529.64	44.41%
3	预备费	1,441.92	4.74%
总投资		30,463.58	100%

2.项目资金筹措方式

本项目的总投资为 30,463.58 万元，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和申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其中财政资金 17,463.58 万元，申请债券 13,000.00 万元，期限为 15 年。2023 年度已申请使用专项债券资金 4,500.00 万元，2024 年申请专项债券资金 1,500.00 万元。

项目资金筹措计划

表 1-2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资金额度	占比
1	财政投入	17,463.58	57.33%
2	专项债券资金	13,000.00	52.67%
合计		30,463.58	100%

3.项目支出情况

本项目 2023 年到位专项债券资金 500.00 万元，年度内支出 298.39 万元，结转 201.61 万元；2024 年到位专项债券资金 1,500.00 万元，年度内支出 1659.25 万元，结转资金 42.36 万元。

4.项目实施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已完成堆场硬化约 25685.64 m²，完成硬化面积占建筑面积的 8.33%。

（三）项目组织管理

1.部门职责

河南濮阳工业园区经济发展局

负责对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审核并批复。

濮阳东晟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作为项目资金的申请单位、建设单位、项目资产登记单位，负责申请项目专项债资金，制定项目实施方案、可行性研究报告，负责项目招标和施工过程的监督管理。

濮阳华晟铁路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作为运营单位，负责项目建成后的运营管理。

河南崇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作为施工单位，负责按照施工合同要求组织施工，并接受监督和验收。

2.资金管理

项目债券资金到位后，东晟公司根据项目施工进度向工业园区财政局申请资金使用，审批通过后，濮阳工业园区财政局将对应金额的债券资金拨付至东晟公司，项目施工单位、设备供应单位根据合同约定向东晟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提交付款申请，东晟公司审核后支付至项目施工单位、设备供应单位。

项目运营期内，东晟公司将项目运营产生的收益归入专用账户，并负责在债券还本付息前足额上缴财政，以保障债券资金的及时偿付。资金拨付流程图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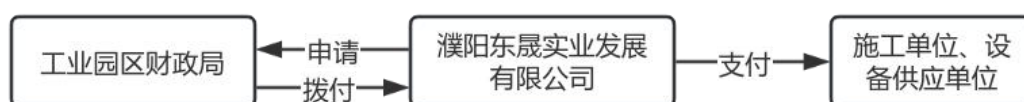


图 1：资金支付流程图

3.项目管理

东晟公司于 2024 年 1 月将项目分为施工、监理两个标段进行公开招标，施工中标单位为河南崇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2024 年 2 月东晟公司与中标单位签订合同，施工合同约定施工

价款 13,932.11 万元，施工期限为 2024 年 6 月至 2027 年 6 月。
施工单位按照合同约定组织具体工程施工工作，工程目前尚未完工，未进行验收。

项目管理具体流程图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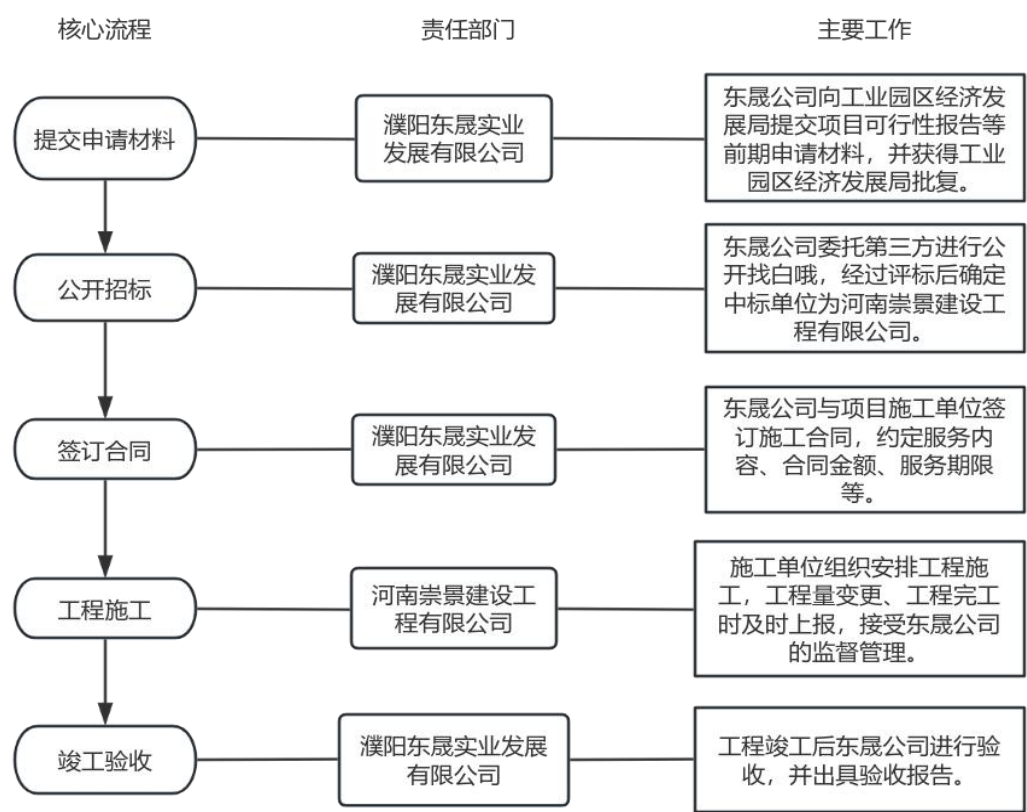


图 2：项目管理流程图

（四）项目绩效目标

完成物流园建设总建筑面积 30,8455.00 m²，配置满足物流转运的装卸设备设施，并配套建设智慧化信息系统，新建铁路专用线 2.285km 及配套设施，加强园区物流能力建设，提升物

流转运能力及转运效率。

3.项目具体目标

(1) 成本指标

工程建设及其他费用 $\leq 13,529.64$ 万元;

工程预备费 $\leq 1,441.92$ 万元;

直接费用 $\leq 15,492.02$ 万元。

(4) 产出指标

堆场 $280,535.00 \text{ m}^2$;

货运车辆停车区 $9,000.00 \text{ m}^2$;

道路 $760\text{m} \times 13\text{m}$;

仓储及冷库区 $9,120.00 \text{ m}^2$;

新建铁路专用线 2.285km 。

工程一次验收合格率: 100%;

工程质量评级: 优。

项目建设时间: 1 年;

(5) 效益指标

拉动投资 $\geq 8,000.00$ 万元;

运营期年均收入 $\geq 2,000.00$ 万元;

提高园区物流运转能力;

基础设施使用年限 ≥ 30 年。

就医居民满意度 $\geq 90\%$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基本情况

1.评价对象、范围及时间段

濮阳工业园区濮东铁路无水港集装箱物流园建设专项债券项目申请专项债券 13,000.00 万元，其中 2023 年申请 4,500.00 万元，2024 年申请专项债券 1,500.00 万元。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专项债资金 1,500.00 万元；

本次绩效评价范围为专项债的所有支出，包括采购设备和工程建设等。

评价涉及时间段为 2024 年 1 月到 2024 年 12 月。

（二）评价思路、评价重点及评价指标体系

1.评价重点

该项目属于建设类项目，绩效评价的重点包括：

- （1）投资概算是否合理，是否与建设内容相匹配；
- （2）本项目是否符合专项债支持范围，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合理性，项目实施过程的规范性；
- （3）关注资金使用规范性，是否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
- （4）关注本项目工程建设是否如期完成及预期目标的实现程度。

2.评价指标体系

（1）指标设计思路

参照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项目特点，评价组结合《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等相关文件的要求，并按照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内容，确定绩效评价一级和二级指标。同时在对该专项资金的背景、内容、绩效目标梳理归纳的基础上，围绕资金使用、资金分配、项目管理等客观分析项目的产出和效益，确定三级指标名称，并结合历史经验、指标的重要性以及专家意见设置三级指标权重和评分标准，体现从决策、过程到产出、效益的绩效逻辑路径，以增强评价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行性。具体设计思路如下：

①项目决策指标设计思路：分为项目立项和债券申报、预算安排三部分。项目立项从“立项依据充分性”和“项目方案可行性”“立项程序规范性”三方面来评价项目立项决策的优劣，主要评价项目与中央、省级、市级“十四五”规划目标的适应性，是否适应纲领性指导文件精神。权重为 20%。

②管理指标设计思路：分为项目管理和资金管理和资产管理三部分。权重为 35%。

③项目产出指标设计思路：产出指标的设计主要从项目建设、项目运营两个方面来分析，反映专项债券项目的建设情况和项目运营情况。权重为 35%。

④效益指标设计思路：效益指标主要围绕项目效益、带动

作用以及受益对象的满意度三方面分析设计。权重为 10%。

⑤指标设计依据：对于定性指标，一般通过问卷及访谈采集相关数据，在实施过程中根据项目的符合度进行打分。对于计划标准，一般以 100%为满分。对于历史标准，一般不低于项目实施前水平作为保底分，能做到一定提升给予加分。对于其他指标，依据其特征给予增减计分。

3.评价指标体系

本项目指标体系从决策、管理、产出和效益四个方面进行分析，由 4 项一级指标、11 项二级指标、23 项三级指标、3 项四级指标构成。数据主要来源于法规与政府文件、基础数据采集表、访谈、现场核查等。

（三）评价组织实施与评价方法

1.绩效评价方案及报告制定过程

在 3 月份启动绩效评价工作后，评价组深入了解本项目的基本情况，对项目实施的背景、法律法规资料、项目实施计划及实际执行情况进行深入研究，按照项目决策、项目过程、产出和效益的指标体系细化设计了项目绩效指标，形成了项目绩效评价初步方案。按照项目实施的先后流程，审阅和检查了项目需求申请、预算申请及批复、项目运行管理执行情况及各个环节的档案资料并记录了检查结果。在完成项目现场问卷调查、访谈、核实和检查后，汇总并分析了所有已获取的信息，以此

为基础对各项绩效评价指标进行评分和分析，最后依据评分和分析结论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三、主要成效分析

(一) 项目实施成效

通过项目实施，该项目完成了堆场硬化约 25,685.64 m²，完成了物流转运需要的装卸设备设施。

四、绩效评价结论

评价认为，项目建设进度较慢，工程完工量仅为计划面积的 8.33%，未产生收益。根据《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总分值为 100 分，绩效评级分优（得分 90（含）~100 分）、良（得分 80（含）~90 分）、中（得分 60（含）~80 分）、差（得分 60 分以下）。本项目最终评分结果为：总得分 72.75 分，按照绩效评价评级标准，评价等级为“中”。绩效评价指标扣分情况详见下图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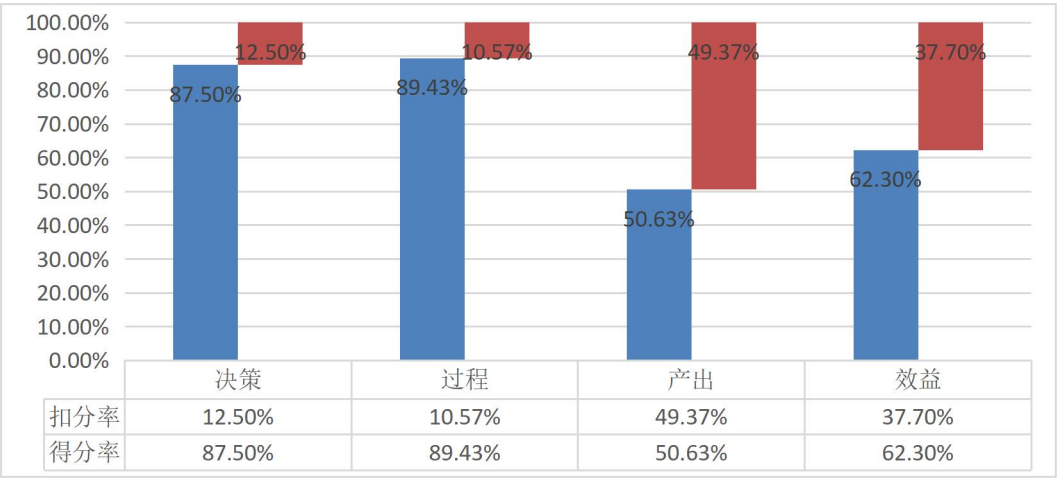


图 3：一级指标的扣分情况条形图

五、存在问题和建议

（一）项目存在的问题

1.项目施工期后延，增加还本付息风险

一是开始施工时间晚于计划施工时间，且施工期延长。本项目实施方案计划施工期为 2022 年 12 月至 2024 年 12 月（2 年），但施工合同约定开工时间为 2024 年 6 月，计划竣工时间 2027 年 6 月。因与铁路主管部门就工程施工问题前期沟通不到位，实际开工时间后延 1.5 年，且施工期延长 2 年，造成项目不能按照计划投入运营并产生收益，增加项目还本付息风险。

二是目前项目处于停工状态，增加完工时间滞后的严重性。

2.财政配套资金未到位，增加借债成本

本项目投资概算 30463.58 万元，其中财政配套资金 17,463.58 万元，但截至 2024 年财政配套资金未到位，增加借债成本。

3.项目公示信息与实际不符，公示不及时

一是公示的进展情况与实际不符。本项目公示的 2023 年进展情况为：截至 2023 年底，项目入场道路施工已完成，项目区域内堆场硬化完成约 8,000.00 m²。但本项目施工实际于 2024 年 1 月招标，2 月签订施工合同，6 月开始施工，公示的完成工程量时间早于施工招标时间，不符合正常逻辑；二是未按照规定进行 2024 年专项债券信息公示，难以形成有效的监督闭环，影

响资金使用安全性和使用效益。

4.项目完工率低，未实现预期效益

本项目建筑面积 308,455.00 m²，截至 2024 年 12 月，已完成堆场硬化完成约 25,685.64 m²，占总建筑面积的 8.33%，堆场 282,769.36 m²、货运车辆停车区 9,000.00 m²及道路 760m*13m、仓储及冷库区 9,120.00 m²、配套建化信息设系统、新建铁路专用线 2.285km 及配套设施均未建设。未实现提升物流转运能力及转运效率、带动园区经济发展的预期效益目标。

5.预算管理粗放，绩效目标设置与计划不匹配

一是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前后矛盾，如后附的绩效目标表数量指标设置总停车位 100 个、货运停车区及道路 10,800.00 m²、通道出入卡 75 m²，计划实施内容为货运停车区及道路面积为 18,880.00 m²，无停车位、通道出入卡建设内容；二是经济成本指标设置不合理，项目建设投资概算 30,463.60 万元，但经济成本指标设置为年均运营成本 1400 万元，人员工资与当地平均水平保持一致，未设置建设成本，与项目投资概算不符。

（二）相关建议

1.加强统筹能力，加快完工时间

建议东晟公司在以后年度制定项目实施方案等计划时，根据项目建设工程量合理安排施工期间，提高计划与实际施工期间的一致程度；建议东晟公司加强统筹能力，积极与铁路主管

部门沟通本项目施工等问题，促进项目早日完工。

2.加强部门沟通，保障财政资金及时到位

建议东晟公司加强与财政等部门的沟通，保障财政资金及时、足额到位，保障项目按照计划开展，按照合同约定及时支付资金。

3.加强监督管理，提高公示信息的准确性

建议东晟公司按照项目实际情况及文件规定及时进行信息公示，建议项目主管部门加强对该项目的监督管理，提高公示信息的准确性、合理性，保障项目资金使用规范。

4.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实现预期效益

建议东晟公司合理安排项目施工时间，提高施工效率，促进项目早日完工，早日投入运营，实现提高工业园区运转能力，促进经济发展等预期效益。

5.加强预算管理，提高绩效目标与计划的匹配性

建议东晟公司加强预算管理，按照项目计划实施内容设置绩效目标指标，提高绩效目标与计划的匹配性，便于项目后续管理及评价。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七星医院建设项目 专项债券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目的、项目主要内容

1. 立项背景

医院是社会医疗服务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承担着为广大民众提供医疗、急救、诊断、治疗等综合性医疗服务的责任。而医疗卫生服务需求是人类的基本需求之一。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医疗服务的需求呈现出日益增长的趋势。尤其是在城市化进程加快和人口老龄化加剧的背景下，医院的建设成为保障公共健康的必要举措。

2009年3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意见》提出：医药卫生事业关系亿万人民的健康，关系千家万户的幸福，是重大民生问题。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快医药卫生事业发展，适应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医药卫生需求，不断提高人民群众健康素质，是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促进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的必要要求，是维护社会公平正义、提高人民生活质量的重要举措，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和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一项重大任务。因此，对医疗卫生事业提出

了更高的要求。

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医疗卫生资源匮乏，现有医疗条件无法满足人民群众对医疗卫生服务的需求，人民群众就医难等问题日益突出。同时随着区域经济社会的持续快速发展，人民生活水平的进一步提高以及人们对医疗卫生的重视，预计今后一段时期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人民群众的医疗卫生服务需求必将进一步扩大。

本项目主管单位为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服务中心（以下简称“示范区事业服务中心”），按照示范区管委会要求委托濮阳山湖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代建本项目，通过公开招标采用市场化的运作方式对项目进行管理。该项目于 2022 年 7 月获得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发展改革规划局《关于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七星医院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濮示范发改〔2022〕101 号），原则同意本项目建设，批复的建设规模及内容为：总建筑面积 51804 m²，其中地上 35732 m²，地下 16072 m²，拟建设发热门诊等专业科室，设置床位 196 张。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西片区，东邻七星路、西邻祥园路、南邻禅林路。内部依托濮瑞路、卫都大街、绿城路等城市主干道向东连接市中心区，外部依托大广高速、台辉高速辐射周边，为示范区及周边地区提供高质量的医疗保健服务。概算总投资为 18,977.36 万元，项目所需资金由

财政资金安排和申请政府债券资金相结合的方式筹措，其中财政预算资金 3,997.36 万元，专项债券资金 15,000.00 万元。

2.立项目的

通过项目实施改善和提高当地医疗卫生环境和条件，使群众享受到优质、高效的医疗卫生服务。全面提升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的康复医疗水平及能力，满足患者多元化的康复医疗需求，使患者能更好地回归家庭、回归社会、重返工作，提高患者的生活质量，促进医疗优质资源共享。

3.项目主要内容

（1）项目建设地点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西片区，东邻七星路、西邻祥园路、南邻禅林路。

（2）项目建设内容

根据《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七星医院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主要建设内容和规模为：

①本项目计划占地 34.00 亩（约 22,668.17 m²），建筑面积约 51,804.18 m²。本项目拟建设一栋地下 1 层地上 9 层门诊病房楼，地下 1 层 16,072.93 m²，地上 9 层建筑面积为 34,266.03 m²（其中包含急诊部、门诊部、医技部、病房部、住院部）；一栋 1 层发热门诊，建筑面积 686.73 m²；一栋 1 层医用氧气罐储藏室，建筑面积为 32.37 m²；变电所建筑面积为 346.20 m²；出地

面楼梯及风井建筑面积为 100.00 m²；非机动车库坡道建筑面积为 131.52 m²；机动车库坡道建筑面积为 168.94 m²。

②配套设施工程

室外广场、停车场、道路面积 7,053.97 m²；绿化 7,945.19 m²等配套设施、消防管网工程，与用地道路现有管网及设备对接，增加部分供应能力后，合并使用，以节约综合建设成本。

③设备购置

另拟购置各科室检测设备。具体实施明细见下表 1-1:

主要建设规模明细 表 1-1

序号	项目	单位	数量	备注
1	总用地面积	m ²	22,668.17	合 34 亩
2	总建筑面积	m ²	51,804.18	
3	地上总建筑面积	m ²	35,731.79	
其中	1#门诊病房楼	m ²	34,266.03	
	2#发热门诊	m ²	686.73	
	医用氧气罐	m ²	32.37	
	变配电	m ²	346.20	
	出地面楼梯及风井	m ²	100.00	
	非机动车库坡道	m ²	131.52	全面积
	机动车库坡道	m ²	168.94	半面积
4	地下车库面积	m ²	16,072.39	
5	容积率	-	1.58	
6	建筑基地面积	m ²	7,669.01	
7	建筑密度	%	33.83	
8	室外广场、停车场、道路面积	m ²	7,053.97	
9	绿化面积	m ²	7,945.19	
10	绿地率	%	35.05	
11	床位数	张	196	
12	机动车停车位	个	358	
其中	地上机动车停车位	个	7	
	地下机动车停车位	个	351	
13	非机动车停车位	个	2144	
其中	地上停车位	个	1148	
	地下停车位	个	996	

(3) 项目建设周期

本项目建设期为 24 个月。开工日期 2022 年 8 月，预计 2024 年 7 月完工。

(二)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项目实施情况

1.项目预算明细

根据《关于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七星医院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濮示范发改〔2022〕101号）：项目总投资 18,997.36 万元，其中：工程建设费用 16,083.24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723.77 万元，预备费 840.35 万元，建设期利息 1,350.00 万元。具体明细见表 1-2:

项目总投资估算表 表 1-2

序号	项目名称	估算金额（万元）				
		建筑工程费	安装及工器具购置费	设备购置费	其他费用	合计
一	第一部分工程费用	10,493.50	2,589.74	3,000.00		16,083.24
(一)	建筑工程	9,937.05	2,450.63			12,387.68
1	1#门诊病房楼	9,725.02	2,401.25			12,126.28
2	地下建筑	3,214.48	610.75			3,825.23
3	2#发热门诊楼	116.74	32.28			149.02
4	医用氧气罐储存室	5.50	1.52			7.02
5	变配电用房	36.35	15.58			51.93
6	出地面楼梯及风井	20.00				20.00
7	非机动车库坡道	13.15				13.15
8	机动车库坡道	20.27				20.27
(二)	室外基础设施及配套	556.45	139.11			695.57
1	绿化	127.12	31.78			158.90
2	停车场	80.19	20.05			100.24
3	道路、广场及地面硬化	109.15	27.29			136.44
4	室外基础设施	239.99	60.00			299.98
(三)	医疗设备购置费			3,000.00		3,000.00
	合计	10,493.50	2,589.74	3,000.00		16,083.24

序号	项目名称	估算金额（万元）				
		建筑工程费	安装及工器具购置费	设备购置费	其他费用	合计
二	第二部分其他费用					
1	建设管理费				103.52	103.52
2	项目前期咨询费				28.12	28.12
3	工程勘察费				80.42	80.42
4	工程设计费				190.31	190.31
5	环境影响咨询服务费				14.02	14.02
6	工程监理费				178.71	178.71
7	场地准备费及临时设施费				80.42	80.42
8	劳动安全卫生评审费				48.25	48.25
	合计				723.77	723.77
三	基本预备费				840.35	840.35
四	建设期利息					1,350.00
五	总投资（四+五）					18,997.36

2.项目资金筹措方式

本项目的总投资为 18,997.36 万元，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和申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其中计划申请债券 15,000.00 万元，财政资金 3,997.36 万元。具体资金筹措计划见表 1-3:

项目资金筹措计划表 表 1-3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第 1 年	第 2 年	合计
1	财政投入	3,000.00	997.36	3,997.36
2	专项债券资金	15,000.00		15,000.00
合计		18,000.00	997.36	18,997.36

3.资金拨付流程

项目债券资金到位后，示范区社会事业服务中心根据项目施工进度向示范区财政局申请资金使用，审批通过后，示范区财政局将对应金额的债券资金拨付至濮阳山湖发展集团有限公

司；中标单位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根据工程进度向代建方濮阳山湖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申请，经审核确认后，将资金支付至项目施工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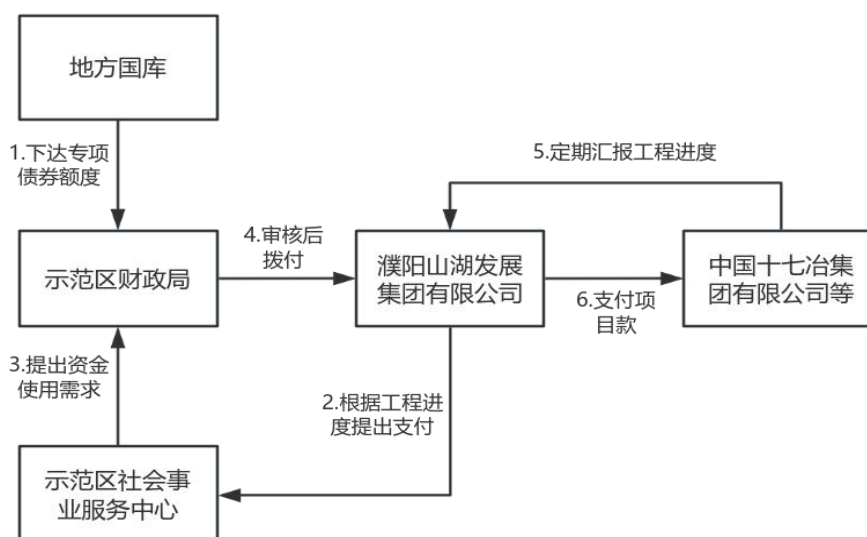


图 1：资金支付流程图

4.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项目到位专项债券资金共计 11,100.00 万元。其中，2023 年到位资金 10,100.00 万元（含示范区老年养护院建设项目调入 1,600 万元），2024 年到位资金 1,000 万元。

根据专项债券资金调整情况，本项目资金调整 1,555 万元至濮北棚户区改造孟村疙瘩庙东二村拆迁安置项目、1,309 万元至濮北棚户区改造张仪许村等西六村拆迁安置项目，该项目可用专项债券资金为 8,236 万元。

截至评价日，财政资金拨付至山湖集团共计 1,000 万元，山湖集团账面支出 5,771.84 万元。具体支出明细见下表：

项目支出明细表		表 1-4	
序号	支出内容	金额（万元）	备注
1	工地围挡文化墙、展示牌等制作及安装费	18.2	
2	七星医院审图费	9.16	
3	项目迁坟款	1.36	
4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费	6	
5	七星医院工程款	5,276.3	
6	勘察设计费	5	
7	七星医院基坑支护工程设计费	5	
8	桩基检测、观测费	20.69	
9	监理费	4.95	
10	七星医院保理服务费（含本金、利息）	425.18	
合计		5,771.84	

5.项目实施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七星医院门诊病房楼主体结构已全部完成（包含：住院楼 9 层、门诊楼 3 层、地下室 1 层），室内二次结构砌筑完成 30%，病房楼及门诊楼屋面保温及防水施工完成，消防及通风立管全部安装完成，地下二次结构砌筑完成；地下室外墙防水全部完成，地下肥槽土方已回填完成。

目前因招商引资方对七星医院的功能定位有待调整，故整体处于停工状态。

（三）项目组织管理

1.相关职责方

示范区社会事业服务中心

负责该项目工程方案的计划与实施，并作为项目资金的申请单位、建设单位、项目资产登记单位。

示范区发展改革规划局

负责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等相关证件批复。

濮阳山湖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作为项目代建单位，负责项目施工、监理采购等阶段的招标和施工管理，并向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社会事业服务中心负责。

施工总承包单位：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河南省朝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通过进行投标确定的施工单位，根据施工合同进行项目施工，并接受监督和验收。

河南顺成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项目监理单位，负责对项目施工全过程进行监理，每月5日前上报监理月报，并根据需要出具专项报告。

2.项目管理流程

为确保工程建设顺利进行，由代建单位和建设单位成立本项目建设领导小组，做到目标、项目、资金、人员、责任、监督“六落实”，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并收到预期效果。整个项目建设严格执行项目法人制、招投标制、质量监督管理和工

程合同制。具体业务流程如下：

（1）前期工作：示范区社会事业服务中心作为建设单位，负责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等前期的各项申报、审批等工作。2022年2月编制《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七星医院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并于7月29日获得相关部门批复；按照示范区管委会要求，委托濮阳山湖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代建本项目。

（2）成立领导小组：主管部门示范区社会事业服务中心和代建单位濮阳山湖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组建成立领导小组，负责项目设计、施工和监理等相关工作，落实资金，确保本项目按期顺利完成。

（3）组织实施：

①招投标环节：2022年10月，濮阳山湖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委托招标代理机构编制招标文件，并组织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招标范围包括本项目的施工设计、施工总承包直至竣工验收、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经评标小组公开评标，确定由联合体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河南省朝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中标，于12月5日发布中标通知，并在相关网站进行信息公示。

②签订合同：2022年12月9日，中标联合体单位与濮阳山湖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施工总承包合同，约定承包范围是本

项目的施工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计划于 2023 年 2 月 8 日开始现场施工、2025 年 1 月 27 日竣工；但对工程质量标准仅要求合格，且缺少对阶段验收、分部验收。双方于 2023 年 1 月 12 日签订补充协议，约定付款方式为：每月 25 日前申报工程进度，每月依据发包人确认的已完成工程量计算当期应付建筑安装工程款，并支付当期工程款的 80%，项目全部竣工验收合格后累计支付至应付工程款的 80%，工程结算、审计完成后累计支付至应付工程款的 97%，剩余 3%在工程保修期结束后支付。

③设计、施工：联合体成员河南省朝阳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依据合同约定及批复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本项目的详细规划方案并经委托方审核、调整形成最终设计方案；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依据合同约定及委托方确定的设计方案，组织人员入场施工。

（4）验收环节：项目建成后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竣工验收。
具体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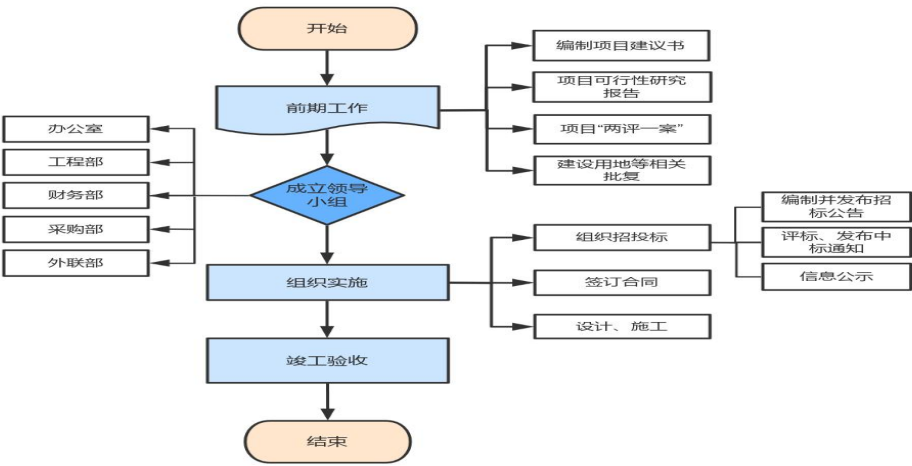


图 2：项目管理流程图

(四) 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总目标

本项目的实施是为推动当地医疗卫生事业的发展，实现区域医疗卫生事业与经济社会的协调发展，解决群众疾病预防和治疗的关键所在，进一步缓解“看病难、看病贵”有着重要的作用。

2.项目年度目标

完成建设一栋地下 1 层地上 9 层门诊病房楼，一栋 1 层发热门诊，一栋 1 层医用氧气罐储藏室、一栋变电所及其他配套设施工程（含室外广场、停车场、道路、绿化等配套设施、消防管网工程），项目建设可以进一步满足当地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医疗卫生服务需求，提高当地的医疗卫生服务水平。

3.项目具体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工程建设费用 $\leq 16,083.24$ 万元；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 723.77 万元；

工程预备费 ≤ 840.35 万元；

建设期贷款利息 $\leq 1,350.00$ 万元。

(6) 产出指标

产出数量指标:

地上总建筑面积 35,731.79 m²;

地下车库面积 16,072.39 m²;

配套工程 14,999.16 m²;

设备购置 1 批。

产出质量指标:

工程一次验收合格率: 100%;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工程建设完成及时性: 及时;

拟投入使用及时性: 及时。

(7)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门诊及住院收入增加;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濮阳市卫生系统疾病救治能力;

提升居民医疗卫生服务;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

服务对象满意度: 就医居民满意度≥90%。

二、绩效评价结论

(一) 综合评价情况

评价认为，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七星医院项目立项依据充分，但是项目进度较慢，影响整体产出效益。依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评分，该项目总体得分为 70.5 分。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1〕61 号）明确的优（90-100 分）、良（80-89 分）、中（60-79 分）、差（60 分以下）的评价等级设置，评价级别为“中”。

（二）评价结论

运用由项目组设计并通过公司内专家组论证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访谈以及实地勘察，对濮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七星医院建设项目专项债券资金绩效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总得分 70.5 分，按照绩效评价评级标准，评价等级为“中”。其中“决策”类指标权重分值 15 分，得分 11.8 分，得分率 78.67%；“管理”类指标权重分值 25 分，得分 17.7 分，得分率 70.80%；“产出”类指标权重分值 35 分，得分 22 分，得分率 62.86%；“效益”类指标权重分值 25 分，得分 19.00 分，得分率 76.00%。绩效评价指标扣分情况详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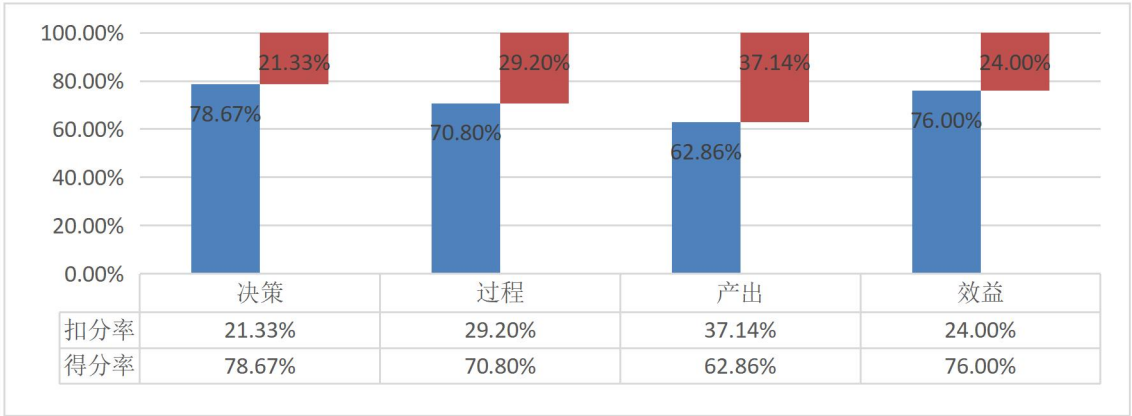


图 3：一级指标的扣分情况条形图

三、主要成效及经验

（一）项目实施成效

通过项目实施，为辖区居民提供一个优质的医疗卫生服务资源，改善和提高医疗卫生环境和条件，使群众享受到优质、高效的医疗卫生服务，解决濮阳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西部医疗资源缺乏的困境，提高就医便利性。

（二）相关经验

为确保工程顺利实施，由主管单位和建设单位成立本项目的领导小组，切实加强对建设工程项目的领导，做到目标、项目、资金、人员、任务、监督“六落实”。

四、存在问题和原因分析

决策方面：

（一）未按要求编制初步设计

初步设计是政府投资项目审批的核心环节，根据《濮阳市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濮政〔2020〕30号）第二十三条规定：项目单位必须依据批复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委托具备资质的机构编制初步设计，投资主管部门需对建设内容、规模、标准等进行审查。但项目单位在实施中未编制初步设计，且项目已开工建设，不利于项目概算及整体规划。

（二）配套资金到位不及时，影响项目进度

本项目总概算为 18,997.36 万元，其中申请债券 15,000.00 万元，财政配套资金 3,997.36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配套资金实际未到位，易影响工程施工进度，项目延期，专项债券利息持续产生，增加财政负担。

（三）绩效管理意识薄弱，绩效指标设置不完整

根据《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财预〔2021〕61 号）第三条：明确要求绩效目标应包含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等指标。但项目单位设置的绩效目标就不够细化、完整，如时效指标没有明确项目开工、完工的时间节点，经济效益指标缺少项目收益率等。

管理方面：

（四）专项债券资金闲置，公共服务延迟

根据单位提供的相关材料，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于 2023 年由“示范区老年养护院建设项目”调入 1,600 万元，当年度发行 8,500.00 万元（其中有 2,864 万元调整至其他项目），2024 年发行 1,000 万元，故该项目可用专项债券资金为 8,236 万元。但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项目资金共拨付至代建单位 1,000 万元，债券资金存在闲置易致使公共服务延迟，增加政府偿债压力。

（五）债券信息未按要求公示，缺乏透明度

《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试行）》（财预〔2018〕209

号) 第五条: 每年 6 月底前对上年度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情况、对应项目建设进度、项目收益对应形成的资产等情况进行信息公开。但本项目未按要求进行信息公开, 对项目实际进度及资金使用缺乏监管, 财政资金使用透明度不高。

产出方面:

(六) 建设成本控制有效性不足, 形成资金缺口

《政府投资条例》第二十三条: 政府投资项目建设投资原则上不得经过核定的投资概算。因政策变化、价格上涨等特殊原因确需增加投资概算的, 项目单位应当提出调整方案及资金来源, 按照规定的程序报原初步设计审批部门或者投资概算核定部门核定。

示范区发改委对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总投资金额为 1,8997 万元, 但招标文件显示总投资金额与合同签订金额均为 3,3693.19 万元, 是批复金额的 1.77 倍, 且招标控制价未经过评审, 形成资金缺口。

(七) 项目建设进度滞后, 未及时形成实物工程量

根据项目施工成本合同约定, 计划 2022 年 12 月 10 日开工, 2025 年 1 月 27 日竣工; 项目实施方案建设周期为 2022 年 8 月至 2024 年 7 月完工 (共 24 个月)。但截至评价日, 项目完成门诊病房楼及其裙楼主体结构, 室内二次结构砌筑完成 30%, 地下主体结构全部完成, 二次结构砌筑完成 70%, 工程进度与合

同约定或实施方案时间均不匹配，项目建设进度迟缓。

五、改进建议

（一）建议项目单位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内容编制初步设计文件，并对已施工部分进行质量安全评估，确保符合初步设计要求。后续实施类似项目时，要严格按照《濮阳市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濮政〔2020〕30号）的相关规定，在概算审批后编制初步设计，重点明确建设内容、规模、标准、投资概算等。

（二）建议项目单位启动多渠道融资，根据工程进度调整资金使用计划，同时加强与施工单位的沟通，确保项目合规推进，并制定详细的风险应急预案。

（三）建议项目单位对标政策要求细化绩效指标，并建立动态监测与问责机制，按照季度实时跟踪资金效用率、项目进度偏差率等核心指标，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四）建议项目单位立即采取加速支付、优化资金配置、强化监管等措施，对支出滞后环节倒排工期，明确责任人，建立进度预警机制。

（五）严格按照《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试行）》（财预〔2018〕209号）规定，及时披露项目相关信息，包括项目使用的债券规模、期限、利率、偿债期限及资金来源、债券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实施进度、运营情况、项目收益及对应

资产情况等信息。

（六）建议全面审查已施工部分的合规性和造价，启动概算调整程序，并报原审批部门重新审批，制定合理的资金解决方案，避免政府隐性债务。

（七）建议按照合同约定条款，加强项目管理，建立“进度-投资-质量”联动监管机制，推进项目施工进度，确保及时完工交付，尽快形成实物工程量并投入使用。

濮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零碳产业园项目 专项债券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为贯彻落实中央和河南省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提高专项债项目资金使用效益，我公司接受委托，本着客观、公正、科学的评价原则，对濮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零碳产业园项目专项债券资金进行了绩效评价，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目的、项目主要内容

1.项目立项背景及目的

习近平总书记在第七十五届联合国大会一般性辩论上的讲话中，向世界宣布了中国的新达峰目标与碳中和愿景：中国将提高国家自主贡献力度，采取更加有力的政策和措施，二氧化碳排放力争于 2030 年前达到峰值，努力争取 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碳达峰、碳中和成为我国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战略指引，将深刻重塑生产生活方式，促使经济向绿色低碳转型。

《中国建筑节能年度发展研究报告 2020》指出我国建筑碳排放总量整体呈现出持续增长趋势，其中 2019 年建筑业狭义碳排放总量占我国建筑碳排放总量的 21.00%，广义碳排放量占到

40.00%以上。建筑业是我国“碳达峰、碳中和”的主战场。未来，建筑业如何实现“碳达峰、碳中和”，是摆在建筑从业者面前的重要课题。

2015 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明确提出，坚持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依靠改革创新加快新动能成长和传统动能改造提升；国家“十三五”规划提出要鼓励各类主体开发新技术、新产品、新业态、新模式，打造发展新引擎。通过建设创业创新公共服务平台，实施“双创”行动计划鼓励发展面向大众、服务中小微企业的低成本、便利化、开放式服务平台，打造一批“双创”示范园区和城市；加强信息资源整合，向企业开放专利信息资源和科研园区；鼓励大型企业建立技术转移和服务平台向创业者提供技术支撑服务；完善创业培育服务，打造创业服务与创业投资结合、线上与线下结合的开放式服务载体；更好发挥政府创业投资引导基金作用；李克强总理在 2016 年重点工作部署当中，明确提出“充分释放全社会创业创新潜能。着力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促进科技与经济深度融合，提高实体经济的整体素质和竞争力”。

为在更大范围、更高层次、更深程度上加快发展新经济、培育发展新动能、打造发展新引擎，《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大力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若干政策措施的意见》（国办发是〔2016〕35 号）提出要定固树立并贯彻落实创新、协调、绿色、

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全面落实推动双创的各项政策措施。加强顶层设计和统筹谋划，通过试点示范完善双创政策环境，推动双创政策落地。按照“政府引导、市场主导、问题导向、创新模式”的原则，围绕打造双创新引擎，统筹产业链、创新链、资金链和政策链，推动双创组织模式和服务模式创新，加强双创建建设，加快建设一批高水平的双创示范园区，扶持一批双创支撑平台，突破一批阻碍双创发展的政策障碍，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双创模式和典型经验，加快推动创新型企业成长壮大，努力营造鼓励创新、宽容失败的社会氛围，带动高质量的就业，促进新技术、新产品、新业态、新模式发展，为培育发展新动能提供支撑。

目前，濮阳市中小微企业发展普遍没有合适的场地，企业没有单独供地的能力，租赁厂房及研发中心资源紧缺。在此背景下，项目的实施为中小微企业提供专业化孵化基地与技术服务平台，有效的缓解了高新技术中小微企业的用房难问题，孵化其研发成果转化为市场经营成果，进一步扶持与培养高新科技中小微企业发展，完善产业链条，促进濮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质量发展，为我市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阵地。

濮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于 2020 年 3 月提出了本项目一期的立项申请，并取得濮阳市华龙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濮东产业集聚区高新技术产业标准化厂房项目可行性

研究报告的批复》（华龙发改〔2022〕19号），同意项目的建设。

濮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于2022年9月提出了本项目二期的立项申请，并取得濮阳市华龙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濮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零碳产业园项目建议书的批复》（华龙发改〔2022〕117号）、《关于濮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零碳产业园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华龙发改〔2022〕221号），同意项目建设。

2.项目主要内容

项目实际建设过程中分为一期、二期建设。

根据《濮东产业集聚区高新技术产业标准化厂房项目实施方案》，项目一期规划占地面积为59,614.18平方米（合89.421亩），总建筑面积为89,461.52平方米。其中标准化厂房总建筑面积为85,464.35平方米，综合服务中心建筑面积为3,493.17平方米，变配电站建筑面积为504.00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场地平整、道路、综合管网以及绿化景观工程，建设企业综合服务楼1栋（01#建筑），为入驻企业提供“一站式”服务；单跨厂房1栋（02#厂房）、双跨厂房2栋（16#-17#厂房）、四层标准厂房13栋（03#-15#厂房），以及配套建筑物给排水、强弱电、消防等安装工程。项目计划建设12个月，计划开工日期为2022年9月，竣工日期为2023年8月。

根据《濮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零碳产业园项目实施方案》，项目二期净用地面积为 151.647 亩，总建筑面积为 166,938.91 平方米。项目建设内容为四层厂房 5 栋、五层厂房 5 栋、五层行政办公楼 1 栋、三层研发中心 12 栋、管网及其他配套设施。项目计划建设期 24 个月，计划开工日期为 2022 年 11 月，竣工日期为 2024 年 10 月。

（二）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项目实施情况

1.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濮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零碳产业园项目一期计划总投资 22,000.00 万元，资金来源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15,000.00 万元，财政资金 7,000.00 万元；二期计划总投资 61,160.35 万元，资金来源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31,000.00 万元，财政资金 30,160.35 万元。

通过查阅项目单位资金收支明细、凭证，截至 2024 年 12 月，该项目一期已发行债券资金合计 4,200.00 万元，二期已发行债券资金合计 31,000.00 万元，已到位资金共计 28,325.00 万元，专项债券资金到位率 90.32%，到位资金均为专项债券资金（各批次发行情况见下表 1-1、表 1-2），综上，项目专项债券资金到位率 80.47%。实际已支出金额共计 13,441.39 万元，资金支出进度 47.45%。支出内容包括建安工程费用 11,043.25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398.14 万元。项目建设期债券利息实

际由濮阳市华龙区财政垫付，目前已偿还共计 785.61 万元，不存在逾期情况。各批次债券资金发行情况见表 1-1：

表 1-1 一期专项债券发行情况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批次	发行利率	发行时间	还本付息方式	期限	发行金额
第一批次	3.24%	2022-10-28	每半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在债券存续期第 6-10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1.00%，第 11-20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2.00%，第 21-25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5.00%，第 26-30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10.00%	30 年	3,000.00
第二批次	2.13%	2023-06-20		30 年	1,200.00
合计			4,200.00		

表 1-2 二期专项债券发行情况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批次	发行利率	发行时间	还本付息方式	期限	发行金额
第一批次	3.06%	2023-01-10	每半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6 年至 10 年每年偿还本金的 5%，第 11 年至 15 年每年偿还本金的 15%。	15 年	11,000.00
第二批次	2.61%	2024-02-05		15 年	12,500.00
第三批次	2.32%	2024-08-22		15 年	3,700.00
第四批次	2.17%	2024-09-25		15 年	3,800.00
合计			31,000.00		

2.项目实施情况

本项目一期计划工期为 2022 年 9 月—2023 年 8 月，二期计划工期为 2022 年 11 月—2024 年 10 月。评价工作组通过访谈、现场考察了解到，一期项目实际开工日期为 2023 年 3 月，二期

还未开工，整体较计划延迟 6 个月。截至评价报告日，该项目一期建设内容已部分完工，部分准备收工，其中 A#B#C#D#F#G#厂房基本完工，E1-6#研发中心、H#行政办公楼、J#厂房进行幕墙工程施工，配套管网、道路及绿化正在施工，二期还未开工，均未投入使用，未按计划开工、完工的原因主要在于受规划调整、施工许可审批流程影响，导致项目未能按原计划开工，为落实园区零碳建设要求，施工过程中对部分建筑方案进行了优化调整，虽提升了项目质量，但客观上延长了施工周期，工程进度未达预期。

（三）项目组织管理

1.相关方职责

濮阳市华龙区财政局：负责资金预算管理，及时拨付专项债券资金和财政配套资金；统筹协调项目专项债券申报，对申报的专项债券项目合规性进行审核和风险把控；负责对债券资金“借、用、还”实行全过程监管；负责专项债券资金及财政配套资金支付审核；负责督促项目单位按时偿还债券本息等。

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产业园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为濮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其负责本项目的立项申报、项目预算的编制，债券资金需求申报，负责本项目的监督、指导；审核本项目资金预算安排，指导建设单位规范使用债券资金，对项目建设情况、资金使用情况等进行监督等。

建设单位：项目建设单位为濮阳盛基置业有限公司，其负责项目具体实施，包括施工前准备工作，建设期间采购管理，与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签订合同，项目建设期间的组织、协调、监督管理、验收、资产备案等；负责项目资金申请及收支管理，保障资金安全，将项目对应的专项收入及时足额上缴国库，到期偿还债券本息等工作。

2.项目管理情况

（1）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实施方案，本项目资金包括财政资金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其中本级财政资金使用流程为建设单位根据项目实施进度提出用款申请，经区财政局审批通过后，由区财政拨付至建设单位，并由建设单位按合同约定支付至最终收款方。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使用流程为债券发行后下达至濮阳市华龙区财政局，由建设单位申请，财政局审批后拨付至建设单位。实际使用时由建设单位根据建设进度、合同约定支付至最终收款方。为确保项目资金规范使用，项目单位制定了较为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对该产业园专项资金的使用、管理、监督作出了明确要求。

（2）项目建设管理情况

本项目立项阶段由项目单位依据各级人民政府的有关决策部署、区域发展规划、部门职能等提出项目立项申请，按产业

园工程建设项目相关规定开展调研论证、办理前期规划、用地等手续，经本级政府、发改等部门审批通过后开始实施。

实施阶段由建设单位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施工、监理等单位，由施工单位按设计图纸开展项目建设，监理单位进行日常监督、检查、质量检测、督促整改等工作，实施过程中建设单位各部门按照各自职责分工及单位业务、财务管理制度对项目建设过程进行监督、管理，并按项目建设进度和合同约定申请、支付项目资金。为确保工程进度和质量，项目单位制定有相关的施工现场管理规章制度，对产业园工程建设项目现场管理、进度管理、质量管理、安全管理、监督检查及奖惩办法等均作出了明确规定。

项目验收流程为各分部、分项工程完工后由监理单位组织建设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等开展分部、分项工程验收，单位工程完工后，施工单位自检合格后报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进行预验收。工程全部完工后由施工单位向建设单位提交工程竣工报告，申请工程竣工验收。建设单位收到工程竣工报告后，由建设单位会同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进行竣工验收。

（3）专项债券还本付息管理

本项目一期计划共申请专项债券资金 15,000.00 万元，实际已发行 4,200.00 万元，分 2 个批次发行，债券存续期均为 30 年，

还本付息计划为分期还本，存续期内每半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偿还；二期计划共申请专项债券资金 31,000.00 万元，实际已发行 31,000.00 万元，分 4 个批次发行，债券存续期均为 15 年，还本付息计划为分期还本，存续期内每半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偿还。专项债券收入、支出、还本、付息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本项目债券本息偿还来源为项目运营收益，其中建设期利息由财政先行垫付。项目运营期收入由项目单位负责收取，汇总后定期足额上缴至市财政国库，由市财政统一安排还本付息。

（四）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濮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零碳产业园项目积极响应国家“双碳”战略，结合区域产业升级需求，整合高新区资源与技术优势，构建绿色低碳的产业生态。项目聚焦高新技术中小微企业面临的“用房难、孵化难、转化难”等核心问题，致力于打造专业化、可持续的创新孵化平台。通过提供标准化、低成本的零碳化产业空间，缓解企业研发与生产场地紧缺问题；同时，集聚零碳领域创新主体，促进上下游企业协作，优化区域绿色产业链结构，形成零碳技术应用示范集群，带动新能源、节能环保等产业规模提升。

2.具体目标

本项目一期计划总投资 22,000.00 万元，建设期 12 个月，二期计划总投资 61,610.35 万元，建设期 24 个月。

濮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零碳产业园项目项目一期规划占地面积为 59.614.18 平方米（合 89.421 亩），总建筑面积为 89,461.52 平方米。其中标准化厂房总建筑面积为 85,464.35 平方米，综合服务中心建筑面积为 3,493.17 平方米，变配电站建筑面积为 504.00 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场地平整、道路、综合管网以及绿化景观工程，建设企业综合服务楼 1 栋（01#建筑），为入驻企业提供“一站式”服务；单跨厂房 1 栋（02#厂房）、双跨厂房 2 栋（16#-17#厂房）、四层标准厂房 13 栋（03#-15#厂房），以及配套建筑物给排水、强弱电、消防等安装工程。

项目二期净用地面积为 151.647 亩，总建筑面积为 166,938.91 平方米。项目建设内容为四层厂房 5 栋、五层厂房 5 栋、五层行政办公楼 1 栋、三层研发中心 12 栋、管网及其他配套设施。项目单位设置的绩效目标申报表如下表 1-3:

表 1-3 濮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零碳产业园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实施目标			
	目标 1：按照可研报告及批复完成建设内容； 目标 2：产业园一期预计完工日期为 2023 年 8 月，二期预计完工日期 2024 年 10 月； 目标 3：对优化地方产业结构，延伸地方产业链，带动地方经济发展具有积极意义，着力为濮阳市中小企业提供便捷、配套的厂房建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总建筑面积	256,400.43 m²
		质量指标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率	≥95.00%
			工程竣工配套基础设施正常使用率	≥95.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开工建设	按计划完成
			项目建设按期完工	按计划完成
			项目资金按计划支出	按计划完成
		成本指标	总投资	≤上下浮动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收支平衡	实现年度收支平衡和总体平衡
			运营期间年平均收入	≥4,800.00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优化地方产业结构	优化
			延伸地方产业链	促进
			为濮阳市中小企业提供便捷、配套的厂房建筑	便捷
		生态效益指标	扬尘	达到污染分级分类防控标准
			气体排放	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施工噪音	符合《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标准
			污水排放	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行政环保处罚次数	0 次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运营年限	≥15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患者满意度	≥85.00%

二、绩效评价结论

评价小组以《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豫财效〔2020〕10号）、《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豫财债〔2022〕13号）等文件为依据，以评价过程中收集到的各种资料为基础，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现场考察、访谈等方式、方法，对濮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零碳产业园项目资金进行评价。

决策方面，本项目立项依据充分，项目实施符合国家、河

南省、濮阳市城市总体规划和政策要求以及专项债券支持领域和方向，立项前开展了必要的研究论证，并经过主管部门、濮阳市华龙区发改部门审核通过，相关材料和手续齐全。项目前期工作符合政府采购和招标投标的相关要求，已按规定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并设置有绩效目标申报表，但存在部分绩效目标细化量化程度不足等问题。

管理方面，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收支、还本付息均已纳入预算管理，按照规定的收支科目单独核算，债券资金使用符合预算批复、合同约定的用途，审批程序、手续完整，未发现用于偿还债务、经常性支出等明令禁止的项目支出，建设期利息实际由区财政垫付，未出现逾期情况；另外，项目单位组织管理机构较完善，针对本项目成立了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各部门职责分工明确，制定有较为完善的管理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未发现存在外部监督发现的问题整改不及时的情况，项目进度、质量等管理情况良好。但因项目还未完工，处于建设期，部分债券资金还未能及时支出。

产出方面，根据现场考察结果，截至评价报告日，本项目建设内容已部分完工，部分正在收工，均未投入使用，项目整体建设进度与计划相比延迟约 6 个月；根据项目建设过程验收资料，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00%。项目已完工内容建设质量合格率为 100.00%；因项目还未完工，项目实际建设成本暂无法

确定，截至目前，实际已支出金额共计 13,441.39 万元，资金支出进度 47.45%。

效益方面，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信息，尽管项目建设进度有所延迟，但从预期效益来看，该项目建成后将在经济、社会和环境等方面产生显著效益。经济效益层面，园区建成后预计可容纳 40 余家高新技术企业，成为区域经济增长的新引擎。同时，通过集约化建设和管理，企业入驻成本降低约 30%，有助于提升产业竞争力。社会效益层面，项目将直接创造就业岗位，并带动上下游产业链发展，间接增加就业机会。研发中心的投入使用将促进产学研合作，预计每年可孵化科技型中小企业，推动区域创新生态建设。环境效益层面，绿色建筑占比达 100%，建筑能耗较传统园区降低 40%以上，具有显著的节能减排示范效应。

综上，项目虽受客观因素影响进度滞后，但其综合效益仍符合预期，建成后将对地方经济转型升级和绿色低碳发展起到重要推动作用。

经综合分析，该项目本次绩效评价得分为 **80.43** 分（各指标得分见表 2-1 评分结果汇总表），整体评价等级为“良”。

表 2-1 评分结果汇总表

一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20	19.00	95.00%
管理	35	29.72	84.91%

一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产出	35	23.21	66.31%
效益	10	8.50	85.00%
合计	100	80.43	80.43%

三、主要成效及经验

（一）项目实施成效

该项目实施已取得了良好成效：

一方面，该项目一期于 2023 年 3 月开工，二期还未开公告，截至目前，一期已完成 A#、B#、C#、D#、F#、G# 厂房主体结构及外立面施工，基本具备交付使用条件；E1-6#研发中心、H#行政办公楼及 J# 厂房正有序开展幕墙工程安装，整体形象进度达 75% 以上。同时，园区配套管网、道路硬化及绿化工程同步施工，预计年内可完成基础设施全面贯通，为后续企业入驻及产业集聚奠定坚实基础。

另一方面，在建设管理方面，项目严格执行绿色低碳标准，通过优化施工工艺、采用节能建材及可再生能源技术，有效降低建设阶段碳排放，初步实现“零碳工地”目标。园区建成后，预计可容纳多家高新技术企业，带动就业，显著提升区域产业能级。此外，研发中心的建设将强化产学研协同创新，为清洁能源、智能制造等领域提供技术支撑，进一步推动地方经济绿色转型。

总体来看，项目不仅为区域零碳产业发展提供了示范载体，

也为后续同类项目建设积累了可推广的经验。下一步将加快剩余工程收尾，同步推进招商运营，确保项目早日发挥经济社会效益。

（二）相关经验

1.前期深入论证、全员参与，确保项目改造符合实际需要

为确保零碳产业园项目的科学性和可行性，项目单位在前期准备阶段开展了系统性论证工作。在设计单位完成初步方案后，项目单位组织相关部门及行业专家召开专项论证会，重点围绕产业园功能定位、空间布局及运营模式进行深入研讨。论证过程中，各参与方基于产业园的零碳特色和中小企业发展需求，对建筑功能分区、能源系统配置、公共服务配套等关键设计要素提出了优化建议。设计单位据此对方案进行了多轮调整，最终形成兼顾实用性、前瞻性和可扩展性的建设规划。

该项目的实施将有效解决高新区环保类高新技术企业的研发与生产空间需求，通过提供专业化、低碳化的产业载体，不仅缓解了中小微企业“用房难”问题，更为其技术孵化、成果转化提供了完善的配套支持，有力助推区域绿色产业集聚发展。

2.成立领导小组、明确职责分工，加强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

为进一步加强产业园工程建设项目管理，有效控制工程建设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益，项目单位制定了相关的管理实施

办法及相关规定，并组织单位各部门主要人员成立了建设项目管理领导小组，项目实施过程中领导小组通过定期召开项目推进会、参加每周监理例会等形式，统筹协调项目建设、资金使用相关工作，从项目前期准备到竣工验收全程参与监督管理，及时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确保项目顺利推进。

四、存在问题和原因分析

（一）前期手续办理不完备

《环境保护法》《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建设对环境有影响的项目应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根据生态环境部最新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中规定以居住、医疗卫生、文化教育、科研、行政办公为主要功能的区域，以及文物保护单位，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应当就建设项目对环境敏感区的影响做重点分析。该项目为零碳产业园项目工程，项目二期建设内容为四层厂房5栋、五层厂房5栋、五层行政办公楼1栋、三层研发中心12栋、管网及其他配套设施，符合环评手续办理范围。但项目单位未进行环评手续办理，前期手续办理不完备。

（二）事前绩效评估深度不足

根据《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豫财债〔2022〕13号），申请专项债券资金前，项目单位或项目主

管部门要开展事前绩效评估，主要判断项目申请专项债券资金支持的必要性和可行性。本项目虽然事前已开展绩效评估工作，但事前评估深度不足，内容不全面、不详实，也未体现专项债券资金特点，如未按管理办法要求分析论证项目收入、成本、收益预测合理性，债券资金需求合理性，偿债计划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等；对项目实施必要性和可行性的论证浮于表面，内容基本与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雷同，未体现出评估单位调研论证成果，缺乏对项目现实需求、收益等情况的深入论证分析；实施方案有效性论证部分对项目决策程序、工作开展情况、组织机构和管理制度等方面的描述模糊不清，也反映出评估单位对项目实际情况了解深度不足。此外，该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也存在部分指标细化量化程度不足、内容不全面，目标值可衡量性不足等问题。

（三）工程建设工作稍显滞后、部分资金未能及时支出

该产业园实际建设过程中分为一期、二期建设，一期原计划建设期为 12 个月，计划工期为 2022 年 9 月—2023 年 8 月，二期原计划建设期为 24 个月，计划工期为 2022 年 11 月—2024 年 10 月，产业园建设内容实际于 2023 年 3 月开工，截至评价报告日，一期项目实际开工日期为 2023 年 3 月，二期还未开工，整体较计划延迟 6 个月。截至评价报告日，该项目一期建设内容已部分完工，部分准备收工，其中 A#B#C#D#F#G#厂房基本

完工，E1-6#研发中心、H#行政办公楼、J#厂房进行幕墙工程施工，配套管网、道路及绿化正在施工，二期还未开工，均未投入使用。

项目一期已发行债券资金 4,200.00 万元，二期已发行债券资金 31,000.00 万元，即已发行债券资金合计 35,200.00 万元，实际到位债券资金合计 28,325.00 万元，其中 14,883.61 万元债券资金尚未支出，原因一方面在于该项目工程结算评审未完成，其中部分标段工程结算报审资料也尚未制作完毕，造成资金无法支出。另一方面在于项目原计划建设内容仅有部分已完工，其余工程还未完工，正在施工中。综上所述，该项目设工程建设工作稍显滞后，进一步导致项目资金未能及时支出。

（四）项目运营组织机构不健全，运营资质与内控管理双重短板

通过访谈、现场考察发现，项目单位尚未建立完善的运营组织机构，部门职责划分不清晰，缺乏专业的运营管理团队，现有管理架构存在部门职责交叉、关键岗位缺失现象。内控管理制度不完善，现有制度多为简单照搬模板，未结合零碳产业园项目特点制定针对性条款。原因在于项目单位对运营管理重视不足，未树立科学的管理理念，在项目建设初期未同步规划运营管理体系，缺乏具备园区运营经验的核心团队。

（五）资金绩效跟踪与资产管理机制双缺失

项目单位未建立规范的项目资金绩效跟踪检测机制，对专项债券资金支出进度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的“双监控”存在缺位，跟踪监测及“双监控”中发现问题未能及时纠正，也未按要求告知同级财政部门；同时，未及时报送专项债形成资产情况，对资产存量、增减变量、结构分布等关键信息的全面反映及规定的信息披露工作存在缺失，难以满足财政监管与绩效评价要求。原因在于项目单位对资金绩效管控与资产管理制度要求理解不到位，未将绩效跟踪、“双监控”及资产报送纳入项目管理核心流程，责任分工模糊且缺乏专职岗位配置。

五、改进建议

（一）完善项目管理制度，规范建设程序

建议项目单位在今后项目谋划、申报过程中要加强前期准备工作，规范项目建设程序。一方面进一步完善项目管理制度，加强对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确保在项目开始前就完成所有必要的前期手续办理，包括但不限于环评手续；另一方面，建议产业园项目管理相关部门建立培训学习机制，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和理解，并适时开展业务培训，持续提高工作人员的项目管理能力，为今后类似项目的顺利实施奠定良好的基础。

（二）强化绩效管理意识，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建议项目单位建立预算绩效管理协同机制，明确单位内部不同部门的责任与分工。制定出台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并

在此基础上开展涵盖绩效目标申报、事前绩效评估、事中绩效监控、事后绩效评价、评价结果应用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形成符合部门实际情况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同时在今后项目实施过程中，进一步提高事前绩效评估的深度和绩效目标设置内容的科学性与约束力，提高目标细化、量化水平，促进业务人员以目标为导向，更好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三）制定采购计划、推进项目设备采购和工程建设进度

一方面，建议项目单位加快推进剩余工程的建设工作。针对本项目未采购的工程设备，尽快制定设备采购计划，明确采购时间节点、预算和供应商选择标准等，并督促相关部门严格落实采购计划；另一方面，为解决工程建设进度滞后的问题，建议项目单位积极协调各施工单位尽快完成项目工程验收和结算评审材料的编制工作，项目单位可为其提供必要的支持和协助，确保所需材料齐全、准确，从而加快结算评审的进程，使项目资金能够及时支出，进一步提高项目实施效率。

（四）完善运营管理体系，优化内部控制管理

建议尽快完成运营组织架构优化，设立专门的园区运营管理部门，配备具备新能源园区管理经验的专业团队。同步修订内控制度，重点完善工程变更审批、供应商管理、能耗监测等关键流程，建立季度内控执行情况审计机制。同步联合实际运营机构开展内控体系重构，聚焦项目运营关键环节（如能耗管

理、资产运维、合作协议执行等）制定专项管理制度，明确权责清单与操作流程，建立月度内控执行检查机制与季度风险评估会议制度，通过运营资质升级与内控效能提升，为零碳产业园高质量运营筑牢管理根基。

（五）构建全流程资金资产管控体系

项目单位应参照财政专项债管理要求，建立专项债资金“借、用、管、还”全周期绩效管理机制，设置包括投资完成率、资产形成率、运营收益比等在内的绩效指标库，建立覆盖资金使用进度、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的“双监控”机制与规范的资金绩效跟踪检测流程，明确各环节责任人和时限要求，运用信息化手段实现数据动态监测；针对跟踪监测及“双监控”中发现的问题，建立分级响应机制；同步完善专项债形成资产的台账管理，指定专人负责资产信息收集，按季度全面报送资产存量变动、使用效益等情况，严格落实信息披露义务，通过制度完善与流程优化提升项目绩效管理水平。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清丰县城关镇叠翠路幼儿园等建设项目 专项债券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为贯彻落实中央和河南省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提高专项债项目资金使用效益，我公司接受委托，本着客观、公正、科学的评价原则，对清丰县城关镇叠翠路幼儿园等建设项目专项债券资金进行了绩效评价，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目的、项目主要内容

1.项目立项背景及目的

学前教育是国民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重要的社会公益事业。办好学前教育、实现幼有所育，是党的十九大部署的一项重要民生工作，2019年2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实施方案（2018-2022年）》中提出：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实施好学前教育行动计划。坚持公办民办并举以县（市、区）为单位制定幼儿园布局规划，大力发展公办园，鼓励社会力量办园，多渠道增加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供给。2019年12月，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印发的《河南教育现代化2035》中提出：要全面普及

学前三年教育，建成覆盖城乡、布局合理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形成完善的学前教育管理体制、办园体制和政策保障体系，为幼儿提供更加充裕普惠、安全优质的学前教育，使适龄幼儿通过有质量的学前教育养成良好行为习惯，健康快乐成长。

2019年4月，濮阳市教育局发布《关于实施优质学校建设培育工程的意见》（濮教〔2019〕8号），文件提出：全面深化基础教育改革，大力发展素质教育，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引导全市基础教育学校走“文化立校、特色兴校、质量强校”的内生式发展之路；把学前教育纳入教育优先发展范畴，积极扶持公益性幼儿园，大幅增加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积极创建省、市级示范性幼儿园。

2022年，濮阳市教育局关于对市八届人大六次会议第210号建议的答复中提到：要加强对县区学前教育项目建设的督促指导，充分利用闲置校舍、空置厂房、乡村公共服务设施等富余公共资源，建设一批安全达标公办幼儿园，扩充公办学前教育资源。大力引导民办园提供普惠性服务，落实扶持政策，加大扶持力度，提高普惠性幼儿园数量，争取到2025年全市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稳定在85%以上，公办幼儿园占比达到国家规定比例50%。

在此背景下，为贯彻落实国家、河南省、濮阳市关于加强公办幼儿园建设，优化学前教育的决策部署，满足当地广大人

民群众对学前教育资源的需求，清丰县教育局向清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提出了本项目立项申请并于 2021 年 10 月取得清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复，同意项目实施。

2.项目主要内容

根据《清丰县城关镇叠翠路幼儿园等建设项目实施方案》，本项目计划总投资 6,226.00 万元，共涉及 5 个乡镇的 7 所幼儿园，项目占地面积为 27,645.00 平方米（约合 41 亩），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教学综合楼，总建筑面积 15,100.00 平方米，包含普通标准教室音乐教室、美术教室、舞蹈教室等功能性教室，室外配套含地面、围墙、大门、绿化美化等基础设施。具体详见下表 1-1。

表 1-1 项目计划建设内容情况表

序号	名称	建设内容
(一)	清丰县城关镇叠翠路幼儿园	总建筑面积 1900 平方米，主要建设一栋二层框架结构的教學综合楼，以及辅助用房和相关基础设施。
(二)	清丰县大流乡第二实验幼儿园	总建筑面积 1900 平方米，主要建设一栋三层框架结构的教學综合楼，以及辅助用房和相关基础设施。
(三)	清丰县大屯乡召市幼儿园	总建筑面积 1900 平方米，主要建设一栋二层框架结构的教學综合楼，以及辅助用房和相关基础设施。
(四)	清丰县高堡乡第二实验幼儿园	总建筑面积 1900 平方米，主要建设一栋二层框架结构的教學综合楼，以及辅助用房和相关基础设施。
(五)	清丰县仙庄镇第二中心幼儿园	总建筑面积 2600 平方米，主要建设一栋二层框架结构的教學综合楼，以及辅助用房和相关基础设施。
(六)	清丰县阳邵镇第二实验幼儿园	总建筑面积 1900 平方米，主要建设一栋二层框架结构的教學综合楼，以及辅助用房和相关基础设施。

序号	名称	建设内容
(七)	清丰县阳邵镇寒泗滨中心幼儿园	总建筑面积 3000 平方米，主要建设一栋二层框架结构的综合教学综合楼，以及辅助用房和相关基础设施。

(二)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项目实施情况

1.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清丰县城关镇叠翠路幼儿园等建设项目计划总投资 6,226.00 万元，计划资金来源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4,600.00 万元，财政资金 1,626.00 万元。通过查阅项目单位资金收支明细，截至评价报告日，该项目已发行债券合计 4,600.00 万元，已到位资金共计 4,600.00 万元，专项债券资金到位率 100%。实际已支出金额共计 2,188.23 万元，资金支出进度 47.57%。项目申请的专项债券本息按计划由项目单位负责偿还，但根据评价组获取的信息，截至评价报告日，项目单位应偿还债券利息合计 354.24 万元，实际已偿还 0.00 万元，目前债券利息均为县财政垫付，不存在逾期情况。本项目债券资金发行情况见下表 1-2。

表 1-2 专项债券发行情况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批次	发行利率	发行时间	还本付息方式	期限	发行金额
第一批次	3.29%	2022-4-28	每半年支付一次利息，分期偿还本金，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5 年	3,500.00
第二批次	2.98%	2022-10-28	每半年支付一次利息，分期偿还本金，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5 年	600.00

发行批次	发行利率	发行时间	还本付息方式	期限	发行金额
第三批	3.06%	2023-01-10	每半年支付一次利息，分期偿还本金，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5 年	500.00
合计			4,600.00		

2.项目实施情况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该项目由清丰县教育局通过公开招标、询价等方式确定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本项目计划工期为 2022 年 7 月—2023 年 6 月，计划建筑面积 15,100.00 m²，根据评价组了解到的信息，该项目实际开工日期为 2022 年 6 月，截至报告出具日，该项目涉及的 7 所幼儿园均在建设中，尚未投入运营，具体建设情况如下：

清丰县城关镇叠翠路幼儿园：教学综合楼主体建设已完成，外墙真石漆、内墙涂料已完成，地砖铺设、窗户安装、灯具电线安装、给排水安装等已完成，消防水池主体、门岗室及消防控制室主体已完成，消防管道、配套管网、围墙等已完成，但教学楼栏杆、塑胶面、墙围、水箱、配套地面、门岗装饰工程、消防池设备及零星工程等配套工程仍在建设中，整体完工进度约为 85.00%。

清丰县大流乡第二实验幼儿园：教学综合楼已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竣工，消防水池主体及门岗室主体均已建设完成，但配套工程、消防池设备及零星工程等仍在建设中，整体完工进度约为 80.00%。

清丰县大屯乡召市幼儿园：教学综合楼已于 2023 年 7 月 12 日竣工，消防控制室、门岗室、消防水池、配套管网、混凝土地面、围墙等配套设施均已完成，但配套塑胶地面、围墙涂料、泵房涂料、围墙栏杆等仍在建设中，整体完工进度约为 95.00%。

清丰县高堡乡第二实验幼儿园：教学综合楼楼主体已建设完成，内墙抹灰、窗框安装均已完成，但教学楼剩余工程、消防池及配套工程仍在建设中，整体完工进度约为 50.00%。

清丰县仙庄镇第二中心幼儿园：教学综合楼已于 2023 年 9 月 18 日竣工，消防水池主体及围墙砌筑已完成，但配套工程、消防池设备及零星工程等仍在建设中，整体完工进度约为 80.00%。

清丰县阳邵镇第二实验幼儿园：教学综合楼主体建设已完成，外墙真石漆、内墙腻子已完成，地砖及墙砖铺设、窗户安装、屋面工程已完成，消防管道、消防水池主体、配套管网、围墙、混凝土地面等配套工程均已建设完成，大门、部分室内门已安装完成，但教学楼强弱电消防电、卫生洁具、墙裙、塑胶面、水箱、部分室内门、塑胶地面、消防池设备及零星工程等配套工程仍在建设中，整体完工进度约为 85.00%。

清丰县阳邵镇寒泗滨中心幼儿园：教学楼主体工程已完工，内外墙抹灰已完成，地砖一二层铺设、消防管道一二层安装已

完成，桥架安装、下水安装已完成，消防水池主体、门岗房主体已完成，但教学楼门窗、强弱电、内外墙涂料、塑胶面、墙裙、三层地板砖、消防工程，消防池设备及零星工程等配套工程仍在建设中，整体完工进度约为 60.00%。

（三）项目组织管理

1.相关方职责

清丰县财政局：负责资金预算管理，及时拨付专项债券资金；统筹协调项目专项债券申报，对申报的专项债券项目合规性进行审核和风险把控；负责对债券资金“借、用、还”实行全过程监管；负责专项债券资金支付审核；负责督促项目单位按时偿还债券本息等。

清丰县教育局：本项目主管部门及项目单位均为清丰县教育局，其负责项目的具体实施，包括本项目的立项申报、项目预算的编制，债券资金需求申报，采购前准备工作及项目建设、采购过程管理，与供应商签订合同，项目设备安装调试期间的组织、协调、监督管理、验收、资产备案；负责项目资金申请及收支管理，保障资金安全，将项目对应的专项收入及时足额上缴国库，到期偿还债券本息等工作。

2.项目管理情况

（1）资金管理情况

本项目资金包括财政资金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其中

财政资金使用流程为由项目单位申请，县财政局审批通过后下达资金使用额度至项目单位。实际使用时由项目单位根据项目建设进度、合同约定支付至各供应商。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使用流程为：债券发行后下达至清丰县财政局，由项目单位申请，县财政局审批通过后下达资金使用额度至项目单位。实际使用时由项目单位根据项目建设进度、合同约定支付至各供应商。

（2）项目实施管理情况

本项目立项阶段由项目单位根据当地发展规划提出项目立项申请，经集体决策和各领导审核通过后开始实施。

实施阶段由项目单位根据清丰县学校建设项目相关文件要求，通过公开招标确定供应商，签订合同，各供应商按合同约定开展建设工作，完工或设备到位后由项目单位联合监理单位、施工单位等供应商开展验收工作，验收通过后出具验收报告，并按合同约定支付价款。

（3）专项债券还本付息管理

本项目计划共申请专项债券资金 4,600.00 万元，实际已发行 4,600.00 万元，还本付息计划为分期还本，存续期内每半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偿还。专项债券收入、支出、还本、付息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本项目债券本息偿还来源均为学校运营收益。项目运营收入由项目单位负责收取，

汇总后定期足额上缴至县财政国库，由县财政统一安排还本付息。

（四）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深入贯彻落实国家、河南省、清丰县关于加强公办幼儿园建设，优化学前教育的决策部署，通过清丰县城关镇叠翠路幼儿园等建设项目的实施，加快清丰县幼儿园网点的布局调整，完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合理配置教育资源，进而满足当地群众对学前教育的服务需求，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安全优质发展。

2.具体目标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 6,226.00 万元，建设期 12 个月，总建筑面积为 15,100.00 平方米，计划建设内容为新建教学综合楼，包含普通标准教室、音乐教室、美术教室、舞蹈教室等功能性教室，室外配套含地面、围墙、大门、绿化美化等基础设施。项目单位设置的绩效目标申报表如下表 1-3:

表 1-3 清丰县城关镇叠翠路幼儿园等建设项目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实施目标			
	目标 1: 清丰县城关镇叠翠路幼儿园等建设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含普通标准教室、音乐教室、美术教室、舞蹈教室等功能性教室。室外配套含地面、围墙、大门、绿化美化等基础设施; 目标 2: 项目 2023 年 6 月竣工; 目标 3: 存续期内实现年度收支平衡和总体平衡; 目标 4: 体现新时代清丰县的学前教育水平、布局合理的学前教育服务体系,提高托幼儿园所质量,使其与高标准普及九年义务教育的目标相协调。			
绩	一级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效 指 标	指标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总建筑面积	15,100.00 平方米
			指标 2: 城关镇叠翠路幼儿园建筑面积	1,900.00 平方米
			指标 3: 大流乡第二实验幼儿园建筑面积	1,900.00 平方米
			指标 4: 大屯乡召市幼儿园建筑面积	1,900.00 平方米
			指标 5: 高堡乡第二实验幼儿园建筑面积	1,900.00 平方米
			指标 6: 仙庄镇第二中心幼儿园建筑面积	2,600.00 平方米
			指标 7: 阳邵镇第二实验幼儿园建筑面积	1,900.00 平方米
			指标 8: 阳邵镇寒泗滨中心幼儿园建筑面积	3,000.00 平方米
		质量指标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率	≥95%
			工程竣工配套基础设施正常使用率	≥95%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开工建设	按计划完成
			项目建设按期完工	按计划完成
			项目资金按计划支出	按计划完成
		成本指标	总投资	≤6,226.00 万元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收支平衡	实现年度收支平衡 和总体平衡
			年运营收入	≥1,000 万元/年
			总运营收入	≥15,000 万元
		社会效益 指标	促进就业	有所增加
			民生改善	居民学前教育支出 有所降低
		生态效益 指标	扬尘	达到污染分级分类 防控标准
			气体排放	符合大气污染物综 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施工噪音	符合《建筑施工场 界环境噪声排放标 准》标准
			环保行政处罚次数	0
			污水排放	符合污水综合排 放标准（GB 8978- 1996）
		可持续影 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期限	15 年
	满意	服务对象	家长满意度	≥90%

	度指 标	满意度指 标	
--	---------	-----------	--

二、绩效评价结论

评价组以《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豫财效〔2020〕10号）、《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豫财债〔2022〕13号）等文件为依据，以评价过程中收集到的各种资料为基础，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现场考察、访谈等方式、方法，对清丰县城关镇叠翠路幼儿园等建设项目资金进行评价。

决策方面，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项目实施符合项目单位及清丰县教育行业发展需要，具有必要性。项目规划较为合理，“一书两案”编制规范，符合专项债券发行使用管理要求，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规范、完整且清晰明确。项目预算安排合理，属于专项债券应当支持的项目，符合专项债券支持领域和方向，申请债券额度与项目实际需求基本匹配，配套资金未到位。

管理方面，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收支管理规范，资金投向符合预算批复、合同约定的用途，项目尚未建设完成，资金支出进度为47.57%。项目单位已对专项债券资金单独设立明细科目核算，符合要求。项目实施过程中，相关工程、货物、服务采购形式及采购流程符合法律法规规定，且专项债券项目信息

已按要求公开。但截至评价报告日，该项目手续办理不完备，如未办理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

产出方面，该项目已按计划开展项目建设，但项目建设工期与计划存在偏差，截至报告出具日，该项目仍在建设完成，尚未投入运营，整体完工率约为 76.43%，已完工建筑各分部分项质量达标率为 100.00%，项目建设成本控制较好。

效益方面，该项目实施符合清丰县群众对高质量学前教育服务的需要，项目实施进一步扩大了清丰县公办幼儿园学校总容量，预计建成后可容纳学生共计 2220 人，能够明显满足当地群众对优质教育的需求。可持续性方面，该项目的实施能够有效解决当地幼儿园配置不足导致的不能就近接受高质量学前教育的问题，切实改善清丰县整体规模不足、幼儿园布局不合理的现状，进而满足当地广大人民群众对学前教育资源的需求，当地群众对项目的需求可持续性较好，预计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可持续性良好。经查阅项目单位往年决算数据，当专项债券项目收益不足时，项目单位其他收入具备一定的代偿能力。周边群众对项目实施满意度为 100%。

经综合分析，该项目本次绩效评价得分为 **82.33** 分（各指标得分见表 2-1 评分结果汇总表），整体评价等级为“良”。

表 2-1 评分结果汇总表

一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20	18.25	91.25%

一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管理	35	29.45	84.14%
产出	35	26.13	74.66%
效益	10	8.50	85.00%
合计	100	82.33	82.33%

三、主要成效及经验

（一）项目实施成效

为了响应国家关于加强公办幼儿园建设，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的号召，本项目建设已取得良好成效：

一是该项目的实施，能够提供相对公平和优质的教育资源，促进教育资源的均衡分配，有效解决了当地幼儿园配置不足导致的不能就近接受高质量学前教育的问题，切实改善清丰县整体规模不足、幼儿园布局不合理的现状，进而满足当地群众对优质教育的需求。

二是该项目的实施扩大了清丰县公办幼儿园学校总容量，使清丰县幼儿园布局更趋合理、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更加完善，为不断提高教育教学水平，提高城区人口素质，推动经济社会和谐发展奠定了基础。

（二）相关经验

为切实做好清丰县城关镇叠翠路幼儿园等建设项目相关工作，强化组织领导，落实工作责任，项目单位安排专人分别负责项目建设期间各项工作，并制定一系列管理制度，强化责任意识，明确职责分工，不定期对施工现场进行监督和检查。为

有效控制该项目的施工过程，保证施工作业安全，项目单位在施工前严格审查施工方案，确保施工方法、技术和工艺符合安全和质量标准；施工期间通过实行日常巡查制度，安排专人负责现场安全管理，包括日常的安全巡查、隐患排查和风险评估，严格把控作业安全，确保作业现场的安全防护措施得到有效执行，项目单位通过加强现场管理和控制措施，做到项目建设期间未发生过安全事故。

四、存在问题和原因分析

（一）前期施工手续办理不完备

根据评价工作组获取的信息，本项目涉及的建设用地均于2021年底以划拨方式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该项目实际于2022年6月开始动工，但截至报告出具日，该项目涉及的7个幼儿园均未办理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

（二）项目建设进度未达预期

根据实施方案，本项目计划工期为2022年7月—2023年6月，但截至报告出具日，该项目涉及的7个幼儿园仍在建设中，导致项目无法按照计划投入运营，影响项目预期效益的实现。

（三）未建立全过程绩效管理机制，绩效管理不到位

根据评价工作组获取的信息，关于该项目，项目单位未开展过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工作，未能将绩效理念深度融入项目管理全周期，反映出项目单位未能充分认识到绩效管理的重要

性。主要原因为项目单位对"花钱必问效"的绩效理念认识不足，存在"重资金申请、轻绩效管理"的惯性思维。虽申请了专项债券资金开展项目建设，但未建立与债券资金偿还机制相匹配的绩效跟踪制度。

五、改进建议

（一）规范项目建设程序，保障项目建设质量

一是建议项目单位对前期工作进行合规性审查，补充办理用地批准手续、规划许可等材料，确保所有程序合法合规；二是建议项目单位在今后项目谋划、申报过程中要加强前期准备工作，应明确项目负责人和相关科室在前期手续办理中的职责，将手续办理纳入项目管理的重要环节，确保责任到人，提高相关手续办理的重视程度；三是建议项目单位加强与政府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及时了解政策要求和审批流程的变化，主动向审批部门咨询手续办理的注意事项，争取获得更多的指导和支持，确保所有程序合法合规，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开展项目建设。

（二）加强项目建设进度管理，确保及时投入运营

建议项目单位一是加强对建设过程的监督和管理，及时根据施工现场实际情况重新评估、调整项目施工计划，合理调整关键节点和整体工期；二是加强与相关单位如监理单位、施工单位的沟通，优化施工顺序和作业流程，提高施工效率，减少时间浪费；三是建立完善的风险管理体系，对可能出现的风险

如环保停工、极端天气等进行提前预警和评估，制定应急预案包括人员调配、物资储备等措施，以应对突发情况。

（三）完善绩效管理制度，规范开展绩效管理工作

针对项目单位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缺失，绩效管理不到位的问题，建议项目单位：

一是建议项目单位建立预算绩效管理协同机制，制定出台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并在此基础上开展涵盖绩效目标申报、事前绩效评估、事中绩效监控、事后绩效评价、评价结果应用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形成符合部门实际情况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

二是强化绩效管理责任与能力建设。建立分层责任体系并嵌入内部控制机制，单位内部成立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组，明确分管领导、财务部门及相关科室的职责分工，建立“目标申报-数据采集-问题整改-结果报告”的标准化流程。同时定期对工作组成员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培训，持续提升单位人员绩效管理能力。

三是实施全流程监控与评价，对单位各类项目支出按管理办法要求实施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包括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设定、绩效监控、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等，形成闭环管理。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南乐县城区生态停车场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目的、项目主要内容

1.项目立项背景及目的

随着经济的快速增长，私家车数量的增多，城市停车设施建设滞后使停车供求矛盾日益尖锐，城市停车难的问题日益凸显。尤其在中心城区，由于很多公共建筑配建泊位严重不足，停车位更是一位难求。停车难已经成为制约城市交通发展和汽车消费的重要瓶颈之一。

近些年随着南乐县城区的经济快速发展，人们生活水平得到较大程度提高，南乐县小汽车平均拥有量不断提高，停车供需矛盾日显突出，急需解决“停车难”和“停车乱”问题，有效化解停车供需矛盾。

为了满足人们驾车出行的需求，解决停车难给城市发展带来的制约，进一步完善南乐县的基础配套建设，实现南乐县的和谐发展，使基础设施建设与城市发展同步而行、协调一致，提出了本项目的建设。

本项目各项工作由南乐县城市管理服务中心负责开展，监

理单位、施工单位由南乐县城市管理服务中心通过招投标方式选定。南乐县城市管理服务中心积极开展前期调研，于 2023 年 2 月 28 日取得南乐县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文件《关于南乐县城区生态停车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乐审信〔2023〕8 号），同意项目建设。

2.项目主要内容

南乐县城区生态停车场项目计划建设期为 12 个月。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生态停车场主要有政和路生态停车场、傅潭路生态停车场、健心路生态停车场、兴国路生态停车场、光明路生态停车场、杏园湿地公园生态停车场、一行公园生态停车场、西湖幼儿园东侧生态停车场、滨河路生态停车场一和滨河路生态停车场二等 10 个停车场，其中：

政和路生态停车场位于政和路与南兴路西北角，用地面积 6,400.00 m²，主要包含场内道路和车位铺装、场地绿化、充电桩安装、出入口道闸安装及其他配套设施建设，布置停车位 192 个，配备充电桩 38 个。

傅潭路生态停车场位于傅潭路与光明路交叉口，用地面积 4,565.89 m²，主要包含场内道路和车位铺装、场地绿化、充电桩安装、出入口道闸安装及其他配套设施建设，布置停车位 136 个，配备充电桩 26 个。

健心路生态停车场位于昌州路与健心路交叉口，用地面积

3,685.00 m²，主要包含场内道路和车位铺装、场地绿化、充电桩安装、出入口道闸安装及其他配套设施建设，布置停车位 110 个，配备充电桩 22 个。

兴国路生态停车场位于兴国路西侧，用地面积 21,321.00 m²，主要包含场内道路和车位铺装、场地绿化、充电桩安装、出入口道闸安装及其他配套设施建设，布置停车位 640 个，配备充电桩 64 个。

光明路生态停车场位于光明路与人民路东北角（原审计局），用地面积 6,696.00 m²，主要包含场内道路和车位铺装、场地绿化、充电桩安装、出入口道闸安装及其他配套设施建设，布置停车位 200 个，配备充电桩 40 个。

杏园湿地公园生态停车场位于兴华路与光明南路东南角，用地面积 12,148.00 m²，主要包含场内道路和车位铺装、场地绿化、充电桩安装、出入口道闸安装及其他配套设施建设，布置停车位 364 个，配备充电桩 72 个。

一行公园生态停车场位于一行公园东南角，用地面积 22,000.00 m²，主要包含场内道路和车位铺装、场地绿化、充电桩安装、出入口道闸安装及其他配套设施建设，布置停车位 660 个，配备充电桩 132 个。

西湖幼儿园东侧生态停车场位于昌州路与文圣路交叉口西南角，用地面积 4,354.00 m²，主要包含场内道路和车位铺装、

场地绿化、充电桩安装、出入口道闸安装及其他配套设施建设，布置停车位 130 个，配备充电桩 26 个。

滨河路生态停车场一位于育才路与滨河路交叉口南侧，用地面积 3,238.00 m²，主要包含场内道路和车位铺装、场地绿化、充电桩安装、出入口道闸安装及其他配套设施建设，布置停车位 97 个，配备充电桩 19 个。

滨河路生态停车场二位于仓颉路与滨河路交叉口南侧，用地面积 3,476.00 m²，主要包含场内道路和车位铺装、场地绿化、充电桩安装、出入口道闸安装及其他配套设施建设，布置停车位 104 个，配备充电桩 20 个。

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一	政和路生态停车场		
1	车行道	m ²	2,816.00
2	停车位	m ²	2,880.00
3	隔离绿化	m ²	704
4	充电桩	套	38
5	值班室及闸机	套	2
6	枪式摄像机	个	4
7	球形摄像机	个	6
8	太阳能照明灯具	套	24
9	箱变	台	1
10	公厕	座	1
二	傅潭路生态停车场		
1	车行道	m ²	2,024.00
2	停车位	m ²	2,040.00
3	绿化带	m ²	502
4	充电桩	套	26
5	值班室及闸机	套	2
6	枪式摄像机	个	2
7	球形摄像机	个	3
8	太阳能照明灯具	套	10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9	箱变	台	1
10	公厕	座	1
三	健心路生态停车场		
1	车行道	m ²	1,630.00
2	停车位	m ²	1,650.00
3	绿化带	m ²	405
4	充电桩	套	22
5	值班室及闸机	套	1
6	枪式摄像机	个	2
7	球形摄像机	个	2
8	太阳能照明灯具	套	8
9	箱变	台	1
10	公厕	座	1
四	兴国路生态停车场		
1	车行道	m ²	9,376.00
2	停车位	m ²	9,600.00
3	绿化带	m ²	2,345.00
4	充电桩	套	64
5	值班室及闸机	套	4
6	枪式摄像机	个	8
7	球形摄像机	个	10
8	太阳能照明灯具	套	68
9	箱变	台	2
10	公厕	座	1
五	光明路生态停车场		
1	车行道	m ²	2,959.00
2	停车位	m ²	3,000.00
3	绿化带	m ²	737
4	充电桩	套	40
5	值班室及闸机	套	2
6	枪式摄像机	个	4
7	球形摄像机	个	6
8	太阳能照明灯具	套	28
9	箱变	台	1
10	公厕	座	1
六	杏园湿地公园生态停车场		
1	车行道	m ²	5,352.00
2	停车位	m ²	5,460.00
3	绿化带	m ²	1,336.00
4	充电桩	套	72
5	值班室及闸机	套	2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6	枪式摄像机	个	4
7	球形摄像机	个	4
8	太阳能照明灯具	套	35
9	箱变	台	2
10	公厕	座	1
七	一行公园生态停车场		
1	车行道	m ²	9,680.00
2	停车位	m ²	9,900.00
3	绿化带	m ²	2,420.00
4	充电桩	套	132
5	值班室及闸机	套	4
6	枪式摄像机	个	8
7	球形摄像机	个	10
8	太阳能照明灯具	套	72
9	箱变	台	4
10	公厕	座	1
八	西湖幼儿园东侧生态停车场		
1	车行道	m ²	1,925.00
2	停车位	m ²	1,950.00
3	隔离绿化	m ²	479
4	充电桩	套	26
5	值班室及闸机	套	2
6	枪式摄像机	个	2
7	球形摄像机	个	3
8	太阳能照明灯具	套	10
9	箱变	台	1
10	公厕	座	1
九	滨河路生态停车场一		
1	车行道	m ²	1,427.00
2	停车位	m ²	1,455.00
3	绿化带	m ²	356
4	充电桩	套	19
5	值班室及闸机	套	1
6	枪式摄像机	个	2
7	球形摄像机	个	2
8	太阳能照明灯具	套	8
9	箱变	台	1
10	公厕	座	1
十	滨河路生态停车场二		
1	车行道	m ²	1,534.00
2	停车位	m ²	1,560.00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3	绿化带	m ²	382
4	充电桩	套	20
5	值班室及闸机	套	1
6	枪式摄像机	个	2
7	球形摄像机	个	2
8	太阳能照明灯具	套	8
9	箱变	台	1
10	公厕	座	1

（二）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项目实施情况

1.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南乐县城区生态停车场项目计划总投资 **8,424.76** 万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1,924.76**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6,500.00** 万元。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本项目已完工比例约为 **35.13%**，目前已到位资金共计 **2,000.00** 万元，包含配套自有资金 **0** 万元、专项债券资金 **2,000.00** 万元（发行情况见下表），配套资金到位率 **0%**，专项债券资金到位率 **23.74%**。

已支出资金共计 **778.791** 万元，包含财政自有资金 **0** 万元、专项债券资金 **778.791** 万元。支出内容包括设计费 **28.791** 万元、工程款 **750.00** 万元。

各批次债券资金发行情况如下：

专项债券发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发行批次	发行金额	发行利率	发行时间	还本付息方式
------	------	------	------	--------

第一批次	1,000.00	2.48%	2024 年 7 月 16 日	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付息一次， 债券存续期第 5-10 年每年的还本 日偿还本金的 5%，第 11-15 年每 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15%，已 兑付本金不再计息
第二批次	1,000.00	2.29%	2024 年 10 月 23 日	
合计	2,000.00			

2.项目实施情况

评价工作组通过访谈、现场考察了解到，截至评价报告日，该项目尚未竣工验收，仍处于建设期，截至目前未产生运营收入和成本。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本项目由南乐县城市管理服务中心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设计单位为洛阳城市建设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为青岛盛宏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监理单位为河南畅晟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南乐分公司。

根据项目实施方案，本项目计划工期为 12 个月。

因项目涉及新建 10 个停车场，分区域分批规划设计、招投标建设。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已动工实施的为一行公园生态停车场、西湖幼儿园东侧生态停车场。

根据前期投资规划，两个停车场计划投入建设资金 2,216.65 万元。本次绩效评价仅对一行公园生态停车场、西湖幼儿园东侧生态停车场建设情况进行评价。根据项目开工资料，项目开工日期为 2024 年 7 月，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已完工工程量约占已开工建设地点工程量的 35.13%，约占项目总工程量的 11.21%；已建内容目前暂未进行验收，整体完工进度稍有

缓慢。

（三）项目组织管理

1.相关方职责

南乐县城市管理服务中心：南乐县城市管理服务中心在依法合规、确保工程质量安全的前提下，加快专项债券对应项目资金支出进度，尽早安排使用，形成实物工作量，推动尽快投入使用，南乐县城市管理服务中心要将专项债券项目对应收入及时足额缴入国库，保障专项债券本息偿付。南乐县城市管理服务中心未按既定方案落实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财政部门可以采取扣减相关预算资金等措施偿债。

南乐县财政局：县财政局应按照预算安排和项目进度，及时足额拨付债券资金；切实加快债券资金支出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应当督促和指导使用债券资金的部门按照有关规定做好项目评审论证、政府采购、国有资产管理和绩效评价等工作；切实依法承担本地区政府债务偿还责任，防止出现到期政府债务还本付息违约风险。

项目承包方：项目承包方根据各自职责完成设计、施工、监理相关工作，按照施工进度计划及时推进项目实施，确保工程质量符合要求，及时报送验收资料，参与工程竣工验收，及时将项目资料整理归档。

2.风险管理

（1）项目施工进度或正常运营风险管理

项目单位应严格按照项目施工计划进行施工，确保本项目能够按照预定期限投入使用。项目建设将严格按照规定的采购流程进行，严控项目成本，对于项目成本增加的情况将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

（2）项目收益风险管理

项目收益主要来源包括停车场的停车位收入、充电桩服务费收入等带来的经济效益。项目单位应协调各部门大力推进项目实施工作，确保项目收益稳定，将项目对应的专项收入及时足额缴入国库，足额安排好偿债资金。

（3）专项债券还本付息管理

本项目计划共申请专项债券资金 **6,500.00** 万元，实际已发行 **2,000.00** 万元，分 **2** 个批次发行，债券存续期均为 **15** 年，还本付息计划为分期还本，存续期内每半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偿还。

专项债券收入、支出、还本、付息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本项目债券本息偿还来源均为项目运营收益，其中建设期利息由财政先行垫付。项目运营期收入由项目单位负责收取，汇总后定期足额上缴至县财政国库，由县财政统一安排还本付息。

（4）项目融资平衡风险管理

根据专项债券的相关要求，将专项债券收入、支出、付息、还本等纳入政府性预算管理，如偿债出现困难，将通过调减投资计划、处置可变现资产、调整预算支出结构等方式筹集资金偿还债务。未按时足额向省财政缴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省财政采取适当方式扣回。

（四）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改善南乐县城区的停车难问题以及由此引发的一系列问题，为居民驾车出行提供便利，提升城市居民的生活幸福感；减少城市道路内车辆乱停乱放现象，大幅提升南乐县城区的城市形象，进而促进当地社会经济的发展。

2.具体目标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 **8,424.76** 万元，建设期 **12** 个月。

本项目新建生态停车场主要有政和路生态停车场、傅潭路生态停车场、健心路生态停车场、兴国路生态停车场、光明路生态停车场、杏园湿地公园生态停车场、一行公园生态停车场、西湖幼儿园东侧生态停车场、滨河路生态停车场一和滨河路生态停车场二等 **10** 个停车场。

具体绩效目标如下所示：

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南乐县城区生态停车场项目		
主管部门		南乐县城市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单位	南乐县城市管理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资金总额：	8,424.76	
		其中：财政拨款		
		债券资金	6,500.00	
		自有资金	1,924.76	
绩效目标	实施目标			
	目标 1：按照可研报告及批复完成建设内容			
	目标 2：项目建设周期为 12 个月			
	目标 3：通过本项目建设，缓解南乐县停车位不足的问题,大大提升南乐县区域的服务水平和服务质量，进而促进当地社会经济的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和路生态停车场	6,400.00 m²
			富潭路生态停车场	4,565.89 m²
			健心路生态停车场	3,685.00 m²
		质量指标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率	≥95%
			工程竣工配套基础设施正常使用率	≥95%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开工建设	按计划完成
			项目建设按期完工	按计划完成
			项目资金按计划支出	按计划完成
		成本指标	总投资	上下浮动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收支平衡
	运营期间年平均收入			≥1000 万元
	运营期间年平均纳税			≥150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区域交通环境	改善
			促进当地经济发展	促进
			缓解南乐县停车需求	缓解
	生态效益指标		扬尘	达到污染分级分类防控标准
		气体排放	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项目名称			南乐县城区生态停车场项目	
			施工噪音	符合《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标准
			环保行政处罚次数	0
			污水排放	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运营年限	≥15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二、绩效评价结论

评价小组以《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豫财效〔2020〕10号）、《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豫财债〔2022〕13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24年度专项债券项目资金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豫财债〔2025〕19号）等文件为依据，以评价过程中收集到的各种资料为基础，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现场考察、访谈等方式、方法，对南乐县城区生态停车场项目资金进行评价。

经综合分析，该项目本次绩效评价得分为**75.01**分（各指标得分见评分结果汇总表），整体评价等级为“中”。

评分结果汇总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目标值	得分
决策	(A1) 项目立项	(A11) 项目实施必要性	4	必要	3.75
		(A12) 项目方案可行性	2.5	可行	2.5
		(A13) 立项程序规范性	1.5	规范	1.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目标值	得分
	(A2) 债券申报	(A21) 项目规划合理性	3	合理	3
		(A22) “一案两书”规范性	3	规范	3
	(A3) 预算安排	(A31)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合理	4
		(A32) 预算安排科学性	2	较为科学	2
小计			20		19.75
管理	(B1) 项目管理	(B11) 项目建设情况	6	完备	4.5
		(B12) 项目运营情况	8	符合	8
	(B2) 资金管理	(B21) 债券资金使用情况	6	规范	5
		(B22) 债券资金支出情况	1	11.98%、匹配	0.56
		(B23) 资本金与奖补资金管理	2	规范	2
		(B24) 项目现金流管理	1	规范	1
		(B25) 绩效监控与评价	4	有效	4
	(B3) 资产管理	(B31) 资产台账情况	3	规范	3
		(B32) 资产登记情况	2	规范	2
		(B33) 资产维护情况	2	规范	2
小计			35		32.06
产出	(C1) 建设目标实现度	(C11) 产出数量	5	35.13%	1.76
		(C12) 产出质量	5	无法评价	0
		(C13) 产出时效	10	46.84%	4.68
		(C14) 产出成本	5	无法评价	0
		(C15) 有收入部分完成度	10	67.57%	6.76
	(C2) 运营目标实现度	(C21) 运营收入实现度	0	无法评价	0
		(C22) 运营成本控制度	0	无法评价	0
		(C23) 运营收益实现度	0	无法评价	0
(C24) 利用率实现度		0	无法评价	0	
小计			35		13.20
效益	(D1) 项目效益	(D11) 综合效益	3	明显	3
		(D12) 可持续性影响	3	明显	3
		(D13) 偿债风险可控性	3	乐观	3
		(D14) 项目实施满意度	1	≥90%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目标值	得分
		小计	10		10
		合计	100		75.01

通过调研分析，南乐县城区生态停车场项目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程序基本规范、专项债券申请手续完备、预算安排科学合理，专项债券本息偿还计划执行良好；项目制度执行有效、绩效目标明确、合理，项目效益明显，但项目进度、资金使用仍需加快推进，项目建设预期产出仍有待提升。

三、主要成效及经验

（一）项目实施成效

近些年随着南乐县城区的经济快速发展，人们生活水平得到较大程度提高，南乐县小汽车平均拥有量不断提高，停车供需矛盾日显突出，急需解决“停车难”和“停车乱”问题，有效化解停车供需矛盾。

本项目主要新建生态停车场主要有政和路生态停车场、傅潭路生态停车场、健心路生态停车场、兴国路生态停车场、光明路生态停车场、杏园湿地公园生态停车场、一行公园生态停车场、西湖幼儿园东侧生态停车场、滨河路生态停车场一和滨河路生态停车场二等 10 个停车场。项目拟建停车场主要服务于政和路、光明路、一行公园、滨河路所围绕区域内的社区、学校、商业和购物等停车需求，该区域内停车、充电需求较大。

本项目建成后停车位为 2,633 个停车位，其中建设电动汽车充电桩 459 个。本项目的建设将有助于改善南乐县地区交通和停车的环境，缓解区域内的停车位不足的问题，尤其是本项目区域周边一位难求的现象，从而大大提高南乐县环境档次，改善该区域的停车和交通的状况，缓解南乐县停车位不足的问题，大大提升南乐县区域的服务水平和服务质量，对于提升南乐县的知名度和美誉度以及提高南乐县的区域竞争力和影响力影响深远。

（二）相关经验

1.严格执行项目工程招投标，使招投标过程公开、合法

根据南乐工程建设招标投标管理有关规定，通过合法的程序选择南乐县城区生态停车场项目设计、施工、监理队伍，南乐县城市管理服务中心进行公开招投标，依法确定，向社会全面公开，认真接受县纪委、审计局、公证处以及社会团体对招投标过程进行监督，使整个招投标过程公开化、合法化。

2.坚持“项目为王”，成立工作专班，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项目建设期间，为营造良好的环境氛围，南乐县各个有关单位高度重视项目建设，始终坚持“项目为王”不动摇，成立工作专班，明确职责分工，安排专人负责，从项目规划设计、手续办理、施工建设到投入运营进行零距离全程跟踪服务，及

时解决项目建设遇到的问题，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四、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项目资金执行率低，存在资金闲置情况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本项目已到位资金合计 2,000.00 万元，由于部分已完成建设工程暂未验收，无法到达支付条件，已支付资金为 778.791 万元，支出比例为 38.94%。其中：已到位专项债券 2,000.00 万元，已支出 778.791 万元，专项债券资金执行率为 38.94%；已到位配套资金共 0 万元，已支出配套资金共 0 万元，配套资金执行率为 0%。资金执行率低，存在资金闲置情况。

（二）涉及建设地点多，施工条件不达标

经与项目单位人员沟通，由于项目涉及地点多，在推进过程中发现部分建设地点的产权问题至今尚未得到妥善解决，产权问题涉及到诸多法律、利益等多方面的复杂因素，这种情况直接导致整个项目难以开展全面的规划设计工作。因为规划设计需要明确各建设地点的具体情况，包括土地归属、使用权限等内容，而产权未解决使得这些基础信息存在不确定性。同时，没有清晰完善的规划设计，相应的施工准备工作也无法开展，像施工场地的清理、材料堆放规划等工作都无法进行，进而达

不到施工的基本条件。

（三）项目建设进度缓慢，计划工期实现难度较大

根据实施方案、可研报告及可研批复等资料，本项目整体计划建设期 12 个月。

由于项目涉及地点多、地块产权等因素影响，项目采取分批建设。截至 2025 年 3 月，本项目仅一行公园生态停车场、西湖幼儿园东侧生态停车场动工实施，其他区域还处于规划设计阶段。根据与施工单位签订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一行公园生态停车场、西湖幼儿园东侧生态停车场计划开始工作日期为 2024 年 7 月 26 日、计划竣工日期为 2025 年 7 月 25 日。一行公园生态停车场、西湖幼儿园东侧生态停车场未进行明确的施工进度规划且未做到及时验收，已开工两个建设地点完工比例约 35.13%，项目整体已完工比例约为 11.21%，项目实际建设进度未达预期，计划工期未实现。

五、改进建议

（一）加快资金支付进度，促使资金形成实物工作量

项目资金执行率低主要是由于项目建设进度缓慢，达不到验收程度，无法按要求支付款项。建议项目单位与施工单位合理安排时间，保证项目进度；项目相关单位结合项目实际情况、

建设进度，加快验收进度，分批次尽快落实资金使用，尽快完成工程款等应付账款结算及使用，及时理清资金使用，完善资金台账；财政部门与项目相关部门要按照预算安排在依法依规、确保工程质量安全的前提下，加快资金执行进度，尽早安排使用、形成实物工作量，推动城区生态停车场项目早见成效。

（二）加速产权处置，优化规划设计，合理推进施工

由项目单位牵头，组织涉及产权的相关部门和单位成立联合工作小组，详细调查产权纠纷根源，针对不同情况，采取一对一沟通、集中协商等方式，努力达成产权解决方案；对于存在争议部分，引入专业的产权评估和调解机构，助力问题解决。若无法解决，尽早对涉及建设地点作出变更。

设计单位优先对产权明确的区域进行规划设计，制定详细方案。同时，对未解决产权区域预留规划接口和空间，待产权解决后无缝对接整体规划。

施工单位按照产权解决和规划设计进度，分批次安排施工。提前储备施工资源，确保每个批次建设能及时开工。

监理单位加强施工过程监管，保障整体建设进度和质量。

（三）加快工程施工、验收工作，优先保障项目运营

项目单位及施工单位对项目整体工程进度合理规划、对各建设地点具体施工进度进行细化，根据项目建设情况及时调整

项目建设进度规划，加快项目建设进度；督促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尽快完成项目后期相关工作，及时验收。施工单位合理拆解任务，制定项目实施计划，完成任务拆分，预估各层级工时、公示整体排期计划，通过周会制度，随时同步项目的推进过程，一旦发现有延期风险，要及时地应对，以确保项目能够如期完工，尽快推动竣工验收达到停车场使用要求。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本评估结果依据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各项基础资料，相关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由被评价单位负责，由于本项目暂未完工，工程未验收完毕，评价工作组仅依靠项目单位提供的工程资料、现场观察判断是否完工，对建设质量、实际完工量的判断可能存在误差；同时各项财务数据由项目单位提供拨付、支付凭证，评价工作组仅依靠项目单位提供的拨付、支付凭证进行资金核算，对各项资金使用情况判断可能存在误差。

南乐县第二人民医院综合门诊楼项目 专项债券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为贯彻落实中央和河南省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提高专项债项目资金使用效益，我公司接受委托，本着客观、公正、科学的评价原则，对南乐县第二人民医院综合门诊楼项目专项债券资金进行了绩效评价，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目的、项目主要内容

1.项目立项背景及目的

医疗卫生工作是我国卫生工作的重点，关系到保护生产力、振兴经济、维护社会发展和稳定的大局,对提高全民族素质具有重大意义。近年来，南乐县医疗卫生服务质量有明显提高，通过卫生改革和加强内部管理与充分调动社会各方面办医的积极性，很大程度上解决了群众看病难就医难的状况。但南乐县医疗机构数量少，医疗条件较差接诊病人数量多，任务重。随着社会对医疗的需求不断提高，不仅需要一流的技术，一流的设备，一流的服务，同时还需要宽松优美的医疗环境，从而对医疗卫生事业的发展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近年来，由于南乐县由于受各种客观因素影响，对卫生事业投入不足，特别是基础设施建设的不足，直接影响了南乐县医疗卫生事业的发展。而本次该综合楼的建设，能够进一步提高医院的治疗条件和综合实力，改善目前住院病人的医疗条件，以创造一个良好的整体医疗环境，满足人民群众对就医条件越来越高的要求。

在综上所述的背景之南乐县第二人民医院提出了综合门诊楼的新建项目。本项目的建设对于提高南乐县及周边县区的人民解决看病难、提高医疗水平，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因此，该项目的建设是十分必要的。

2.项目主要内容

根据南乐县第二人民医院综合门诊楼项目实施方案、可行性研究报告及批复等前期资料，本项目计划总投资 2,400.00 万元，建设期 15 个月，计划建设内容为综合门诊楼建设在南乐县第二人民医院新区院内，建筑面积 6000 平方米，同时完成道路、绿化、给排水、供电、供暖、消防等配套工程。综合门诊楼设发热门诊、肠道门诊、急诊科急诊留观、输液大厅检验辅助科室等，楼内划分门诊区、科室区等业务用房。该楼一层层高 3.5 米，其它楼层高 3.3 米，楼梯采用电梯和步行梯方式，混凝土和框架结构。

（二）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项目实施情况

1.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南乐县第二人民医院综合门诊楼项目计划总投资 2,400.00 万元，计划资金来源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1,900.00 万元、医院自有资金 500.00 万元。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本项目与施工、监理单位签订的合同金额合计约为 2075.43 万元。通过查阅项目单位资金收支明细，截至评价报告日，该项目已发行债券合计 1,900.00 万元，已到位资金共计 1,938.00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资金 1,900.00 万元（专项债券资金到位率 100%），医院自有资金 38.00 万元。实际已支出金额共计 1,938.00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资金 1,900.00 万元，到位率 100%，支出率 100%；医院自有资金 38.00 万元，到位率 7.60%，支出率 100%。

项目申请的专项债券本息按计划由项目单位负责偿还，但根据评价组获取的信息，项目单位目前尚未偿还过债券本息，已到期本息实际均为县财政垫付，不存在逾期情况，本项目债券资金发行情况见下表。

专项债券发行情况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批次	发行利率	发行时间	还本付息方式	期限	发行金额
第一批次	3.22%	2020-08-13	每半年支付一次利息，到期偿还本金，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0 年	1,900.00
合计			1,900.00		

2.项目实施情况

截至评价报告日，本项目综合门诊楼已完成并投入使用，采购方式均为公开招标。建设进度方面，预计工期 15 个月，实际工期 24 个月，进度稍显滞后。项目验收方面，依据项目单位提供项目验收资料，本项目各分部工程验收合格，质量控制资料真实基本完整，各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的检测资料完整，观感质量较好，工程评为合格工程。

（三）项目组织管理

1.相关方职责

南乐县财政局：负责资金预算管理，及时拨付专项债券资金；统筹协调项目专项债券申报，对申报的专项债券项目合规性进行审核和风险把控；负责对债券资金“借、用、还”实行全过程监管；负责专项债券资金支付审核；负责督促项目单位按时偿还债券本息等。

主管部门：本项目主管部门为南乐县卫生健康委员会，其负责本项目的监督、指导；审核并批复项目单位资金申请，指导项目单位规范使用债券资金，对项目建设情况、资金使用情况等进行监督等。

项目单位：本项目项目单位为南乐县第二人民医院，其负责项目具体实施，包括本项目的立项申报、项目预算的编制，

债券资金需求申报，前期准备工作及建设过程管理，与施工、监理等供应商签订合同，项目建设期间的组织、协调、监督管理、验收、资产备案；负责项目的运营、维护、日常管理；负责项目资金申请及收支管理，保障资金安全，将项目对应的专项收入及时足额上缴国库，到期偿还债券本息等工作。

2.项目管理情况

本项目资金包括医院经营资金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其中医院经营资金使用流程为基建科室按合同约定提出用款申请，经财务部门和医院主管领导审批通过后，支付至供应商。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使用流程为：债券发行后下达至南乐县财政局，由项目单位申请，县财政局审批通过后下达资金使用额度至项目单位。实际使用时由项目单位根据项目建设进度、合同约定支付至各供应商。

（2）项目施工进度或正常运营风险管理

项目单位应严格按照项目施工计划进行施工，确保本项目能够按照预定期限投入使用。项目建设将严格按照规定的采购流程进行，严控项目成本，对于项目成本增加的情况将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

（3）专项债券还本付息管理

本项目计划共申请专项债券资金 1,900.00 万元，实际已发行 1,900.00 万元，还本付息计划为到期还本，存续期内每半年

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偿还。专项债券收入、支出、还本、付息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本项目债券本息偿还来源均为医院运营收益。项目运营收入由项目单位负责收取，汇总后定期足额上缴至县财政国库，由县财政统一安排还本付息。

（四）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通过南乐县第二人民医院综合门诊楼项目实施，有利于提高广大人民群众的生活质量和医疗条件，有利于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目标的实现，提高医院在医疗预防、保健、康复和急救等方面综合服务能力，引导当地医疗事业向高水平的方向发展，从而对进一步提高医疗服务水平和各专业多元化服务，推动南乐县卫生事业的发展和优化资源配置。

2.具体目标

因该项目为 2020 年实施，实施前南乐县尚未要求设置绩效目标申报表，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梳理出本项目具体绩效目标为：完成本项目综合门诊楼建设，实施过程中加强监督管理，确保项目实施流程规范、监督管理有效，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提高医院医疗服务能力，不断提升医院竞争力，满足患者需求，提高患者就医体验。具体如下：

（1）成本指标：项目总成本 $\leq$ 2,400.00 万元。

(2) 数量指标：综合门诊楼建筑面积 6,000 平方米。

(3) 质量指标：项目验收合格率 $\geq 98\%$ 。

(3) 时效指标：项目建设期 ≤ 15 个月。

(4) 经济效益指标：实现年度收支平衡和总体平衡；债券存续期运营收益达到 3,500.00 万元；项目偿债风险可控。

(5) 社会效益指标：提升医院诊疗服务能力；弥补南乐县医疗服务短板；建设期间无安全事故。

(6) 可持续性指标：项目建设需求、收益及效益可持续；

(7) 满意度指标：受益对象满意度 $\geq 90\%$ 。

二、绩效评价结论

评价组以《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豫财效〔2020〕10号）、《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豫财债〔2022〕13号）等文件为依据，以评价过程中收集到的各种资料为基础，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现场考察、访谈等方式、方法，对南乐县第二人民医院综合门诊楼项目资金进行评价。

经综合分析，该项目本次绩效评价得分为 **89.62** 分，整体评价等级为“良”。

评分结果汇总表

一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0	9.04	90.38%

一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管理	20	19.00	95.00%
产出	40	31.59	78.96%
效益	30	30.00	100.00%
合计	100	89.62	89.62%

通过调研分析，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程序基本规范、预算安排科学合理；项目管理执行有效；项目产出情况较为乐观；项目效益明显。但债券申报发行期限稍短，可能造成项目还本压力大，实际运营成本明显高于预期，与预测存在较大差距；专项债券项目收入未上缴国库，目前应付利息均为财政垫付；未公开债券资金使用情况、形成资产情况、收益情况等。

三、主要成效及经验

（一）项目实施成效

南乐县第二人民医院基础设施的缺乏、陈旧也影响了医疗新技术、新项目的开展，医学科研工作进展缓慢，影响了专业人才的培养和技术水平的提高，许多新的工作也不能正常进行，影响了疾病的确诊率，治愈率，许多病人得不到及时诊治，客观条件造成了大量的病患不得不转移到别的地方就医，既不利于病人的身体康复，也阻碍了医院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提高，使医院发展后劲减弱。

本项目的建设不仅可以解决医院的基础设施落后的问题，使医院的服务层次得到提升，就医环境明显改善，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就医的需要，发挥出医院的医疗实力，同时，还可以

吸引周边市县的患者来此就医，为医院创品牌、树形象、扩大影响力打下良好的基础，促进医院的进一步发展。

（二）相关经验

项目建设期间，为营造良好的环境氛围，南乐县各个有关单位高度重视项目建设，始终坚持“项目为王”不动摇，成立工作专班，明确职责分工，安排专人负责，从项目规划设计、手续办理、施工建设到投入运营进行零距离全程跟踪服务，及时解决项目建设遇到的问题，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四、存在问题和原因分析

（一）前期调研论证科学性不足，预期收益与实际存在较大偏差

项目建设成本和运营成本主要为医院整体运营成本，根据实施以来经营数据，实际运营成本明显高于预期，合理性不足。该项目在前期论证阶段存在预期收益测算脱离实际、经营成本低估等问题，前期收益论证科学性不足，过度依赖历史数据推算，缺少对区域医疗需求的调研分析，可能影响专项债券还本付息。

（二）本息偿还计划执行不到位，存在债务偿还风险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专项债券资金申报材料，该项目运营期内债券本息计划由医院运营收益偿还，但结合医院财务数据分析发现，医院实际运营收益未达预期且偿债能力不足，专项

债券本息偿还计划执行不到位，目前虽已进入运营期，但未及时将对收益上缴国库，专项债券应付利息仍由财政进行垫付，不符合专项债券本息由专项收入偿还的要求。

（三）专项债券项目信息报送和录入不及时、不全面

通过网络查询南乐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南乐县第二人民医院门户网站、债券信息网等，仅获取到本项目债券发行的相关信息，未见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情况、对应项目建设进度、运营情况、项目收益及对应形成的资产情况等公开信息，项目信息公开不全面。项目单位在专项债券资金使用及资产管理过程中，存在信息报送和系统录入工作滞后与不完整的问题，不利于监管部门实时掌握项目动态，提高资金监管效能。

（四）自有资金到位较慢，影响工程款结算

经与项目单位沟通了解到，该项目配套资金实际来源为医院自有资金，计划配套资金 500 万元，实际已到位、支出配套资金 38 万元，资金到位率 7.6%，目前项目虽已投入使用，但仍有部分工程款尚未结清，主要是由于医院运营成本较高，可支配利润较少。

五、改进建议

（一）完善前期论证、审核机制，强化数据质量管控

针对该项目存在的前期论证阶段收益测算偏离实际、运营成本低估等问题。建议项目单位进一步完善医院前期论证与审

核机制，建立多部门联审制度，例如由财务、临床、医技、设备等部门组成联合论证小组，以确保论证质量。同时，应强化数据质量管控，在前期调研、论证阶段，要确保对项目实施必要性和预期效益的预测数据真实可靠、依据充分，与南乐县和医院的实际情况相匹配，避免前期调研论证流于形式，造成决策失误。

（二）落实本息偿还责任，健全偿债保障机制

南乐县第二人民医院为本项目建设、运营单位，也是专项债券资金的直接使用、管理主体，负有定期足额缴纳项目专项收入，筹集本息偿还资金的责任。因此，建议项目单位：

一是落实本息偿还责任，严格执行本息偿还计划。按计划、按规定将应付债券本息及时、足额缴库，保障债券还本付息，防范专项债券偿付风险。

二是加强医院运营成本控制，实行精细化管理，减少非必要行政开支、耗材采购成本及能源消耗，整合医院现有资源，提高医院现有资源利用率和运营效率，夯实偿债基础能力。

三是优化债务结构，构建长效偿债保障体系。加强利率风险管理，通过利率互换、提前还款等方式降低融资成本，降低医院偿债压力，同时控制医院新增债务规模，优化债务结构，确保债务到期日与医院现金流匹配，防范流动性风险。

（三）重视信息报送、录入工作，落实责任到人

建议项目严格按照专项债券项目信息报送要求，定期向主管部门、财政部门报送专项债形成资产情况，全面反映专项债形成资产存量、增减变量、结构分布、使用管理、收益收缴等情况，并通过县人民政府官网、医院门户网站、公众号等方式定期披露债券资金使用进度、项目建设进度、运营情况、项目收益及对应形成的资产明细等，确保信息披露的完整性、及时性和准确性，保障社会公众及监管部门的知情权。

（四）优化资金管理，提升使用效能

建议项目单位建立工程款支付专户，优先保障工程结算资金；实施精细化成本管控，减少非必要行政开支、耗材采购成本及能源消耗，降低运营成本；协调财政部门建立医疗基建补偿机制，将部分工程款纳入财政年度预算；推行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将资金到位率纳入领导班子考核指标。尽快完成工程欠款清偿，同时加强财务透明度，定期公示资金使用情况，维护医院信用体系。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南乐县生活垃圾处理场飞灰填埋建设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目的、项目主要内容

1.项目立项背景及目的

随着南乐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的建设，城区及周边区域生活垃圾均采用焚烧处理工艺，生活垃圾经焚烧后会产生飞灰。生活垃圾焚烧飞灰是指在垃圾焚烧厂的烟气净化系统中收集而得的残余物，一般包括布袋除尘器飞灰和吸收塔飞灰。飞灰中含有烟道灰、加入的化学药剂及化学反应产物。

飞灰作为一种高比表面积物质，它不但富集大量的汞、铅和镉等有毒重金属，而且也富集了大量的二噁英类物质，是一种同时具有重金属危害特性和环境持久性有机毒性危害特性的双料危险废物，对人体健康和生态环境具有极大的危害性。

通过对飞灰的浸出实验，飞灰中含有一种或多种重金属成分超标，灰中重金属的危害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污染地下水，长期污染并易富集；长期残留土壤中，使土壤富重金属化；影响农作物的生长发育，重者导致基因突变；经由生物链进入人

体，严重威胁人类健康。

为了有效解决生活垃圾焚烧飞灰的出路问题，提高南乐县的环境卫生质量和人民的生活水平，同时考虑远期生活垃圾焚烧飞灰新型处理技术的推广实施，拟对南乐县生活垃圾填埋场飞灰填埋区实施改建，用于填埋垃圾焚烧飞灰的固化物。

基于以上，提出了本项目的建设。

本项目各项工作由南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开展，监理单位、施工单位由南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通过招投标方式选定。南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积极开展前期调研，于 2022 年 10 月 20 日取得南乐县行政审批服务局文件《关于南乐县生活垃圾处理场飞灰填埋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乐审批〔2022〕17 号），同意项目建设。

2.项目主要内容

南乐县生活垃圾处理场飞灰填埋建设项目计划建设期为 24 个月。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本项目将南乐县生活垃圾填埋库区改造成飞灰填埋库区，填埋库区占地面积为 30,150.00m²，有效库容 30.00 万 m³。主要建设内容为建设 2 座分区坝，将生活垃圾填埋库区改造为飞灰一库区、飞灰二库区、生活垃圾应急填埋库区，并对飞灰一库区、飞灰二库区竖向、地下水收集导排、防渗系统、渗沥液收集导排系统、导气系统进行重新设

计建设，垃圾清运 12.00 万 m³。项目建设前应将填埋库区内积存渗沥液全量处理完毕，填埋生活垃圾全量开挖转运。

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技术经济指标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1	垃圾开挖、分选工程			
1.1	垃圾开挖	m ³	100,000.00	5.00
1.2	无机物回填	m ³	50,000.00	15.00
1.3	轻质物外运处置	m ³	50,000.00	30.00
2	分坝区	m ³	8,233.00	240.00
3	场地平整	m ²	11,628.00	55.00
4	防渗系统	m ²	11,628.00	900.00
4	地下水收集导排系统	m	256.00	2,050.00
5	渗沥液收集导排系统	m	256.00	3,250.00
6	导排系统	座	12	5,800.00

（二）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项目实施情况

1.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南乐县生活垃圾处理场飞灰填埋建设项目计划总投资 1,993.23 万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493.23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1,500.00 万元。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本项目已完工比例约为 90.00%，目前已到位资金共计 1,500.00 万元，包含配套自有资金 0 万元、专项债券资金 1,500.00 万元（发行情况见下表），配套资金到位率 0%，专项债券资金到位率 75.25%。

已支出资金共计 1,020.00 万元，包含财政自有资金 0 万元、专项债券资金 1,020.00 万元。支出内容包括工程款 993.00 万元、设计费 20.00 万元、监理费 7.00 万元。

各批次债券资金发行情况如下：

专项债券发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发行批次	发行金额	发行利率	发行时间	还本付息方式
第一批次	1,000.00	2.97%	2023 年 8 月 24 日	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付息一次，债券存续期第 5-10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5%，第 11-15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15%，已兑付本金不再计息
第二批次	500.00	2.61%	2024 年 2 月 5 日	
合计	1,500.00			

2.项目实施情况

评价工作组通过访谈、现场考察了解到，截至评价报告日，该项目尚未竣工验收，仍处于建设期，截至目前未产生运营收入和成本。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本项目由南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设计单位为河南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为河南众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监理单位为中达工程管理河南有限公司南乐分公司。

根据项目实施方案，本项目计划工期为 24 个月。

根据项目施工进度计划，项目开工日期为 2023 年 4 月 20 日，预计 2025 年 3 月 20 日完工。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已

完工工程量约占项目总工程量的 90%，整体完工进度稍有缓慢。

（三）项目组织管理

1.相关方职责

南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南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在依法合规、确保工程质量安全的前提下，加快专项债券对应项目资金支出进度，尽早安排使用，形成实物工作量，推动尽快投入使用。南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要将专项债券项目对应收入及时足额缴入国库，保障专项债券本息偿付。南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未按既定方案落实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财政部门可以采取扣减相关预算资金等措施偿债。

南乐县财政局：县财政局应按照预算安排和项目进度，及时足额拨付债券资金；切实加快债券资金支出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应当督促和指导使用债券资金的部门按照有关规定做好项目评审论证、政府采购、国有资产管理 and 绩效评价等工作；切实依法承担本地区政府债务偿还责任，防止出现到期政府债务还本付息违约风险。

项目承包方：项目承包方根据各自职责完成设计、施工、监理相关工作，按照施工进度计划及时推进项目实施，确保工程质量符合要求，及时报送验收资料，参与工程竣工验收，及时将项目资料整理归档。

2.风险管理

（1）项目施工进度或正常运营风险管理

项目单位应严格按照项目施工计划进行施工，确保本项目能够按照预定期限投入使用。项目建设将严格按照规定的采购流程进行，严控项目成本，对于项目成本增加的情况将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

（2）项目收益风险管理

项目收益主要来源包括飞灰填埋收入带来的经济效益。项目单位应协调各部门大力推进项目实施工作，确保项目收益稳定，将项目对应的专项收入及时足额缴入国库，足额安排好偿债资金。

（3）专项债券还本付息管理

本项目计划共申请专项债券资金 **1,500.00** 万元，实际已发行 **1,500.00** 万元，分 **2** 个批次发行，债券存续期均为 **15** 年，还本付息计划为分期还本，存续期内每半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偿还。

专项债券收入、支出、还本、付息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本项目债券本息偿还来源均为项目运营收益，其中建设期利息由财政先行垫付。项目运营期收入由项目单位负责收取，汇总后定期足额上缴至县财政国库，由县财政统一安排还本付息。

(4) 项目融资平衡风险管理

根据专项债券的相关要求，将专项债券收入、支出、付息、还本等纳入政府性预算管理，如偿债出现困难，将通过调减投资计划、处置可变现资产、调整预算支出结构等方式筹集资金偿还债务。未按时足额向省财政缴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资金的，省财政采取适当方式扣回。

(四) 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解决生活垃圾焚烧飞灰的出路问题，提高南乐县的环境卫生质量和人民的生活水平，同时考虑远期生活垃圾焚烧飞灰新型处理技术的推广实施，拟对南乐县生活垃圾填埋场飞灰填埋区实施改建，用于填埋垃圾焚烧飞灰的固化物。

2. 具体目标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 **1,993.23** 万元，建设期 **24** 个月。

本项目将南乐县生活垃圾填埋库区改造成飞灰填埋库区，填埋库区占地面积为 **30,150.00m²**，有效库容 **30.00** 万 m³。主要建设内容为建设 **2** 座分区坝，将生活垃圾填埋库区改造为飞灰一库区、飞灰二库区、生活垃圾应急填埋库区，并对飞灰一库区、飞灰二库区竖向、地下水收集导排、防渗系统、渗沥液

收集导排系统、导气系统进行重新设计建设，垃圾清运 12.00 万 m³。项目建设前应将填埋库区内积存渗沥液全量处理完毕，填埋生活垃圾全量开挖转运。

具体绩效目标如下所示：

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南乐县生活垃圾处理场飞灰填埋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南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单位	南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资金总额：	1,993.23	
		其中：财政拨款		
		债券资金	1,500.00	
		自有资金	493.23	
绩效目标	实施目标			
	目标 1：按照可研报告及批复完成建设内容			
	目标 2：项目建设周期为 24 个月			
	目标 3：通过本项目建设，有效缓解生活垃圾焚烧飞灰的出路问题，提高南乐县的环境卫生质量和人民的生活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填埋库区面积	30,150.00 m²
			新建分区坝	2 座
			垃圾清运	12.00 万 m³
		质量指标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率	≥95%
			工程竣工配套基础设施正常使用率	≥95%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开工建设	按计划完成
			项目建设按期完工	按计划完成
			项目资金按计划支出	按计划完成
		成本指标	总投资	上下浮动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收支平衡	实现年度收支平衡和总体平衡

项目名称			南乐县生活垃圾处理场飞灰填埋建设项目	
		指标	运营期间年平均收入	≥350 万元
			运营期间年平均纳税	≥30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区域交通环境	改善
			促进当地经济发展	促进
			缓解南乐县停车需求	缓解
		生态效益指标	扬尘	达到污染分级分类防控标准
			气体排放	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施工噪音	符合《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标准
			环保行政处罚次数	0
			污水排放	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运营年限	≥15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二、绩效评价结论

评价小组以《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豫财效〔2020〕10号）、《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豫财债〔2022〕13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24年度专项债券项目资金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豫财债〔2025〕19号）等文件为依据，以评价过程中收集到的各种资料为基础，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现场考察、访谈等方式、方法，对南乐县生活垃圾处理场飞灰填埋建设项目资金进行评价。

经综合分析，该项目本次绩效评价得分为 **89.30** 分（各指标得分见评分结果汇总表），整体评价等级为“良”。

评分结果汇总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目标值	得分
决策	(A1) 项目立项	(A11) 项目实施必要性	4	必要	3.75
		(A12) 项目方案可行性	2	可行	2
		(A13)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规范	2
	(A2) 债券申报	(A21) 项目规划合理性	3.25	合理	3.25
		(A22) “一案两书”规范性	2.75	规范	2.75
	(A3) 预算安排	(A31)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合理	2
		(A32) 预算安排科学性	4	较为科学	4
小计			20		19.75
管理	(B1) 项目管理	(B11) 项目建设情况	6	完备	6
		(B12) 项目运营情况	8	符合	8
	(B2) 资金管理	(B21) 债券资金使用情况	6	规范	5
		(B22) 债券资金支出情况	2	68%、不匹配	0.68
		(B23) 资本金与奖补资金管理	1	规范	1
		(B24) 项目现金流管理	1	规范	1
		(B25) 绩效监控与评价	4	有效	4
	(B3) 资产管理	(B31) 资产台账情况	3	规范	3
		(B32) 资产登记情况	2	规范	2
		(B33) 资产维护情况	2	规范	2
小计			35		32.68
产出	(C1) 建设目标实现度	(C11) 产出数量	7	90%	6.3
		(C12) 产出质量	7	100%	7
		(C13) 产出时效	7	93.91%	6.57
		(C14) 产出成本	7	无法评价	0
		(C15) 有收入部分完成度	7	119.59%	7
	(C2) 运营目标实现度	(C21) 运营收入实现度	0	无法评价	0
		(C22) 运营成本控制度	0	无法评价	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目标值	得分
		(C23) 运营收益实现度	0	无法评价	0
		(C24) 利用率实现度	0	无法评价	0
小计			35		26.87
效益	(D1) 项目效益	(D11) 综合效益	3	明显	3
		(D12) 可持续性影响	3	明显	3
		(D13) 偿债风险可控性	3	乐观	3
		(D14) 项目实施满意度	1	≥90%	1
小计			10		10
合计			100		89.30

通过调研分析，南乐县生活垃圾处理场飞灰填埋建设项目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程序基本规范、专项债券申请手续完备、预算安排科学合理，专项债券本息偿还计划执行良好；项目制度执行有效、绩效目标明确、合理，项目效益明显，但项目进度、资金使用仍需加快推进，项目建设预期产出仍有待提升。

三、主要成效及经验

(一) 项目实施成效

随着南乐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的建设，城区及周边区域生活垃圾均采用焚烧处理工艺，生活垃圾经焚烧后会产生飞灰。生活垃圾焚烧飞灰是指在垃圾焚烧厂的烟气净化系统中收集而得的残余物，一般包括布袋除尘器飞灰和吸收塔飞灰。飞灰中含有烟道灰、加入的化学药剂及化学反应产物。飞灰作为一种高比表面积物质，它不但富集大量的汞、铅和镉等有毒重金属，

而且也富集了大量的二噁英类物质，是一种同时具有重金属危害特性和环境持久性有机毒性危害特性的双料危险废物，对人体健康和生态环境具有极大的危害性。通过项目实施，将切实落实垃圾无害化处理链条，将垃圾危害降到最低。

兴建南乐县生活垃圾处理场飞灰填埋建设项目，不仅可以解决南乐县焚烧飞灰的消纳出路，增强南乐县的城市载体功能，完善城市基础设施，同时还可以美化环境，为当地居民创造洁净优美、生态环保的工作和生活环境，改善投资环境。

（二）相关经验

做好项目需求调查工作，同时结合相关规划条件合理确定项目建设规模和内容，保证项目建成后能够充分体现项目的社会效益及经济效益。建立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统筹协调机制，强化专项债筹备环节资料审核。保障专项债券的专款专用，同时需有相关配套资金，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

项目前期需做好相关立项手续，规范招投标手续，做好前期工作及相关规划设计，保证项目能够准时开工，施工期间做好施工计划，保证项目保质保量按期竣工；合理确定项目的收益和成本，保障项目有足够的还款付息能力；后期需做好相关服务工作，提高社会公众及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四、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施工进度滞后，资源配置不合理，风险预案缺失

根据实施方案、可研报告及可研批复等资料，本项目整体计划建设期 24 个月。根据项目施工进度计划，项目开工日期为 2023 年 4 月 20 日，预计 2025 年 3 月 20 日完工；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整体已完工工程量约占项目总工程量的 90.00%，整体完工进度稍有缓慢。本项目目前二库区已完工，一库区由于垃圾倒运量大、恶劣天气等情况现已完成 80%，说明项目施工组织与应急调整不足；垃圾倒运效率低暴露人力、设备投入不足，未针对性加强一库区资源调配，导致关键节点延误；此外，项目各方对恶劣天气等不可抗力缺乏预判及赶工措施，缺失风险预案，影响工期。

（二）资金执行率低，配套资金到位率低，资金支出与工程进度脱节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本项目已到位资金合计 1,500.00 万元，已支付资金为 1,020.00 万元，支出比例为 68%，均为专项债券资金；已到位配套资金共 0 万元，已支出配套资金共 0 万元，配套资金执行率为 0%。专项债支出比例偏低（68%）与工程进度（90%）不匹配，资金执行率低是由于支付审批流程冗长、工程进度滞后等原因，未动态匹配施工需求，项目存在资金闲置情况；配套资金主要是单位的自有资金，配套资金到

位率低是由于根据单位资金规划，需优先使用到位的专项债券资金，专项债券目前未支付完毕，因此目前未到位配套自有资金，待专项债券资金支付完毕，自有资金及时到位。

五、改进建议

（一）强化施工管理，完善施工、验收工作衔接，优先保障项目运营

项目单位及施工单位对项目整体工程进度合理规划，根据项目建设情况及时调整项目建设进度规划，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必要时可针对一库区增派设备、延长作业时间，优化垃圾倒运流程，并制定恶劣天气等应急施工方案；倒排工期攻坚，对剩余 10%工程量细化日任务，实行“问题清单”销号管理，责任到人并加强督办；督促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完善验收衔接，同步推进完工部分验收与整改，避免后期集中验收拖延整体投用。一旦发现有延期风险，要及时地应对，以确保项目能够如期完工，尽快推动竣工验收达到使用要求。

（二）加快资金支付、到位进度，保障资金与工程进度匹配

资金支付、到位进度缓慢主要是由于项目建设进度缓慢，达不到验收程度，无法按要求支付款项。建议项目单位与施工

单位合理安排时间，保证项目进度；项目相关单位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建设进度，加快验收进度，分批次尽快落实资金使用，尽快完成工程款等应付账款结算及使用，及时理清资金使用，完善资金台账；财政部门与项目相关部门要按照预算安排在依法合规、确保工程质量安全的前提下，优化支付流程，建立绿色审批通道，按工程节点提前预审支付材料，压缩拨款周期；加强过程管控，成立专项督导组，倒排工期并实行周调度机制，同步建立资金使用预警系统；此外还需完善考核机制，将资金执行率纳入部门绩效考核，对滞后环节约谈问责，按实际工程进度加快专项债支付审批，确保资金拨付与施工节点同步，减少闲置，保障资金与工程进度匹配，推动飞灰填埋项目早见成效。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本评估结果依据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各项基础资料，相关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由被评价单位负责，由于本项目暂未完工，工程未验收完毕，评价工作组仅依靠项目单位提供的工程资料、现场观察判断是否完工，对建设质量、实际完工量的判断可能存在误差；同时各项财务数据由项目单位提供拨付、支付凭证，评价工作组仅依靠项目单位提供的拨付、支付凭证进行资金核算，对各项资金使用情况判断可能存在误差。

范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配套服务中心 专项债券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濮德会绩评字[2025]第 01 号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目的、项目主要内容

1.项目立项背景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指出，“第七篇 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乡村振兴道路，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强化以工补农、以城带乡，推动形成工农互促、城乡互补、协调发展、共同繁荣的新型工农城乡关系，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第八篇 完善新型城镇化战略，提升城镇化发展质量。坚持走中国特色新型城镇化道路，深入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战略，以城市群、都市圈为依托促进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协调联动、特色化发展，使更多人民群众享有更高品质的城市生活。”

《范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出，“锚定 2035 年远景目标，坚定地朝着经济强、百姓富、生态美的新阶段富裕文明和谐美丽现代化新范县

进军。今后五年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是：经济高质量发展实现新跨越。在提高质量效益和全员劳动生产率的基础上，各项主要经济指标增速超过全市水平、走在全市前列，地区生产总值、财政收入等人均主要经济指标进入全省第一方阵，到2025年，全县生产总值超300亿元，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力争达到14.3亿元。农业基础更加坚实，五大支柱产业优势进一步增强；新型化工等主导产业实现跨越式发展，打造具有重要影响力和竞争力的产业集聚区、新材料和润滑油脂生产基地。……”

范县产业集聚区建于2009年，规划面积13平方公里。近几年大批企业进园投资，范县经济快速发展，原有的产业集聚区的服务配套形式已不能满足产业集聚园区的建设需求。本项目建成后，可容纳4642人居住，极大的缓解了产业园区职工及专家的住房压力，有效的解决了员工的居住问题，为更多的企业入驻提供了便利，解决了后顾之忧。随着产业集聚区的提出，产城融合提出了新的发展方向，对线下的企业社群提出了空间配套要求，这要求着，产业集聚区不单以纯工业厂房为主，还要配备相应的生活服务设施，以利于线下企业社群的形成，促进产业集聚区文化乃至地方特色文化的发展与传承。在此背景下，提出了范县产业集聚区配套工程建设项目。

2.项目目的

本项目的建设可容纳 4642 人居住，极大的缓解了产业园区职工及专家的住房压力，有效的解决了员工的居住问题，为更多的企业入驻提供了便利，解决了后顾之忧。项目的实施能够较好地改善在当地工作的居民生活条件，提升当地的生活水平。并为当地提供大量就业机会，吸收下岗职工与闲置人口再就业，对改善范县就业现状、促进社会稳定、城市和谐发展具有积极作用。其次，有利于改善当地的生态环境，可带动范县建筑、装饰材料等相关产业增加产值，上缴税收，为范县增加财政收入做出一定贡献。对促进当地经济的持续、健康、快速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3.项目主要内容

根据汉宸国际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范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配套服务中心可行性研究报告》以及范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范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配套服务中心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范发改〔2022〕302号)文件，项目建设地点位于范县金堤大道以南，重华路以西，顾城路以东。项目建设规模：项目用地面积 33374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81139.17 平方米，其中职工宿舍建筑面积 43376.69 平方米，服务楼建筑面积 30937.26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6825.22 平方米(包含人防车库)。项目建设内容：项目主要建设 3 栋地上 17F 职工宿舍(H=52.2 米),2 栋地上 12F 的服务楼(H=51 米),2 栋 3F 附属服务楼(H=15.9

米),地下 1 层设备用房及人防车库(H=-5.7 米)。

根据范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和濮阳智远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项目授权委托书，项目分期建设，建设内容调整为一期建设 5 栋地上 15F 职工宿舍，二期建设 2 栋地上 12F 服务楼以及地下 1 层车库。

（二）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项目实施情况

1.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37,819.00 万元，其中：财政预算资金 22,819.00 万元；计划申请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15,000.00 万元。

根据提供的债券资金收支凭证，2024 年 7 月-12 月濮阳智远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共计收到债券资金 4,000.00 万元，2024 年 7 月-2025 年 1 月支付中国核工业中原建设有限公司一期建设工程款 3,990.00 万元，2024 年 8 月-2025 年 1 月支付河南顺成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濮阳分公司监理费 63.00 万元，2024 年 9 月-2025 年 1 月支付河南水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范县第一分公司供配电工程款 45.00 万元，债券资金全部支付完毕。

2.项目实施情况

根据提供的项目资料，2024 年 7 月-2025 年 1 月支付中国核工业中原建设有限公司一期建设工程款 3,990.00 万元，占合同金额 14,158.33 万元的 28.18%；2024 年 8 月-2025 年 1 月支付河南顺成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濮阳分公司监理费 63.00 万元，占

合同金额 162.82 万元的 38.69%；2024 年 9 月-2025 年 1 月支付河南水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范县第一分公司供配电工程款 45.00 万元，占合同金额 64.54 万元的 69.72%，债券资金全部支付完毕。根据提供的范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配套服务中心（一期）形象进度确认单，截至 2025 年 4 月 10 日已完成工程量金额 10,013.96 万元，占合同金额 14,158.33 万元的 70.73%。根据供配电工程验收表，供配电工程已全部完成并验收合格。

（三）项目组织管理

范县财政局为项目审核上报单位，负责专项债券项目申报材料的审核和上报工作，在专项债券下达限额内分配拨付项目资金。

范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为项目债券资金申请单位，负责项目准备、方案编制、政府债券资金申报和资产登记等工作。

根据 2023 年 8 月 2 日县政府第 22 次常务会议精神，范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委托濮阳智远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作为范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配套服务中心项目建设主体，具体负责项目的土地征用、建设工程招投标、建设管理、建成后运营以及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偿还等工作。

（四）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项目的建设，以创建省级卫生县城、省级文明县城、省级园林县城“三城同创”活动为载体，坚持“拉大框架、完善功能、提高品位、搞活商贸”的总体思路，以基础设施建设和绿化、美化、亮化为重点，膨胀县城规模，加快推进城镇化。

2.阶段性目标

（1）产出目标

数量指标：总建筑面积：81,139.17 m²

职工宿舍建筑面积：43,376.69 m²

服务楼建筑面积：30,937.26 m²

地下总建筑面积：6,825.22 m²

建设停车位：629 个

质量指标：工程验收达标率 100%

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0 次

时效指标：建设周期 30 个月

验收完成及时

经济成本指标：工程费用≤28,559.00 万元

工程建设及其他费用≤5,994.00 万元

预备费用≤1,966.00 万元

建设期利息≤1,300.00 万元

（2）效益目标

经济效益指标：增加收入≥37,331.86 万元

上缴税费 $\geq 7,762.24$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增加就业岗位

推动范县的城镇化

带动当地经济发展

满足功能配套和未来发展需要

可持续影响指标：长效管理机制健全

（3）满意度目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群众满意度 $\geq 90\%$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对范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配套服务中心的绩效评价，建立健全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机制，强化支出责任，提高债券资金使用绩效。

（二）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

绩效评价对象为范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配套服务中心，范围包括项目决策情况、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相关管理制度办法的健全性及执行情况、实现的产出情况、取得的效益情况和其他相关内容。

（三）绩效评价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

（中发〔2018〕34号）

3.《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豫发〔2019〕10号）

4.《中共濮阳市委、濮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濮发〔2020〕17号）

5.《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试行）》（财预〔2018〕209号）

6.《地方政府债券发行管理办法》（财库〔2020〕43号）

7.《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财预〔2021〕61号）

8.《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豫财债〔2022〕13号）

9.《濮阳市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濮财债〔2022〕9号）

10.其他相关规定

（四）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

范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配套服务中心从决策、管理、产出、效益4个方面进行绩效评价。其中：决策从项目立项、专项债券申请情况、绩效管理情况3个方面进行考察；管理从资金管理、项目管理、资产管理和其他管理4个方面进行考察；产出从项目建设和项目运营2个方面进行考察；效益从项目效益、

带动作用 and 满意度 3 个方面进行考察。

评价标准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及财政部门 and 项目单位确认或认可的其他标准。

（五）绩效评价原则和方法

范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配套服务中心绩效评价遵循科学公正、统筹兼顾、公开透明的基本原则，评价组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等评价方法。

（六）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成立评价小组，搜集项目资料，全面了解项目基本情况，就项目内容和绩效评价中的关键问题，同范县财政局、项目单位进行初步沟通，完成项目基础资料收集；

2.根据前期调研资料，梳理项目背景，根据项目特点及项目绩效目标有针对性的研究设计评价指标体系、基础数据报表体系、访谈提纲等，并确定科学、合理的评价方法和评价标准，设计评价工作时间表，确定工作小组人员，形成项目工作方案；

3.与项目责任单位等相关部门协调配合，完成实地核查、访谈调研等工作，通过基础数据表等形式进行数据采集，对评价项目的所有内容进行分析判断，主要包括项目建设情况、资金使用情况、项目管理和制度制定及执行情况、项目产出和使用情况、经济和社会效益等内容，并对数据进行复核；

4.依据制订的评价标准和打分规则，对项目进行量化打分。依据评价结论和项目机制建立、项目推进和项目取得成效，撰写绩效评价报告，总结经验、分析不足，并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建议。

三、绩效评价结论与指标分析

（一）绩效评价结论

运用由项目组设计并通过专家组论证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通过数据采集、访谈、实地调研以及问卷调查，对范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配套服务中心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总得分为 80.95，按照绩效评级标准，评价等级为“中”。

“决策”类指标分值为 20 分，评价得分为 17.6 分，得分率为 88%；“管理”类指标分值为 40 分，评价得分为 34.5 分，得分率为 86.25%；“产出”类指标分值为 20 分，评价得分为 13 分，得分率为 65%；“效益”类指标分值为 20 分，评价得分为 15.85 分，得分率为 79.25%。

表 3-1：绩效评价得分情况汇总表

序号	一级指标	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1	决策	20	17.6	88%
2	管理	40	34.5	86.25%
3	产出	20	13	65%
4	效益	20	15.85	79.25%
合计		100	80.95	80.95%

（二）指标分析

1.决策类指标分析

决策指标包含二级指标 3 个，三级指标 10 个，指标分值 20 分，实际评价得分 17.6 分。各指标得分情况如下：

表 3-2：决策指标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得分
A 决策 (20)	A1 项目立项 (4)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2	2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2	2
	A2 专项债券申 请情况 (8)	A21 支持领域合规性 (2)	2	2
		A22 手续办理完备性 (2)	2	1.6
		A23 配套资金到位率 (2)	2	0
		A24 项目文本科学性 (2)	2	2
	A3 绩效管理情 况 (8)	A31 事前绩效评估 (2)	2	2
		A32 绩效目标设定 (2)	2	2
		A33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2	2
		A34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2	2
	合计		20	17.6

(1)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第七篇 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乡村振兴道路，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强化以工补农、以城带乡，推动形成工农互促、城乡互补、协调发展、共同繁荣的新型工农城乡关系，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第八篇 完善新型城镇化战略，提升城镇化发展质量，坚持走中国特色新型城镇化道路，深入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战略，以城市群、都市圈为依托促进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协调联动、特色化发展，使更多人民群众享有更高品质的城市生活。”及其他文件内容，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符

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范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作为项目申报单位，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资金为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与相关项目没有交叉重复。依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2）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①根据范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范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配套服务中心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范发改〔2022〕302 号）、《范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配套服务中心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单位及相关部门审核报送表》等文件，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项目立项经过了主管部门的审核；②项目立项经过了同级发改部门审核通过；③审核程序、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④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依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3）A21 支持领域合规性

①根据项目实施方案、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法律意见书，项目属于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中第一类“鼓励类”第四十二项“其他服务业”中第 5 条“开发区、产业集聚区配套公共服务平台建设与服务”，符合国家发展政策，属于国家鼓励类建设项目，符合专项债券支持领域和方向；②项目的建设可容纳 4642 人居住，极大的缓解了

产业园区职工及专家的住房压力，有效的解决了员工的居住问题，为更多的企业入驻提供了便利，解决了后顾之忧。本项目专项债券还本付息以项目建成运营后的宿舍楼出租收入、办公楼出租收入、停车位出租收入作为债券还款资金来源。债券存续期内的总收益为 37,331.86 万元，项目运营净收益对债券本息的覆盖倍数为 1.22 倍。项目相关预期收益能够合理保障偿还融资本金和利息，可以实现项目收益和融资自求平衡。依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4）A22 手续办理完备性

①项目勘察、设计等前期工作符合政府采购、招标投标的相关规定和程序；②完成了前期勘察、初步设计；③建设工程、施工供配电工程、工程监理按规定进行了公开招标，建设工程中标单位为中国核工业中原建设有限公司，施工供配电工程中标单位为河南水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工程监理中标单位为河南顺成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④项目用地取得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证书和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批准用地文号：范政土【2023】115 号；⑤项目未取得相关工程规划许可、施工许可证等证照。依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 1.6 分。

（5）A23 配套资金到位率

根据项目实施方案，“本项目总投资 37,819.00 万元，其中：财政预算资金 22,819.00 万元，专项债券资金 15,000.00 万元。”

通过访谈和查阅相关财务资料，实际到位专项债券资金4,000.00万元，配套财政预算资金未及时到位。依据评价标准，该指标不得分。

（6）A24 项目文本科学性

①根据项目实施方案，“本项目计划申请使用债券资金总额15,000.00万元。其中：2023年计划使用8,000.00万元，2024年计划使用7,000.00万元，期限30年，在债券存续期每半年付息一次。债券存续期第6-10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1%；第11-20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2%；第21-25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5%，第26-30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10%。”实施方案明确的资金来源、专项债券申请额度与实际需求相匹配，发行时间和期限、风险机制等合规、科学；②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对项目收入和成本的预测、对偿债计划的设置合理，项目预期收益与专项债券规模相匹配；③年度收支与项目全生命周期收支相匹配；④整体收益与专项债券规模相匹配；⑤法律意见书结论清晰明确。依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2分。

（7）A31 事前绩效评估

①项目单位提供了事前绩效评估报告；②事前绩效评估报告介绍了项目基本情况、实施的必要性、绩效目标、实施方案的有效性、预期绩效的可持续性、项目预算和事前评估结果，

事前绩效评估报告规范、有效。依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8）A32 绩效目标设定

①项目设定了绩效目标；②绩效目标随同实施方案、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法律意见书等资料报送。依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9）A33 绩效目标合理性

①项目绩效目标：建设规模：项目用地面积 33374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81139.17 平方米，其中职工宿舍建筑面积 43376.69 平方米，服务楼建筑面积 3093726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682522 平方米（包含人防车库），建设内容：项目主要建设 3 栋地上 17F 职工宿舍（H=52.2 米），2 栋地上 12F 的服务楼（H=51 米），2 栋 3F 附属服务楼（H=15.9 米），地下 1 层设备用房及人防车库（H=-5.7 米）。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实施方案等文件，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切实可行；②反映了项目计划的实施成效；③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④预期产出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依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10）A34 绩效指标明确性

①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三个一级指标，一级指标分解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经济成本指标等 8 个二级指标，二级指标分解为相应的三级指标；②三级指标对应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③与目

标任务数相对应。依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2.管理类指标分析

管理指标包含二级指标 4 个，三级指标 8 个，指标分值 40 分，实际评价得分 34.5 分。各指标得分情况如下：

表 3-3：管理指标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得分
B 管理 (40)	B1 资金管理 (15)	B11 纳入预算情况 (4)	4	4
		B12 资金使用规范性 (5)	5	4
		B13 资金支出进度 (4)	4	4
		B14 专项债券本息偿还计划执行情况 (2)	2	2
	B2 项目管理 (15)	B21 项目建设 (10)	10	8
		B22 运营管理 (5)	5	5
	B3 资产管理 (5)	B31 项目竣工后资产备案和产权登记情况 (5)	5	5
	B4 其他管理 (5)	B41 债券项目信息公开、项目信息填报、问题整改及其他管理问题 (5)	5	2.5
合计			40	34.5

(1) B11 纳入预算情况

通过访谈和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专项债券收支通过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核算，到期利息由省国库在兑付当月从现金调拨中直接扣划。依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 4 分。

(2) B12 资金使用规范性

根据项目授权委托书，项目分期建设，其中：一期建设职工宿舍 5 栋；二期建设服务楼 2 栋及地下车库。根据 2023 年 8 月 2 日县政府第 22 次常务会议精神，范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委托濮阳智远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作为范县先

进制造业开发区配套服务中心项目建设主体，具体负责项目的土地征用、建设工程招投标、建设管理、建成后运营以及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偿还等工作。2024年7月-12月濮阳智远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共计收到债券资金 4,000.00 万元，2024年7月-2025年1月支付中国核工业中原建设有限公司一期建设工程款 3,990.00 万元，2024年8月-2025年1月支付河南顺成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濮阳分公司监理费 63.00 万元，2024年9月-2025年1月支付河南水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范县第一分公司供配电工程款 45.00 万元，债券资金全部支付完毕。2024年9月11日支付河南水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范县第一分公司供配电工程款 30.00 万元无工程款支付申请表；2025年1月17日支付河南顺成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濮阳分公司监理费 40.00 万元无工程款支付申请表；支付中国核工业中原建设有限公司工程款所附工程款支付申请表、形象进度确认单、工程现场形象进度表、工程验收单存在盖章不齐全、日期不完整的情况，项目建设单位的资金拨付审批不严谨。依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 4 分。

（3）B13 资金支出进度

根据债券资金收支凭证，2024年7月-12月濮阳智远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共计收到债券资金 4,000.00 万元，2024年7月-2025年1月支付中国核工业中原建设有限公司一期建设

工程款 3,990.00 万元，占合同金额 14,158.33 万元的 28.18%；2024 年 8 月-2025 年 1 月支付河南顺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濮阳分公司监理费 63.00 万元，占合同金额 162.82 万元的 38.69%；2024 年 9 月-2025 年 1 月支付河南水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范县第一分公司供配电工程款 45.00 万元，占合同金额 64.54 万元的 69.72%，债券资金全部支付完毕。根据提供的范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配套服务中心（一期）形象进度确认单，截至 2025 年 4 月 10 日已完成工程量金额 10,013.96 万元，占合同金额 14,158.33 万元的 70.73%。根据供配电工程验收表，供配电工程已全部完成并验收合格。依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 4 分。

（4）B14 专项债券本息偿还计划执行情况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4 年河南省政府一般债券（一至二期）和专项债券（三至十一期）资金的通知》（豫财债〔2024〕15 号），“本批债券为记账式固定利率附息债，2024 年 2 月 5 日招标，30 年期债券，利率 2.75%，计息日：2 月 6 日，付息日：每年 2 月 6 日、8 月 6 日。30 年期债券，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6 年至 10 年每年 2 月 6 日偿还本金的 1%，第 11 年至 20 年每年 2 月 6 日偿还本金的 2%，第 21 年至 25 年每年 2 月 6 日偿还本金的 5%，第 26 年至 30 年每年 2 月 6 日偿还本金的 10%。已兑付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通过访谈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做好 2025 年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

工作的通知》（豫财债管〔2024〕24号），到期利息由省国库在兑付当月从现金调拨中直接扣划。依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2分。

（5）B21 项目建设

通过实地调研、访谈和查阅相关项目资料，项目债券资金申请单位、项目资产登记单位均为范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范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委托濮阳智远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进行建设和运营，提供有管理制度。项目建设内容3栋地上17F职工宿舍,2栋地上12F的服务楼,2栋3F附属服务楼,地下1层设备用房及人防车库调整为5栋地上15F职工宿舍，2栋地上12F的服务楼，地下1层车库，调整手续完备。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均落实到位。根据提供的范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配套服务中心（一期）形象进度确认单，截至2025年4月10日已完成工程量金额10,013.96万元，占合同金额14,158.33万元的70.73%，但相关验收资料不齐全。依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8分。

（6）B22 运营管理

通过实地调研、访谈和查阅相关项目资料，范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委托濮阳智远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进行建设和运营，濮阳智远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5月27日已取得营业执照，营业执照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规

划设计管理；工业设计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工程管理服务；市政设施管理；对外承包工程；不动产登记代理服务；土地整治服务；土地调查评估服务；土地使用权租赁；政府采购代理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互联网设备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互联网数据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市场营销策划；房地产评估；房地产经纪；房地产咨询；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仓储设备租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预计运营后能够建立运营管理制度。依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 5 分。

（7）B31 项目竣工后资产备案和产权登记情况

项目债券资金申请单位、项目资产登记单位均为范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范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委托濮阳智远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进行建设和运营。根据提供的范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配套服务中心（一期）形象进度确认单，截至 2025 年 4 月 10 日已完成工程量金额 10,013.96 万元，占合同金额 14,158.33 万元的 70.73%，项目尚未完工，预计完工后能够及时进行资产备案和产权登记。依据评价标准，

该指标得 5 分。

(8) B41 债券项目信息公开、项目信息填报、问题整改及其他管理问题

通过查阅范县人民政府网站，尚未对范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配套服务中心项目专项债券信息进行公开。通过查阅河南省财政厅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系统，项目单位已按要求在信息系统填报信息，但信息填报不完整、不及时。依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 2.5 分。

3.产出类指标分析

产出指标包含二级指标 2 个，三级指标 8 个，指标分值 20 分，实际评价得分 13 分。各指标得分情况如下：

表 3-4：产出指标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得分
C 产出 (20)	C1 项目建设 (15)	C11 建设进度 (4)	4	2
		C12 建设质量 (4)	4	4
		C13 建设成本 (2)	2	2
		C14 资金成本 (2)	2	2
		C15 形成资产 (3)	3	3
	C2 项目运营 (5)	C21 运营成本 (2)	2	0
		C22 运营收入和收益 (2)	2	0
		C23 提供公共产品和服务 (1)	1	0
合计			20	13

(1) C11 建设进度

根据项目实施方案，项目计划建设周期 30 个月，预计开工日期 2023 年 1 月，预计完工时间 2025 年 6 月。根据提供的一期建设工程开工报告和范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配套服务中心

（一期）形象进度确认单，项目实际开工日期：2024 年 4 月 28 日，截至 2025 年 4 月 10 日已完成工程量金额 10,013.96 万元，占合同金额 14,158.33 万元的 70.73%，一期建设工程预计于 2025 年 10 月完工，预计能够完成一期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1 年半的施工周期。二期工程尚未启动。依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2）C12 建设质量

根据绩效目标申报表，产出质量指标为“工程验收达标率 100%，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0 次”。通过实地调研和提供的结构（地基与基础）工程验收报告、结构（主体）工程验收报告、住宅工程主体质量分户验收汇总表，工程符合图纸设计及施工验收规范要求。依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 4 分。

（3）C13 建设成本

根据绩效目标申报表，经济成本指标为“工程费用≤28,559.00 万元，工程建设及其他费用≤5,994.00 万元，预备费用≤1,966.00 万元，建设期利息≤1,300.00 万元”。根据提供的合同、专项债券资金下达文件和支付凭证，中国核工业中原建设有限公司一期建设工程合同金额 14,158.33 万元，河南顺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濮阳分公司监理合同金额 162.82 万元，河南水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范县第一分公司供配电工程合同金额 64.54 万元，建设期应支付债券利息 275.00 万元，已知成本合

计 14,660.69 万元，预计实际成本小于计划成本。依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4）C14 资金成本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4 年河南省政府一般债券（一至二期）和专项债券（三至十一期）资金的通知》（豫财债〔2024〕15 号），“本批债券为记账式固定利率附息债，2024 年 2 月 5 日招标，30 年期债券，利率 2.75%，计息日：2 月 6 日，付息日：每年 2 月 6 日、8 月 6 日。30 年期债券，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6 年至 10 年每年 2 月 6 日偿还本金的 1%，第 11 年至 20 年每年 2 月 6 日偿还本金的 2%，第 21 年至 25 年每年 2 月 6 日偿还本金的 5%，第 26 年至 30 年每年 2 月 6 日偿还本金的 10%。已兑付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项目计划申请专项债券资金 15,000.00 万元，30 年期债券，利率 4.5%，实际成本低于计划成本。依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 2 分。

（5）C15 形成资产

根据提供的范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配套服务中心（一期）形象进度确认单，截至 2025 年 4 月 10 日已完成工程量金额 10,013.96 万元，投入债券资金 4,000.00 万元，资产形成率= $(10,013.96/4,000.00) \times 100\% = 250.35\%$ 。依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 3 分。

（6）C21 运营成本

根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中的项目运营成本分析，本项目债券存续期 30 年，建设 2 年，测算数据基础为全部项目投入运营的第 1 年（即债券存续的第 3 年），收益期 29 年，预测运营成本 16,613.44 万元，包括：工资及福利费 3,248.25 万元，外购燃料及动力费 3,163.17 万元，固定资产修理费 1,360.89 万元，管理费及其他费用 1,078.89 万元，税费 7,762.24 万元，但项目尚未完工运营。依据评价标准，该指标不得分。

（7）C22 运营收入和收益

根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中的项目运营收入分析和净收益分析，本项目债券存续期 30 年，建设 2 年，测算数据基础为全部项目投入运营的第 1 年（即债券存续的第 3 年），收益期 29 年，预测营业收入 53,945.30 万元，包括：宿舍出租收入 26,198.50 万元，办公楼出租收入 23,139.72 万元，停车位出租收入 4,607.08 万元，项目净收益 37,331.86 万元，但项目尚未完工运营。依据评价标准，该指标不得分。

（8）C23 提供公共产品和服务

根据实施方案和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主要建设 3 栋地上 17F 职工宿舍(H=52.2 米),2 栋地上 12F 的服务楼(H=51 米),2 栋 3F 附属服务楼(H=15.9 米),地下 1 层设备用房及人防车库(H=-5.7 米)，后调整为 5 栋地上 15F 职工宿舍，2 栋地上 12F 的服务楼，

地下 1 层车库，但项目尚未建设完成。依据评价标准，该指标不得分。

4.效益类指标分析

效益指标包含二级指标 3 个，三级指标 5 个，指标分值 20 分，实际评价得分 15.85 分。各指标得分情况如下：

表 3-5：效益指标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得分
D 效益（20）	D1 项目效益（8）	D11 经济效益（4）	4	4
		D12 社会效益（4）	4	4
	D2 带动作用（7）	D21 带动投资（4）	4	0
		D22 支持发展（3）	3	3
	D3 满意度（5）	D31 服务对象满意度（5）	5	4.85
合计			20	15.85

（1）D11 经济效益

根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专项评价报告中的项目运营收入分析、运营成本分析和净收益分析，本项目债券存续期 30 年，建设 2 年，测算数据基础为全部项目投入运营的第 1 年（即债券存续的第 3 年），收益期 29 年，预测运营收入 53,945.30 万元，运营成本 16,613.44 万元，项目净收益 37,331.86 万元，能够实现收支平衡。根据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4 年河南省政府一般债券（一至二期）和专项债券（三至十一期）资金的通知》（豫财债〔2024〕15 号），“本批债券为记账式固定利率附息债，2024 年 2 月 5 日招标，30 年期债券，利率 2.75%，计息日：2 月 6 日，付息日：每年 2 月 6 日、8 月 6 日。

30 年期债券，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6 年至 10 年每年 2 月 6 日偿还本金的 1%，第 11 年至 20 年每年 2 月 6 日偿还本金的 2%，第 21 年至 25 年每年 2 月 6 日偿还本金的 5%，第 26 年至 30 年每年 2 月 6 日偿还本金的 10%。已兑付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应付专项债券本息合计 6,557.50 万元，能够覆盖专项债券本息支出。依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 4 分。

（2）D12 社会效益

通过实地调研、访谈和提供的项目资料，范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配套服务中心的建设，能够提供更多就业机会，改变居民收入结构、生活观念，能够完善范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的产业生态、投资环境，提高园区承载力，为更多企业入驻提供便利。依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 4 分。

（3）D21 带动投资

通过实地调研、访谈和提供的项目资料，范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配套服务中心的建设，未能有效带动社会投资。依据评价标准，该指标不得分。

（4）D22 支持发展

通过实地调研、访谈和提供的项目资料，范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配套服务中心的建设，有利于吸引人才、企业的入驻，带动周边产业经济发展，推动乡村振兴与城郊融合，促进农村居民向城镇居民转换。依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 3 分。

（5）D31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本次绩效评价对产业集聚区工作人员和入驻企业工作人员进行了问卷调查，问卷发放 50 份，有效回收 50 份，回收率 100%，综合满意度 97%。依据评价标准，该指标得 4.85 分。

四、主要成效及经验

（一）项目实施成效

范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配套服务中心项目分期建设，其中：一期建设职工宿舍 5 栋；二期建设服务楼 2 栋及地下车库。根据提供的范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配套服务中心（一期）形象进度确认单，截至 2025 年 4 月 10 日已完成工程量金额 10,013.96 万元，占合同金额 14,158.33 万元的 70.73%。根据供配电工程验收表，供配电工程已全部完成并验收合格。

项目建成后可容纳 4642 人居住，极大的缓解了产业园区职工及专家的住房压力，有效的解决了员工的居住问题，为更多的企业入驻提供了便利，解决了后顾之忧。项目的实施能够较好地改善在当地工作的居民生活条件，提升当地的生活水平，并为当地提供大量就业机会，吸收下岗职工与闲置人口再就业，对改善范县就业现状、促进社会稳定、城市和谐发展具有积极作用。其次，有利于改善当地的生态环境，可带动范县建筑、装饰材料等相关产业增加产值，上缴税收，为范县增加财政收入做出一定贡献，对促进当地经济的持续、健康、快速发展具

有重要意义。

（二）相关经验

根据 2023 年 8 月 2 日县政府第 22 次常务会议精神，范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委托濮阳智远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作为范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配套服务中心项目建设主体，具体负责项目的土地征用、建设工程招投标、建设管理、建成后运营以及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偿还等工作。项目的建设能够显著改善当地农村居民的生产、生活环境，提供更多就业机会，改变农民收入结构、生活观念。随着各类配套设施建设，能够有效促进周围农村居民向城镇居民转换，推动范县的城镇化，具有良好的社会公益性。

五、存在问题和原因分析

（一）项目前期手续不完备，施工程序不规范

项目按规定取得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证书和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但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以及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并且在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以及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的情况下，一期建设工程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开工实施，项目施工程序不规范。

（二）配套财政预算资金未及时到位

项目计划总投资 37,819.00 万元，其中：财政预算资金 22,819.00 万元，专项债券资金 15,000.00 万元。实际到位专项

债券资金 4,000.00 万元，实际到位财政预算资金 0.00 万元，配套财政预算资金未及时到位。

（三）项目建设单位的资金拨付审批不严谨

2024 年 9 月 11 日支付河南水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范县第一分公司供配电工程款 30.00 万元无工程款支付申请表；2025 年 1 月 17 日支付河南顺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濮阳分公司监理费 40.00 万元无工程款支付申请表；支付中国核工业中原建设有限公司工程款所附工程款支付申请表、形象进度确认单、工程现场形象进度表、工程验收单存在盖章不齐全、日期不完整的情况，可见项目建设单位的资金拨付审批不严谨。

（四）项目建设管理不规范，建设中后期验收资料不完善

根据提供的范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配套服务中心（一期）形象进度确认单，截至 2025 年 4 月 10 日一期建设工程已完成工程量金额 10,013.96 万元，占合同金额 14,158.33 万元的 70.73%。通过查阅现场资料发现，一期建设工程建设中后期的 1-5#楼验收报告、报审表存在资料不齐全，签字、盖章、日期等内容不完善的情况。

（五）专项债券项目信息未及时填报、公开

范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配套服务中心项目未按照《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试行）》（财预〔2018〕209 号）进行专项债券信息的公示公开，河南省财政厅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系

统填报的信息也存在不完整、不及时的情况。

（六）项目建设进度落后于施工计划

范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配套服务中心项目计划建设周期 30 个月，预计开工日期 2023 年 1 月，预计完工时间 2025 年 6 月。根据提供的一期建设工程开工报告和范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配套服务中心（一期）形象进度确认单，项目实际开工日期：2024 年 4 月 28 日，截至 2025 年 4 月 10 日已完成工程量金额 10,013.96 万元，占合同金额 14,158.33 万元的 70.73%，一期建设工程预计于 2025 年 10 月完工。二期工程尚未启动。项目建设进度落后于施工计划。

六、改进建议

（一）规范施工程序，完善前期手续

根据《城乡规划法》、《建筑法》等规定，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和施工许可的建设行为属于违法行为，可能面临行政处罚、承担民事责任甚至刑事责任等法律后果，并且后续补办手续难度大，需满足规划、消防、环保等多项要求。建议尽快联系范县自然资源局、住建局或法律专业人士，制定针对性方案，主动申报整改。

（二）加强专项债券资金管理，提升拨付审批合规意识

专项债券作为地方政府重要的融资工具，在促进基础设施建设、推动经济社会发展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建议加强专项

债券资金管理，提升拨付审批合规意识，公开审批流程、时限和标准，减少人为干预空间，无审批不拨付，审批不完整不拨付。

（三）强化项目建设管理，验收资料及时归档

首先，建议完善管理制度、优化管理流程，明确归档范围、时间节点、文件格式，建立《项目资料归档清单》，分阶段归档，避免堆积，将资料归档作为验收的必要条件。其次，明确岗位职责，设立专职档案管理员，施工单位配备资料员，建立三级检查制度，施工单位自查、监理单位核查、建设单位抽查，内容包括资料的齐全性以及准确完整性。

（四）按要求及时填报、公开专项债券项目信息

按照《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试行）》（财预〔2018〕209号）规定，预决算公开范围的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使用安排及还本付息等信息应当在地方政府及财政部门门户网站公开。财政部门未设立门户网站的，应当在本级政府门户网站设立专栏公开。河南省财政厅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系统信息填报应及时、完整，包括收支预算、还本付息安排、建设情况等内容。

（五）项目建设进度落后于施工计划

项目建设进度缓慢是建设工程中常见的问题，它不仅会导致工期延长，还可能会增加成本和风险。因此，了解施工进度

缓慢的原因及解决方法对于保证建设工程质量和安全至关重要。建议从设计计划、人员管理、资源配置等方面查找滞后原因，进而采取改进措施。针对政府审批类延误，建议指定专人负责、蹲点跟踪。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范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配套服务中心的相关资料以范县财政局和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为准，资料提供方对数据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台前县第一职业高中学校建设专项债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目的、项目主要内容

1. 立项背景

职业教育是国民教育体系和人力资源开发的重要组成部分，肩负着培养多样化人才、传承技术技能、促进就业创业的重要职责。是培养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最高效、最基础的途径，也是建设教育强国的必然要求。

2019 年，《国务院关于印发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发〔2019〕4 号）文件要求，启动实施中国特色高水平高等职业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建设一批引领改革、支撑发展、中国特色、世界水平的高等职业学校和骨干专业。

随着台前县经济的快速发展，台前县城镇化步伐的加快，城市框架拉大，台前县城区教育体现出综合竞争能力不强，不能完全满足人民群众对多样化优质教育的需求。

2022 年，台前县教育局（以下简称“县教育局”）提出台前县职业高中学校建设，并作为本项目主管单位编制《台前县第一职业高中学校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5 月，获台前县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复，同意建设。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台前县新东环与迎宾大道交叉口西北侧。总占地面积 339915.03 m²，总建筑面积 100700 m²，建设内容包含教学实训楼、教师公寓、学生宿舍、食堂、综合楼、图书馆及报告厅、综合楼等。概算总投资为 50345 万元，项目所需资金由财政资金安排和申请政府债券资金相结合的方式筹措，其中财政预算资金 10345 万元，专项债券资金 40000 万元。

2.立项目的

通过项目实施能够有效的加快台前专业技术人才的培养，满足台前县对高技能人才需求，同时带动台前县职业教育发展，促进台前职业教育资源的合理配置。

3.项目主要内容

（1）项目建设地点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台前县新东环与迎宾大道交叉口西北侧。

（2）项目建设内容

根据《台前县第一职业高中学校建设项目实施方案》，主要建设内容如下：

①建设规模

本项目总占地面积 339915.03 m²，总建筑面积 100700 m²，其中：教学实训楼建筑面积 41000 m²；图书馆、阅览室、心里

咨询室建筑面积 3500 m²；综合楼建筑面积 4300 m²，建筑高度 12m；教研室建筑面积 3500 m²；学生宿舍建筑面积 26250 m²；教工宿舍建筑面积 1350 m²；食堂餐厅建筑面积 4900 m²；风雨运动场建筑面积 4500 m²；配电室建筑面积 800 m²；其他附属建筑面积 10600 m²。

②配套设施工程

修建围墙、大门等配套设施以及校区内道路硬化、广场铺装绿化；完善校区内给水、排水、消防、供电、燃气、通信等基础设施建设。

（3）项目实施计划

本项目建设期为 37 个月。开工日期 2022 年 7 月，预计 2025 年 7 月完工。

（二）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项目实施情况

1.项目预算明细

根据《台前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台前县第一职业高中学校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台发改〔2022〕75号）：项目总投资 50345 万元，其中：工程建设费 31268.05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1616.88 万元，基本预备费 4287.58 万元，建设期利息 3172.50 万元。

项目总投资估算表

表 1-1

序号	项目名称	估算金额（万元）			
		建安工程费	设备购置费	其他费用	合计
一	工程建设费	28,255.05	3,013.00	-	31,268.05
(一)	建安工程费	22,436.00	-	-	22,436.00
(二)	设施设备购置安装工程费	-	3013	-	3013
(三)	室外配套工程	5819.05	-	-	5819.05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	-	-	11616.88	11616.88
三	一二项费用之和	28255.05	3013	11616.88	42884.91
四	预备费	-	-	4287.58	4287.58
五	建设期利息	-	-	3172.5	3172.5
六	合计	28255.05	3013	19076.96	50344.99

2.项目资金筹措方式

本项目的总投资为 50345 万元，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和申请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其中计划申请债券 40000 万元，财政资金 10345 万元。

项目资金筹措计划表

表 1-2

单位：万元

序号	资金来源	2022 年 7 月-12 月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1-7 月	总金额
1	财政预算资金	500	500	3500	5845	10345
2	专项债券资金	10000	15000	15000	0	40000
	合计	10500	15500	18500	5845	50345
	占比	20.86%	30.79%	36.75%	11.61%	100%

3.项目资金申请

项目中标单位按照工程进度向县教育局申请资金，县教育局审核后向县财政局提出资金拨付申请，并由县财政局将资金直接支付给项目中标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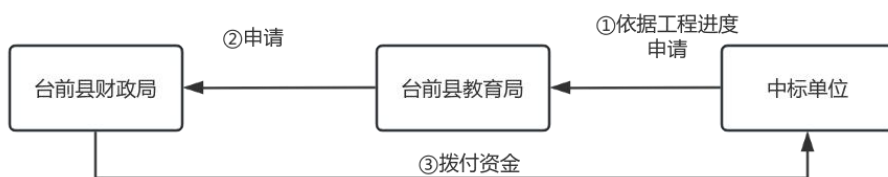


图 1：资金支付流程图

4.项目支出情况

本项目 2022 年到位专项债券资金 2000 万元，年度内未支出，2023 年到位专项债资金 20000 万元，年度内支出 1460.19 万元，2024 年到位专项债资金 14000 万元，年度内支出 21634.55 万元，2025 年 1-2 月到位专项债资金 4000 万元，支出 2270 万元。

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表 1-3

单位：万元

年度	实施内容	年初预算		预算调整	预算执行		
		年初预算	合同金额		执行金额	执行率	占比
2022 年	台前县第一职业高中建设	-	-	10500	-	-	0.00%
2023 年		15500	1332.92	-	1460.19	9.42%	5.76%
2024 年		18500	44323.08	-	21634.55	116.94%	85.29%
2025 年 (1-2 月)		5845	-	-	2270	38.84%	8.95%
合计		39845	45656	10500	25364.74	-	100%

5.项目实施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项目已完成 3 栋教学楼、1 栋艺术实验楼、1 栋综合楼、1 栋食堂、6 栋宿舍楼建设工作，学校已投入

使用，但工程尚未进行验收。

（三）项目组织管理

1.部门职责

台前县教育局

负责该项目工程方案的计划与实施，并作为项目资金的申请单位、项目建设单位、项目资产登记单位、资产运营单位。

台前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负责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等相关证件批复。

项目施工单位

通过招投标流程确定的施工单位，根据施工合同进行项目施工，并接受建设单位的监督和验收。

河南畅晟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项目监理单位，负责对台前县第一职业高中建设专项债项目施工全过程进行监理，并填写监理日志。

2.项目管理

台前县教育局依据上级文件政策及本地实际需要，提出台前县第一职业高中建设需求，并委托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经台前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复实施。

台前县教育局依据项目建设周期及工程量分为三个标段实施，共组织 4 次招标，分别确定中标单位。

台前县教育局分别和施工单位及监理单位签订施工、监理合同。

项目施工合同明细表 表 1-4

序号	合同名称	第三方机构	施工内容	合同金额	合同工期
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一期）	河南省濮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1 万 m² 土方	1332.92 万元	2023.10.31-12.9
2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一期）	河南畅晟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土方施工监理	施工中标价格 0.91%	
3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二期）	濮银建设有限公司	新建教学楼等共 8.19 万 m²	23352.57 万元	2024.1.4-7.1
4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二期）	河南畅晟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新建教学楼等监理	施工中标价格 0.91%	
5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三期）	河南濮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新建食堂等共 6.84 万 m²	20970.51 万元	2024.9.23-2025.1.20
6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三期）	河南畅晟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新建食堂等监理	施工中标价格 0.91%	

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均按照合同约定完成项目建设相关工作。

项目完成后，由项目建设单位组织项目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对项目进行验收。

（四）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总目标

本项目的实施有利于促进台前县高等教育发展，提高本地就业人员学历及专业技术能力，满足台前县人才需求。

2.项目年度目标

完成台前县第一职业高中综合楼、食堂、宿舍楼，教学楼、实验艺术楼、大门、运动场、看台建设，并验收合格。

3.项目具体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工程建设费用 ≤ 31268.05 万元;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 11616.88 万元;

工程预备费 ≤ 4287.58 万元;

建设期贷款利息 ≤ 3172.5 万元。

(8) 产出指标

综合楼建筑面积 17230.97 m^2 ;

食堂建筑面积 12460.4 m^2 ;

宿舍楼建筑面积 55929.48 m^2 ;

看台建筑面积 1386.66 m^2 ;

教学楼、实验艺术楼建筑面积 64739.96 m^2 ;

运动场地建筑面积 12000 m^2 ;

大门建筑面积 421.88 m^2 ;

工程一次验收合格率 100%;

工程建设完成时间 2024 年 9 月。

(9) 效益指标

促进台前职业教育发展;

提升学校办学条件;

学生满意度 $\geq 95\%$ 。

二、绩效工作开展情况

（一）基本情况

1.评价目的

本次项目依据专项债券绩效评价的相关文件，按照委托方提出此次评价的关注点和要求，全面了解专项债券项目资金使用的效率、效果和合规性，项目管理过程的规范和有效性，预期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

2.评价对象、范围

台前县第一职业高中建设专项债项目申请专项债券 40000 万元，实际 2024 年申请专项债券 14000 万元。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专项债资金 40000 万元；

本次绩效评价范围为专项债的所有支出，包括采购设备和工程建设等。

（二）评价思路、评价重点及评价体系

1.总体评价思路及重点

评价思路对评价结论有着至关重要的影响，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是评价思路的集中体现，也是绩效评价工作方案设计的核心和难点，重点包括指标框架、指标权重和评价标准等方面。

2.评价体系

本项目指标体系从决策、管理、产出和效益四个方面进行分析，由 4 项一级指标、10 项二级指标、24 项三级指标构成。

（三）组织评价实施及评价方法

按照项目实施的先后流程，审阅和检查了项目需求申请、预算申请及批复、项目运行管理执行情况及各个环节的档案资料并记录了检查结果。在完成项目现场问卷调查、访谈、核实和检查后，汇总并分析了所有已获取的信息，以此为基础对各项绩效评价指标进行评分和分析，最后依据评分和分析结论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三、绩效评价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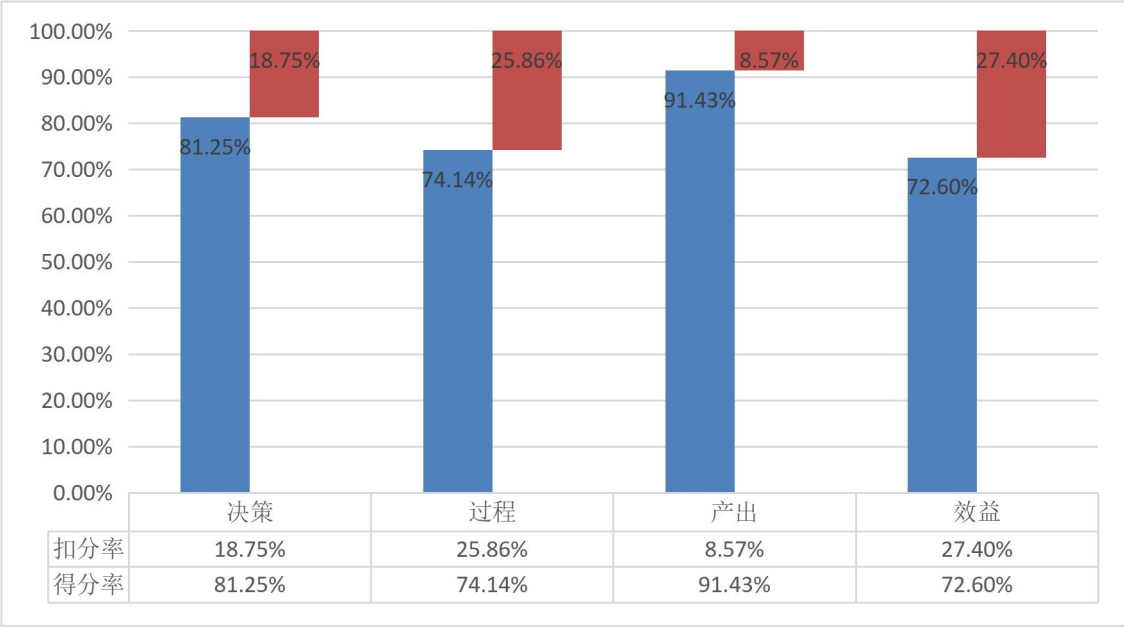
项目实施成效

通过项目实施建设一座能够容纳 5000 名学生的职业高中，有效的加快台前专业技术人才的培养，满足台前县对高技能人才需求，同时带动台前县职业教育发展，促进台前职业教育资源的合理配置。

四、绩效评价结论

评价认为，台前县第一职业高中建设专项债项目立项依据充分，但是项目实施流程管理不规范。依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进行评分，该项目总体得分为 81.46 分。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1〕61 号）明确的优（90—100 分）、良（80—89 分）、中（60—79 分）、差（60 分以下）的评价等级设置，评价级别为“良”。其中“决策”类指标权重分值 20 分，得分 16.25 分，得分

率 81.25%；“管理”类指标权重分值 35 分，得分 25.95 分，得分率 74.14%；“产出”类指标权重分值 35 分，得分 32 分，得分率 9



1.43%；“效益”类指标权重分值 10 分，得分 7.26 分，得分率 72.60%。绩效评价指标扣分情况详见下图 3：

图 3：一级指标的扣分情况条形图

五、存在问题和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专项债券支出进度缓慢

台前县第一职业高中学校建设专项债项目 2022 年-2024 年计划使用专项债资金 4000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36000 万元，截至 2024 年底，实际支出 23094.74 万元，专项债券申请金额支出较为缓慢。造成该项问题的主要原因为建设开工日期较为滞后，2023 年 9 月开始项目监理及施工招标，较计划时间晚 1

年以上。

2.主体工程与配套工程实施存在差异

截至 2024 年 12 月，台前县第一职业高中学校建设专项债项目土方及学校建设主体工程已建设完毕，并投入使用，学校室外配套暂未进行招投标，主体与配套实施时间存在较大差异。

3.项目建设内容变更手续缺失，变更流程不规范

台前县第一职业高中学校建设专项债项目实施方案明确建设内容为教学实训楼、图书馆、综合楼、教研室、学生宿舍、教工宿舍、食堂餐厅、风雨运动场、其他附属建筑各 1 栋，共计 10.07 万 m²；但实际招标要求建设教学楼 3 栋、实验艺术楼 1 栋、综合楼 1 栋、食堂 1 栋、宿舍楼 6 栋，共计 15.03 万 m²，建设面积较计划增加 49.26%，但未按照台前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复要求提交调整报告，履行报批手续。

4.未进行债券信息公示

台前县第一职业高中学校建设专项债项目未完全按照《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办法（试行）》（财预〔2018〕209号）要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使用安排及还本付息等信息应当在地方政府及财政部门门户网站公开。”对专项债信息进行公示。

5.竣工验收不及时

台前县第一职业高中学校主体建设项目已于 2024 年完工并

投入使用，但截止评价日项目尚未进行竣工验收，不符合《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三十六条规定：竣工验收应当在完工后 15 日内办理。

6.职业高中存在生源不足的情况

台前县第一职业高中学校首批招生生源人数较测算人数少，存在生源不足的情况，暂时造成资产闲置等情况。

（二）改进建议

1.有序推进项目实施，提高专项资金支出效率

建议县教育局根据项目实施方案时间节点，有序推进项目实施进度，按照项目施工节点及专项债申请进度合理安排资金支出，若存在专项债资金闲置的情况，按照《地方政府专用债券用途调整操作指引》（财预〔2021〕110号）进行调整。

2.推进项目建设管理，保障项目实施进度

建议县教育局加强项目建设管理，推进学校配套设施相关手续，完成配套设施建设。

3.加强项目实施管理，规范建设流程

建议县教育局建立工程建设类管理制度，规范项目实施流程，按照要求完善项目变更相关手续，同时，报相关部门审批后实施。

4.推动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及时披露项目相关信息

建议县教育局商台前县政府，严格按照《地方政府债务信

息公开办法（试行）》（财预〔2018〕209号）规定，及时披露项目相关信息，包括项目使用的债券规模、期限、项目实施进度、运营情况、项目收益及对应资产情况等信息。

5.提高工程监管力度，有效推进项目实施

建议县教育局及时组织各项目实施单位完成项目竣工验收，并将项目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6.提升升学与就业匹配性，提升职业教育生源

建议县教育局结合本地产业发展，与本地产业园对接，开展专场招聘，保障升学就业匹配性，同时，加强开展非全日制技能培训，提升职业教育生源。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濮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基础设施配套和 标准化厂房项目专项债券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

为贯彻落实中央和河南省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提高专项债项目资金使用效益，我公司接受委托，本着客观、公正、科学的评价原则，对濮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基础设施配套和标准化厂房项目专项债券资金进行了绩效评价，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背景及目的、项目主要内容

1.项目立项背景及目的

产业的集聚不仅能够对产业的发展产生积极的影响，进而形成整个地区的竞争优势，而且还可以优化资源配置，促进企业的专业化分工和企业生产规模的扩大，充分利用便利的交通运输条件，带动相关产业的成长，有利于企业间的相互交流和竞争。因此，产业集聚区的建设可以集中安排工业项目，符合产业布局规律和工业企业在城镇集聚的规律，可以促进濮阳县优势资源与企业资金、技术、市场的高效结合，走集中连片开发的规模经营之路，充分实现资源共享，集约经营，方便运作，降低企业成本，使社会资源得以优化配置，大大提高产出效率。

建设产业集聚区标准化厂房，对促使分散的中小企业集中分布，提高土地利用效率，达到资源共享，加快产业集聚，延伸产业链条，壮大主导产业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建设产业集聚区标准化厂房是优化资源配置、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加快城市工业化进程的需要；是改善投资环境，加快招商引资步伐，全面提升区域经济的需要；是进一步拓展产业集聚区的良好发展成果，加大筑巢引凤的力度，促进产业集聚区及区域经济可持续发展的需要。

随着集聚区的快速发展，集聚区内的环境、服务得到社会广泛认可，更多新的企业有入驻意向，而现有的厂房设施已经不能满足发展需求，为促进濮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又好又快发展，培育县域经济发展新的增长极，加快工业化、城镇一体化、农业现代化进程，为入驻企业提供有效空间，全面提升产业集聚区的整体功能。项目的建设不仅可以推动产业集聚，为前来入驻企业及时提供有效空间，使其尽早发挥效益，而且可以增加就业，服务社会，推动产业聚集区发展目标的实现，进一步加快产业集聚区建设步伐。基于此，濮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提出本项目的建设。

濮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于 2022 年 8 月提出了本项目的立项申请，并取得濮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濮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基础设施配套和标准化厂房项目可行性

研究报告的批复》（濮县发改〔2022〕115号），同意项目建设。

2.项目主要内容

根据《濮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基础设施配套和标准化厂房项目实施方案》，本项目主要包含开发区城东片区标准化厂房建设及开发区化工园区片区双回路供电工程。

（1）开发区城东片区标准化厂房建设

项目总占地面积为 50,000.25 m²（折合 75 亩），建设标准化厂房 100,000.00 m²，另配套建设雨污水管网、电力、路灯等配套设施，项目建成后，建筑系数为 40.00%，容积率 2.00，绿化率为 12.00%。

（2）开发区化工园区片区双回路供电

新建科技路、户强路、启荣路 3 个开闭所及配套 21.47km 进出线路。项目计划建设期 24 个月，计划开工日期为 2023 年 1 月，竣工日期为 2024 年 12 月。

（二）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项目实施情况

1.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濮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基础设施配套和标准化厂房项目计划总投资 30,000.00 万元，资金来源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24,000.00 万元，财政资金 6,000.00 万元。通过查阅项目单位资金收支明细、凭证，截至 2024 年 12 月，该项目已发行债券资

金合计 23,000.00 万元，已到位资金共计 16,400.00 万元，均为专项债券资金（各批次发行情况见下表 1-1、表 1-2），专项债券资金到位率 71.30%。实际已支出金额共计 6,241.72 万元，资金支出进度 38.06%。支出内容包括建安工程费用 1,850.0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4,391.72 万元。项目建设期债券利息实际由濮阳县财政垫付，目前已偿还 711.70 万元，不存在逾期情况。各批次债券资金发行情况见表 1-1：

表 1-1 专项债券发行情况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发行批次	发行利率	发行时间	还本付息方式	期限	发行金额
第一批次	3.30%	2023-01-01	每半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在债券存续期第 6-10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1.00%，第 11-20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2.00%，第 21-25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5.00%，第 26-30 年每年的还本日偿还本金的 10.00%	30 年	14,400.00
第二批次	2.75%	2024-02-05		30 年	8,600.00
合计			23,000.00		

2.项目实施情况

本项目计划工期为 2023 年 1 月—2024 年 12 月。评价工作组通过访谈、现场考察了解到，项目实际开工日期为 2024 年 2 月，整体较计划延迟 13 个月。截至评价报告日，该项目部分完工，其中 2#宿舍楼及 3#研发中心已完成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安装工程；1#厂房一层完成主体结构及配套工程施工；2#仓库

及 1#宿舍楼的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已全部完工，仅剩装饰装修收尾工作，均未投入使用，未按计划开工、完工的原因主要在于使用方需求动态调整引发设计方案多次变更所致。在项目前期筹备阶段，使用方基于产业发展趋势研判与生产工艺迭代需求，对项目功能定位、空间布局及技术参数提出多轮优化意见，导致项目设计方案需同步进行适应性调整。在此期间，设计单位围绕使用方提出的新需求，多次开展现场勘查、技术论证与方案修订工作，致使项目设计周期显著延长，进而影响项目整体开工时序。

（三）项目组织管理

1.相关方职责

濮阳县财政局：负责资金预算管理，及时拨付专项债券资金和财政配套资金；统筹协调项目专项债券申报，对申报的专项债券项目合规性进行审核和风险把控；负责对债券资金“借、用、还”实行全过程监管；负责专项债券资金及财政配套资金支付审核；负责督促项目单位按时偿还债券本息等。

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本项目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为濮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其负责本项目的立项申报、项目预算的编制，债券资金需求申报，负责本项目的监督、指导；审核本项目资金预算安排，指导建设单位规范使用债券资金，对项目建设情况、资金使用情况等进行监督等。

建设单位：本项目建设单位为河南华濮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其负责项目具体实施，包括施工前准备工作，建设期间采购管理，与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签订合同，项目建设期间的组织、协调、监督管理、验收、资产备案等；负责项目资金申请及收支管理，保障资金安全，将项目对应的专项收入及时足额上缴国库，到期偿还债券本息等工作。

2.项目管理情况

（1）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实施方案，本项目资金包括财政资金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其中本级财政资金使用流程为建设单位根据项目实施进度提出用款申请，经县财政局审批通过后，由县财政拨付至建设单位，并由建设单位按合同约定支付至最终收款方。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使用流程为债券发行后下达至濮阳县财政局，由建设单位申请，财政局审批后拨付至建设单位。实际使用时由建设单位根据建设进度、合同约定支付至最终收款方。为确保项目资金规范使用，项目单位制定了较为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对该产业园专项资金的使用、管理、监督作出了明确要求。

（2）项目建设管理情况

本项目立项阶段由项目单位依据各级人民政府的有关决策部署、区域发展规划、部门职能等提出项目立项申请，按产业

园工程建设项目相关规定开展调研论证、办理前期规划、用地等手续，经本级政府、发改等部门审批通过后开始实施。

实施阶段由建设单位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施工、监理等单位，由施工单位按设计图纸开展项目建设，监理单位进行日常监督、检查、质量检测、督促整改等工作，实施过程中建设单位各部门按照各自职责分工及单位业务、财务管理制度对项目建设过程进行监督、管理，并按项目建设进度和合同约定申请、支付项目资金。为确保工程进度和质量，项目单位制定有相关的施工现场管理规章制度，对产业园工程建设项目现场管理、进度管理、质量管理、安全管理、监督检查及奖惩办法等均作出了明确规定。

项目验收流程为各分部、分项工程完工后由监理单位组织建设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等开展分部、分项工程验收，单位工程完工后，施工单位自检合格后报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进行预验收。工程全部完工后由施工单位向建设单位提交工程竣工报告，申请工程竣工验收。建设单位收到工程竣工报告后，由建设单位会同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进行竣工验收。

（3）专项债券还本付息管理

本项目计划共申请专项债券资金 24,000.00 万元，实际已发行 23,000.00 万元，分 2 个批次发行，债券存续期均为 30 年，

还本付息计划为分期还本，存续期内每半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偿还。专项债券收入、支出、还本、付息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本项目债券本息偿还来源为项目运营收益，其中建设期利息由财政先行垫付。项目运营期收入由项目单位负责收取，汇总后定期足额上缴至县财政国库，由县财政统一安排还本付息。

（四）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本项目的建设旨在提升濮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的产业承载能力，优化营商环境，促进产业集聚和高质量发展。通过建设标准化厂房及完善配套基础设施，重点解决开发区当前存在的企业入驻空间不足、基础设施配套不完善、土地利用效率不高等问题，为招商引资和产业升级提供有力支撑。项目建成后，满足不同类型制造业企业的生产需求，提高开发区吸引优质企业的能力，预计可吸引一批先进制造业企业入驻，带动就业增长，增强产业链协同效应，推动濮阳县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

2.具体目标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 30,000.00 万元，建设期 24 个月，濮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基础设施配套和标准化厂房项目建设内容为本项目主要包含开发区城东片区标准化厂房建设及开发区化工园区片区双回路供电工程。开发区城东片区标准化厂房建设

项目总占地面积为 50,000.25 m²（折合 75 亩），建设标准化厂房 100,000.00 m²，另配套建设雨污水管网、电力、路灯等配套设施，项目建成后，建筑系数为 40.00%，容积率 2.00，绿化率为 12.00%。开发区化工园区片区双回路供电新建科技路、户强路、启荣路 3 个开闭所及配套 21.47km 进出线路。项目单位设置的绩效目标申报表如下表 1-3：

表 1-3 濮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基础设施配套和标准化厂房项目

资金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实施目标			
	目标 1：按照可研报告及批复完成建设内容； 目标 2：项目预计完工日期为 2024 年 12 月； 目标 3：不仅可以推动产业集聚，为前来临驻企业及时提供有效空间，使其尽早发挥效益，而且可以增加就业，服务社会，推动产业聚集区发展目标的实现，进一步加快产业集聚区建设步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标准化厂房	100,000.00 m²
		质量指标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率	≥95.00%
			工程竣工配套基础设施正常使用率	≥95.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开工建设	按计划完成
			项目建设按期完工	按计划完成
			项目资金按计划支出	按计划完成
		成本指标	总投资	≤上下浮动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收支平衡	实现年度收支平衡和总体平衡
			运营期间年平均收入	≥2,160.00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优化地方产业结构	优化
			延伸地方产业链	促进
			为濮阳县中小企业提供便捷、配套的厂房建筑	便捷

		生态效益指标	扬尘	达到污染分级分类防控标准
			气体排放	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施工噪音	符合《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标准
			污水排放	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行政环保处罚次数	0 次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运营年限	≥29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患者满意度	≥85.00%

二、绩效评价结论

评价小组以《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豫财效〔2020〕10号）、《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豫财债〔2022〕13号）等文件为依据，以评价过程中收集到的各种资料为基础，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现场考察、访谈等方式、方法，对濮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基础设施配套和标准化厂房项目资金进行评价。

决策方面，本项目立项依据充分，项目实施符合国家、河南省、濮阳市城市总体规划和政策要求以及专项债券支持领域和方向，立项前开展了必要的研究论证，并经过主管部门、濮阳县发改部门审核通过，相关材料和手续齐全。项目前期工作符合政府采购和招标投标的相关要求，已按规定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并设置有绩效目标申报表，但存在部分绩效目标细化量化程度不足等问题。

管理方面，本项目专项债券资金收支、还本付息均已纳入预算管理，按照规定的收支科目单独核算，债券资金使用符合预算批复、合同约定的用途，审批程序、手续完整，未发现用于偿还债务、经常性支出等明令禁止的项目支出，建设期利息实际由区财政垫付，未出现逾期情况；另外，项目单位组织管理机构较完善，针对本项目成立了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各部门职责分工明确，制定有较为完善的管理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未发现存在外部监督发现的问题整改不及时的情况，项目进度、质量等管理情况良好。但因项目还未完工，处于建设期，部分债券资金还未能及时支出。

产出方面，根据现场考察结果，截至评价报告日，本项目建设内容已部分完工，均未投入使用，项目整体建设进度与计划相比延迟约 13 个月；根据项目建设过程验收资料，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00%。项目已完工内容建设质量合格率为 100.00%；因项目还未完工，项目实际建设成本暂无法确定，截至目前，实际已支出金额共计 6,241.72 万元，资金支出进度 38.06%。

效益方面，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信息，尽管项目建设进度有所延迟，但从预期效益来看，该项目建成后将在经济、社会和环境等方面产生显著效益。经济效益层面，园区建成后预计可引进 15-20 家先进制造企业，成为区域经济增长的新引擎。同时，通过集约化建设和管理，企业入驻成本降低约 30%。社

会效益方面，项目通过标准化厂房建设和配套完善，创造了大量就业岗位，有效缓解当地就业压力。环境效益方面，项目通过合理控制建筑密度、优化空间布局，实现土地资源高效集约利用。综上，项目建成后将提升濮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的产业承载能力，优化营商环境，促进产业集聚和高质量发展。

经综合分析，该项目本次绩效评价得分为 **81.03** 分（各指标得分见表 2-1 评分结果汇总表），整体评价等级为“良”。

表 2-1 评分结果汇总表

一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20	18.50	92.50%
管理	35	27.88	79.66%
产出	35	26.15	74.71%
效益	10	8.50	85.00%
合计	100	81.03	81.03%

三、主要成效及经验

（一）项目实施成效

该项目实施已取得了良好成效：

一方面，该项目于 2024 年 2 月开工，截至目前，其中 2# 宿舍楼及 3#研发中心已完成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安装工程，具备投入使用条件；1#厂房一层完成主体结构及配套工程施工；2#仓库及 1#宿舍楼的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已全部完工，仅剩装饰装修收尾工作，整体进度符合预期目标，为后续企业入驻奠定了坚实基础。同时，园区配套管网、道路硬化及绿化工程

同步施工，预计年内可完成基础设施全面贯通，为后续企业入驻及产业集聚奠定坚实基础。

另一方面，随着项目的持续推进，其实施成效将进一步显现。建成后，不仅能完善开发区的基础设施配套，提升园区的整体形象和竞争力，还将为当地先进制造业提供更多优质的生产空间，吸引更多企业入驻，促进产业集聚和经济发展，对推动濮阳县先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二）相关经验

1.前期深入论证、全员参与，确保项目改造符合实际需要

为确保为濮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基础设施配套和标准化厂房项目的科学性和可行性的科学性和可行性，项目单位在前期准备阶段开展了系统性论证工作。在设计单位完成初步方案后，项目单位组织相关部门及行业专家召开专项论证会，论证会议紧紧围绕项目服务先进制造业发展的核心定位，就园区的空间布局、厂房功能设计以及配套设施建设等方面展开深度研讨。论证过程中，各参与方立足濮阳县制造业产业升级需求和企业实际生产需要，针对标准化厂房的层高承重设计、配套设施的智能化集成、土地资源的集约利用等关键要素，提出了一系列优化建议。设计单位据此对方案进行了多轮调整，最终形成兼顾实用性、前瞻性和可扩展性的建设规划。

该项目的实施不仅有效缓解企业“用地难、建设难”的困

境，更为企业技术创新、产能提升提供坚实支撑。同时，项目建成后将凭借优质的产业载体，吸引更多先进制造业企业集聚，推动产业链上下游协同发展，有力促进濮阳县先进制造业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迈进，为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力。

2.成立领导小组、明确职责分工，加强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

为进一步加强产业园工程建设项目管理，有效控制工程建设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益，项目单位制定了相关的管理实施办法及相关规定，并组织单位各部门主要人员成立了建设项目管理领导小组，项目实施过程中领导小组通过定期召开项目推进会、参加每周监理例会等形式，统筹协调项目建设、资金使用相关工作，从项目前期准备到竣工验收全程参与监督管理，及时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确保项目顺利推进。

四、存在问题和原因分析

（一）事前绩效评估深度不足

根据《河南省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豫财债〔2022〕13号），申请专项债券资金前，项目单位或项目主管部门要开展事前绩效评估，主要判断项目申请专项债券资金支持的必要性和可行性。本项目虽然事前已开展绩效评估工作，但事前评估深度不足，内容不全面、不详实，也未体现专项债

券资金特点，如未按管理办法要求分析论证项目收入、成本、收益预测合理性，债券资金需求合理性，偿债计划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等；对项目实施必要性和可行性的论证浮于表面，内容基本与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雷同，未体现出评估单位调研论证成果，缺乏对项目现实需求、收益等情况的深入论证分析；实施方案有效性论证部分对项目决策程序、工作开展情况、组织机构和管理制度等方面的描述模糊不清，也反映出评估单位对项目实际情况了解深度不足。此外，该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也存在部分指标细化量化程度不足、内容不全面，目标值可衡量性不足等问题。

（二）项目建设进度整体滞后，部分工程投用效率未达预期

该项目原计划建设期为 24 个月，计划工期为 2023 年 1 月—2024 年 12 月，本项目建设内容实际于 2024 年 2 月开工，整体较计划延迟 13 个月。截至评价报告日，该项目建设内容已部分完工，其中 2#宿舍楼及 3#研发中心已完成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安装工程，具备投入使用条件；1#厂房一层完成主体结构及配套工程施工；2#仓库及 1#宿舍楼的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已全部完工，仅剩装饰装修收尾工作，均未投入使用。原因在于使用方需求动态调整引发设计方案多次变更所致，开工时间严重滞后，压缩了后续施工周期。

综上所述，工程建设进度滞后于计划节点，部分功能性建筑（如厂房、仓库）尚未形成实际产能，对园区招商引资进度及企业入驻计划造成一定影响。

（三）债券资金支出进度滞后，资金使用效率待提升

项目已发行债券资金 23,000.00 万元，实际到位债券资金合计 16,400.00 万元，其中 10,158.28 万元债券资金尚未支出，原因一方面在于该项目工程结算评审未完成，其中部分标段工程结算报审资料也尚未制作完毕，造成资金无法支出。另一方面在于项目整体建设进度滞后，仅部分工程完工，剩余在建工程尚未形成有效资金需求，造成“资金等项目”的被动局面。综上所述，该项目资金未能及时转化为实物工作量，影响项目建设推进效率。

（四）项目运营组织架构不完善，资质管理与内控机制存在双重薄弱环节

通过访谈、现场考察发现，项目单位尚未建立完善的运营组织机构，部门职责划分不清晰，缺乏专业的运营管理团队，现有管理架构存在部门职责交叉、关键岗位缺失现象。内控管理制度不完善，现有制度多为简单照搬模板，未结合产业园项目特点制定针对性条款。原因在于项目单位对运营管理重视不足，未树立科学的管理理念，在项目建设初期未同步规划运营管理体系，缺乏具备园区运营经验的核心团队。

（五）资金绩效跟踪与资产管理机制待完善

项目单位未建立规范的项目资金绩效跟踪检测机制，对专项债券资金支出进度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的“双监控”存在缺位，跟踪监测及“双监控”中发现问题未能及时纠正，也未按要求告知同级财政部门；同时，未及时报送专项债形成资产情况，对资产存量、增减变量、结构分布等关键信息的全面反映及规定的信息披露工作存在缺失，难以满足财政监管与绩效评价要求。原因在于项目单位对资金绩效管控与资产管理制度要求理解不到位，未将绩效跟踪、“双监控”及资产报送纳入项目管理核心流程，责任分工模糊且缺乏专职岗位配置。

五、改进建议

（一）强化绩效管理意识，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建议项目单位建立预算绩效管理协同机制，明确单位内部不同部门的责任与分工。制定出台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并在此基础上开展涵盖绩效目标申报、事前绩效评估、事中绩效监控、事后绩效评价、评价结果应用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形成符合部门实际情况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同时在今后项目实施过程中，进一步提高事前绩效评估的深度和绩效目标设置内容的科学性与约束力，提高目标细化、量化水平，促进业务人员以目标为导向，更好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强化需求管控与进度协同，推进工程收尾及投产准

备

针对未来同类项目，建议项目单位在可行性研究阶段开展“初步需求调研-方案设计对接-施工前需求确认”三阶段管控，要求使用方在施工图设计前锁定 80%以上核心需求，针对使用方需求变动问题，组织建设单位、使用方、设计单位召开专项协调会，明确现阶段项目主体功能定位，锁定核心需求（如厂房承重、配套设施基础参数等），对非必要功能性调整进行冻结。建立需求变更分级审批制度，一般性装修细节调整由建设单位与使用方直接协商确认，避免因频繁变更拖慢施工进度。

（三）优化资金管理，加速释放债券资金效能

一方面，建议施工单位及时报送进度完成情况，建设单位对照资金计划动态调整支出节奏，对提前完成的节点优先安排资金，对滞后节点分析原因并督促赶工，避免因进度拖延导致资金滞留。另一方面，组织施工、监理单位开展工程结算与资金管理专题培训，重点讲解债券资金支付政策、资料编制要求及进度衔接要点，提升参建方对资金管理重要性的认识。

（四）完善运营管理体系，优化内部控制管理

建议在尽快完成运营组织架构优化，设立专门的园区运营管理部门，配备具备产业园区管理经验的专业团队。同步修订内控制度，重点完善工程变更审批、供应商管理、能耗监测等关键流程，建立季度内控执行情况审计机制。同步联合实际运

营机构开展内控体系重构，聚焦项目运营关键环节（如能耗管理、资产运维、合作协议执行等）制定专项管理制度，明确权责清单与操作流程，建立月度内控执行检查机制与季度风险评估会议制度，通过运营资质升级与内控效能提升，为产业园高质量运营筑牢管理根基。

（五）构建全流程资金资产管控体系

项目单位应参照财政专项债管理要求，建立专项债资金“借、用、管、还”全周期绩效管理机制，设置包括投资完成率、资产形成率、运营收益比等在内的绩效指标库，建立覆盖资金使用进度、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的“双监控”机制与规范的资金绩效跟踪检测流程，明确各环节责任人和时限要求，运用信息化手段实现数据动态监测；针对跟踪监测及“双监控”中发现的问题，建立分级响应机制；同步完善专项债形成资产的台账管理，指定专人负责资产信息收集，按季度全面报送资产存量变动、使用效益等情况，严格落实信息披露义务，通过制度完善与流程优化提升项目绩效管理水平。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